文学四月天系列9

青春本色

蔡志礼　希尼尔
主编



驻校作家计划　学生作品选集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写作组

委员会主席
刘燕玲女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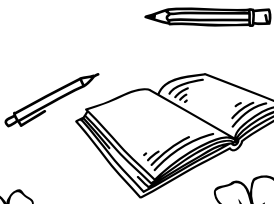
秘书长
林美君博士

写作组组长
蔡志礼教授

写作组副组长
谢惠平先生

组员
刘夏宗先生
苏惠兰女士
张曦娜女士
陈益清先生
连慧英女士

秘书
陈广通先生
黄循耀先生
钟锦慧女士



文学四月天系列9

青春本色

蔡志礼　希尼尔
主编



驻校作家计划　学生作品选集

文学四月天系列 ⑨

青春本色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主　　编⊙蔡志礼　希尼尔
编　　辑⊙谢章达　陈广通　黄循耀　钟锦慧
出　　版⊙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
设计制作⊙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
初　　版⊙2016 年 4 月
定　　价⊙新币 13 元
书　　号⊙ 978-981-09-8954-5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装订错误，请寄回更换◇
Copyright © 2016 by Committee to Promote Chinese Language Learning (CPCLL)　*Printed in Singapore*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the prior permission of the copyright owner.



刘燕玲女士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主席
教育部兼贸易及工业部政务次长

以母语抒发内心情感

不知不觉，《文学四月天青春文选》已经出版系列第九集了！很高兴这九年来，文集能够坚持每年出版，收录同学们辛勤的笔耕，编辑成珍贵的成长手记。同学们对写作的热忱，让我们倍受鼓舞。我们也很高兴有“青春文选”这样一个平台，让同学们能够发表和分享佳作，提高同学们对创作的兴趣，提倡校园里的写作风气。

写作的目的，除了希望作品能够得到更多人的共鸣和反馈之外，更重要的是能够抒怀、铭志，也能够加强同学们思辨的能力。能够用母语抒发内心深处的情感，无论是分享幽默欣喜，记述愤怒感伤，或是记录生活中的所见所闻，体现的会是更深层的文化底蕴。写作，也为我们留下昨天的印记，那最初最单纯的自己，帮助我们时时反省并毋忘初心。

写作除了是一种精神上的享受，也能让人在气质方面有所提升。宋代诗人苏东坡就曾写道：“粗缯大布裹生涯，腹有诗书气自华”。在此鼓励同学们，通过多阅读和多写作，加强文学素养，勤加练笔以创作出更多能反映时代精神的作品，进一步深化本地华族文化独特的内涵，共同构筑新加坡文化未来的绚丽景观！

祝愿大家写作快乐！



林美君博士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秘书长
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司副司长

青春本色　文学本色

青春，是若没有好好读一读，就容易错过的年华；文学，是若没有好好品一品，就轻易遗失的美好。流光容易把人抛，在芭蕉再度被染绿的岛国，《文学四月天青春文选》犹如植物园里的海红豆，将一颗颗殷红晶莹的心呈现在每位读者的眼前。青春与文学的本色，在我的眼前慢慢清晰起来……

记得周作人先生在《本色》中说过：“写文章没有别的诀窍，只有一字曰简单。”在青春的本色岁月里，每个人都活得简单而坦荡，也容易为赋新词而说愁，用放大的眼光看待周围的世界。当人生的步子越走越稳的时候，我们会拨开生活表象，领悟到生活的真谛。这时，文字又会回到最初的简单状态，不在绮华，不着痕迹。

年轻的朋友们，你们拥有青春、才华与抱负，又幸得师长与驻校作家的点拨，体悟青春与文学的本色对你们来说不是难事。我愿你们一步一个脚印，把简单而又美好的文字留在新加坡的青春文坛中！



蔡志礼教授



希尼尔先生

返璞归真显本色

光阴似火箭，岁月如太空梭。转眼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写作组的“驻校作家计划”已推展了十年，参加的青少年学子逾万名，而我们合编的这一系列《青春文选》，明年（2017）即将出版十周年纪念特辑了！

十年的经营对企业或工程而言，算不上什么长期项目，但是我们相信这些年的深耕，对于岛国华文文学的土壤，必然起着关键性承先启后的作用。这十年来，二十多位优秀作家与我们同行，风雨不改地坚持到校园里传授写作的秘诀，耐心地牵引莘莘学子一步步摸索写作的门道。驻校作家为培育年轻学子无怨无悔的奉献精神，令我们肃然起敬，由衷感恩！

这一册我们取名《青春本色》。我们当年的青春色彩与形态肯定和这年代不一样。记得起初都是黑白分明，后来就开始泛黄，而且都是处于静态的，稍有变动也只是如杨柳轻荡。而数码新生代一开始就是五彩缤纷，而且还是有些喧嚣的动态多媒体。但无论是何种色

彩与形态，心里的喜怒哀乐，人生的悲欢离合，大致如巧合般雷同。每一年，当我们从近千篇同学们的习作精选约百篇并编织为文集时，都会看到各种心情的颜色。有者是满心欣喜的红润，有者是失意哀伤的灰暗，也有热情洋溢的蓝绿。年轻的你拥有什么样的心态，你的青春就呈现什么样的颜色。

若把世间的色彩混起来快速转动，都会回归到最初的本色。人生的路程也是一样，从羞涩平淡到缤纷多彩，后来又坦然回到初衷的纯真，因此创作的精神贵于“真善美”。写作除了抒发思想感情之外，也是与自己的真诚对话。倘若我们不能坦诚地面对自己，在写作的过程中企图掩盖和扭曲真相，违背自己的良知，那写出来的文字连自己都会感觉面目可憎。“真”也包含真诚，也即是不随意摘取别人的佳句。若是需要引用，大可大大方方的注明摘录自何处，绝不偷鸡摸狗或顺手牵羊。

“善”是写作最基本的道德要求，唯有怀着一颗人文关怀的心从事创作，方能写出闪耀人性光辉的作品。文学艺术自然不能欠缺“美”，遣词用字的美，意境超然的美和底蕴丰厚的美，都可让一篇具备真与善品质的佳作更有气质。

青春不留白，年轻的朋友，请把你心中真善美的色彩调配成最纯最真和最美的文字，让自己的人生绽放异彩！

序　刘燕玲　以母语抒发内心情感　3
林美君　青春本色　文学本色　5
主编的话　蔡志礼 / 希尼尔　返璞归真显本色　6

散文

唐嘉悦　致我那逝去的岁月　14
李泽昆　生活随笔　16
成昊森　工人的悲歌　19
刘素妤　鲜艳的短发　22
林宇华　南城以南，落雨沧澜　25
甘卓为　奇葩妹子　28
林金龙　我的生活　32
吴家俊　五十块　34
孙梦竹　控制、自然、羁绊、敬畏——《侏罗纪世界》观后感　36
钱紫薇　枯草　40
薛咏旋　母爱　41
池沁格　跃动的秋天　44
龚雯婷　大隐游记　46
贾丽诗　逝　48
林振宏　悟　52
祁显柯　绚丽多姿小印度　55

目录

王冠伟　不得贪胜　58
杨舟一帆　死与新生　60
苏　桦　亚洲最南点　62
许佳敏　夜游滨海湾花园　65
卢晓萱　船沉？传承　68
陈子衿　最美的距离　70
苏韶敏　月亮　73
钟恺娗　因·果　74
雪　丽　和阿姨“游车河”　76
蔡俐仪　马西岭，我快乐的童年　78
林佳骏　我家住在马西岭　81
张海文　柳树　84
魏　铭　爱无阴影　87
卢春娥　爱无界限　90
林靖茵　萤火虫的约定　92

微型小说

王胤铭　腐烂的苹果　96
李苑霖　在水一方　104
林琬诗　魔法杯　108
王彬艾　窒息　111
黄楚涵　地狱通道　114
许力贝　好心　118

陶思涵　**约定**　120
汪运怡　**飞碟**　122
洪瑗圩　**人鱼的眼泪**　126
陈紫葳　**梦里奇遇**　128
陈紫葳　**蓝色音乐盒**　132
杨慧珊　**我与恶魔有个契约**　135
陈智乐　**黑暗**　138
黄俐茜　**爱在生死边缘**　140

闪小说

张漾元　**爱**　144
张漾元　**电话**　145
林欣怡　**抱猴子**　146
方　乔　**相片与长寿面**　147
许鹏源　**坚持**　150
何　晴　**误会**　152
马舒雯　**仙草水**　154
黄琬媗　**命运**　156
黄　鑫　**俊男美女**　158
谢季翔　**情人节的悲剧**　160
胡绮婷　**搬家**　161
吴唯莹　**生存危机**　162
鄢羽杉　**真面目**　163

目录

杨听雨　天使雕像　164
李诗惠　罚单　165
陈靖宇　历史时刻　166
郑永杰　报应　167
陈安绮　多余的部分　168
陈　敏　他　169
谢秉颖　婚，结　170
郑佳榆　蓝色的眼睛　171
沈鼎皓　屋子　172
孙佳坤　睡不着　173
许利忠　跟别人一样　174
孟宪伦　邻居　175
李彦志　红色的珠子　176
杨慧珊　遇鬼　178
黄家恩　最后一个地球人　180
郭凌卉　丑宝宝　182

新诗

卓敏瑄　水的故事　184
姜美美　草原　185
胡瀚玲　沉吟至今　186
戴弘润　人生课程　187
杨念心　浮云　188

林依萱　天空　189
王彦泥　如果你问我　190
陈思颖　黑暗　192
魏丹阳　十七岁那年的雨季　193
黄诗涵　孤独的天空　194
高忆文　夜　195
黄靖仪　你所谓的谎言　196
陈帅舟　黑胶点唱机　197
黄煜容　风筝　198
何　宁　染　201
黎靖雯　青春　202
刘沁研　最是人间留不住，朱颜辞镜花辞树　203
林恩敏　笼中鸟　204

剧本

陈如龑、黄纵横　影子战士　206

简　介　驻校作家　222


散文

致我那逝去的岁月

唐嘉悦
南华中学

时光踏着轻盈的足迹，卷起昔日的美丽悠然离去。现在，我已不是那个整天缠着父母的小女孩了。光阴的车轮不急，也不缓，从容地滚过一个个春夏秋冬。而我们那一张张稚气的脸也在悄悄地改变，童真开始渐渐离我们而去。如今我们踏入了中学的大门，那些无牵无挂的日子也一去不回了。

我何尝不想让时间永远停留在儿时那无忧无虑的时光。然而，光阴就像指尖的流沙，你握得再紧也是徒劳，甚至，走得更急。那些逝去的岁月都成了永恒回忆，静静地躺在我的记忆相册里。我们不得不前进，握紧手中的笔，为我们的未来写下最华丽的篇章！

时光的逝去，意味着我们将会经历更多悲欢离合，意味着我们会遇到更多困难，更意味着我们在成长。成长不是裤子越来越短，而是心越来越大。不仅是身体，我们的心灵也在成长。我懂得了宽容，懂得了理解，更懂得了梦想。

之前读小学的时候，一直都以考到一个还不错的中学为目标，即使在睡梦里，也在考虑着自己是否已经足

够努力，自己是不是可以再努力再优秀一点。天天想着我有没有浪费时间，身体也像拧紧弦的钟表。即使预考没考好，却还执着的不肯放弃。尽管每走一步都如此艰辛，却还坚信，自己不会是弱者，坚持，只要还没有倒下。那段时间，我懂得什么是梦想，什么是永不言弃的精神。时光，让我渐渐成长。

有梦就去追。不管那个目标离我们有多远我们都该前进。梦想的帆领着梦想的船在海面上航行。随着岁月的流逝，我人生的目标也越来越清晰，迷茫的雾也渐渐散去。是我那些逝去的岁月教会我如何面对挫折，是我那逝去的岁月告诉我，我们无法让时间为我们停留，但我们可以好好利用时间，不辜负我们的青春！我们的路还很长，我们一定会离开父母，去迎接人生的暴风雨，面对种种挑战。逝去的岁月，或许，是我们人生中的回忆及我们成长的见证人吧！

生活随笔

李泽昆
南华中学

天上下起了濛濛细雨，晶莹剔透的雨珠被风那灵巧的双手织成了一张薄如蚕丝的雨帘。那雨帘犹如轻纱般，缥缈虚无，若隐若现，让人禁不住伸手去抚摸，可那触感，却和想象中的柔滑细软截然不同，触到的，是令人唏嘘的寒意。

冰凉脆弱的雨滴从手指间缓缓划过，不留痕迹，与坚硬的地面接触的那一刻，便如玻璃一般破碎成千万个碎片，最后汇入水流，淌进大海，悄无声息。这些雨滴的一生，好像是短暂而又微不足道的。被人忽略，似乎是它们的宿命。

某些人，从来到这个世界上的第一刻，到匆匆离去，一生忙忙碌碌，却一事无成，一世空虚迷茫，连一个简朴的句号都没能留下。雨滴和人的命运，同样令人感到惋惜，可是它们相同吗？不，它们在本质上是不一样的，雨滴虽然乍看之下毫无价值，可它却默默地付出一切，像大自然母亲的母乳般滋润着世间万物，赋予它们生命的魅力。

雨又像一名独特的魔术师。春时，他为草木抹上

露珠，让它们闪烁生命的光辉。被他清洗过的空气中总夹杂着一丝花的芳香，他为云朵脱去那沉闷的灰黑色大褂，给他换上洁白簇新的衬衫。这幅充满活力的春景，让匆匆路过的行人也不禁停下繁忙的脚步，深吸一口清新的空气，细细品味其中的味道，“嗯……是栀子花的幽香，还是梨花的清爽呢？”

夏时，他为世间带来甘露，赶走那黏人的阳光，用细雨的轻吟抚慰着干渴的大地。夏日的魔术，给这原本烦闷的季节注入了一丝不可多得的活力。雨后的夜晚，聆听着那由虫鸣和蛙声编织而成的交响曲，徐徐入梦……

在孤寂的秋天里，注视着雨点敲击着屋檐，凝于一点，反射着从千家万户中透出的温暖的灯光，缓缓滴落。在这万物凋零的季节，听着秋雨在耳边诉说世间人情冷暖，不曾想过自己是如此害怕孤独和渴望他人的陪伴。此刻，只有秋雨那绵绵不尽、无怨无悔的陪伴，“梧桐更兼细雨，到黄昏、点点滴滴。这次第，怎一个愁字了得！”

冬时，它贴心地给大地盖上乳白色的羽绒服，还不忘点缀几处冰霜。它有时坚硬冷酷，封住小河欢快的吟唱，给他带上用冰雕成的面具，抹去所有生命的痕迹，

让白昼变得如夜晚般宁静；有时却是迷失在人间的洁白天使，既轻盈又美丽，既蓬松又厚实，偶尔会淘气地盖你一身，偶尔会轻柔地围着你打转，累了就躺在你脚边休息。啊！它是严冬的精灵，给人带来朴实的快乐，纯洁的宁静。

大自然魔术师的杰作，一次又一次的展现在人们的眼前。可又有多少人，懂得欣赏他真正的绚丽？来吧！敞开你的心灵，抛弃琐事与纷争，只要仔细观察，你也能欣赏到自然的美丽，沉浸其中。

现在，我只想静静地站在屋檐下，观赏这自然的奇迹。

工人的悲歌

成昊森

南洋初级学院

我从小在工业区长大。

我家对面是一家发电厂，灰暗又庄严。高耸入云的烟囱静静地冒着白烟；铁轨从这里向四面八方延伸，一眼望不到尽头；老旧的火车运载着小山堆一样的煤炭，随着一阵遥远的汽笛声“轰隆隆”地驶入厂区。年幼的我总是被这些钢铁和混凝土所组成的景色吸引，那时的我，认为这世界上最受人尊敬的，就是工人了，他们坚强沉默又富有力量，是一切优良品质的代名词。

隔壁的叔叔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我已经忘了他的名字，只知道他是一个工人，在化学工业厂上班。他是一个典型的北方人，有着魁梧的身材和直挺的鼻梁，如同刚刚浇炼成型的钢材，热情、坚毅而又沉重。爸爸说他离过婚，儿子判给了妻子。然而他并没多说什么，每个月风雨无阻地把大部分工资寄给已经离他而去的儿子。

他是那个年代的缩影：会说俄语，喜欢读苏联小说，喜欢听苏联音乐。我最早听的就是他的黑胶唱片：“莫斯科郊外的晚上”、“如歌的行板”、“三套

车”或是“柴可夫斯基第一交响曲”。老房子的隔音系统不好，安静的冬夜时不时会听到悠扬的手风琴，混合着远处火车的轰鸣。那是一种独特的感觉，浑厚夹杂着优雅，又有一点悲凉。他从不介意我跑到他家里去摆弄那台唱片机。在东北，时代的交错总是有些缓慢，或者说人们总是留恋旧时代。那时候磁带已经是主流，可是他仍然对黑胶唱片有着那么一种近乎固执的爱好。从我记事起就没见过只卖黑胶唱片的商店。有些事注定要被时代摒弃，只是不是所有人可以意识得到。

他是一个很热心的人。老房子里住了很多老人，他便自觉地充当起搬运工的角色。无论是自行车，大米或是煤气罐，他都能面不改色地一把扛起。狭窄阴暗的楼道勉强能容下他高大的身躯。更难得的是，他会修理几乎任何东西：漏电的开关、冻裂的楼道门、漏水的暖气片和打不着火的轿车。他话不多，经常从怀里掏出一支烟，三两下点燃了，叼在嘴里，默默地修他的东西。楼里的居民都对他赞不绝口，他只是微笑着点点头，眼神里的深邃从未减少过。那笑容在他那棱角分明的脸上格外帅气。他还经常在夏天和我们这群孩子踢球、打羽毛球，冬天的时候一起放爆竹，给我们买冰糖葫芦。

现在想想，他一定很想念儿子吧。

后来，化工厂拆迁了。旧厂址卖给了开发商，建起了商店和住宅楼。一个时代在推土机的轰鸣声里结束了。

之后他搬家了，只拎了一个手提箱。很多东西他毫不痛惜地分给邻里，包括那些苏联唱片。很遗憾的是我没跟他说再见，我放学回来的时候隔壁已经空无一人。有人说他失业了，有人说他去了别的地方做生意，总之他如午后的一滩水，蒸发得无影无踪。工人这个职业也渐渐被机器取代，只剩高大的烟囱和破旧的厂房默默地矗立在那里。

去年我回国的时候，除了必要的热电厂外，工业区已经不复存在。整个城市变得灯红酒绿，喧嚣无比。我站在锁得牢牢的楼道门外，想起了那位邻居，不知道他现在过得怎么样，还听不听唱片。想着，心里涌上一种遥远的感觉。

鲜艳的短发

刘素妤

南洋初级学院

我的母亲有着一头清爽的短发。在我记忆里，她从没留过长发。在我记忆里，她从没打骂过我。在我记忆里，她和其他孩子的母亲有一点点不一样。

我的母亲喜欢染发。红色、蓝色、绿色、紫色等大胆又张扬的颜色，她都尝试过。我想，亚麻色是她染过最正常的颜色了。记得小时候，她曾顶着一颗“绿藻头”来学校接我，因为发型奇异，被学校保安拦下了。我依然记得同学一脸恐慌地跑来找我：“素妤，有一个奇怪的阿姨在学校外等你！她的头发是绿色的，你千万要小心啊！”同学关切又害怕的眼神让我哭笑不得。也许是为了弥补年少求学时期不能染发的遗憾，也许是为了纪念一去不返的青春，母亲说，鲜艳的发色让她觉得自己年轻了好几倍。从那绿色飞薄的发尾，我仿佛看见了她年少时桀骜不驯的身影。

一般提起母亲，大家就会联想到母亲做的菜。“母亲的饺子”、“母亲的手擀面”、“母亲的卤肉饭”等这类作文更是不少见。母亲的菜在大家心中永远是最好吃的，因为菜里有所谓的“家的味道”。然而，我的

童年是在母亲的“黑暗料理”中度过的。蒸得泛灰的茄子、煎得焦黑的鱼、月球表面般的蒸蛋……这些童年的恶梦紧紧地揪着我的胃不放，光是回忆便使我的胃一阵翻腾。可能是基因问题吧，我的外婆也不擅长下厨，所以这不怪母亲。做菜这门学问母亲至今仍未掌握，身为女儿的我也不例外。出生于这样的“黑暗料理”世家，母亲把希望都寄托在我身上，希望我以后给她带回一个会做菜的好女婿。但她不知道的是，我早已接受了独特的“家的味道”，还有它给胃带来的刺激感。

这世上，没有人比母亲更憎恨蚊子了。那时弟弟刚出生不到三个月，就不幸地患上骨痛热症。那是母亲一生最黑暗的日子，还是个婴儿的弟弟躺在加护病房里，皮肤是吓人的暗紫色，小小的身躯布满插管，犹如被荆棘缠绕般痛苦。母亲日夜在医院里陪着弟弟，一直紧绷着神经的她仿佛随时就会崩溃，往日飞扬的红短发变得黯然失色，我从未见到如此憔悴的她。当时五岁的我虽然不能理解生与死，但我知道母亲每次拥抱我的时候会悄悄流泪，她的泪像是世上最苦的药汁。那时小小的我就暗自发誓，此生绝不再让她留下苦涩的泪水。

人生第一杯酒，是母亲递给我的。那时的我有点小兴奋，贪心地灌下一大口的啤酒，结果在母亲毫无同

情心的大笑声中被呛得满脸通红。从那以后，我们有时候会在夜晚睡前小酌一杯。喝了点酒的母亲脸上泛着红晕，像一颗有酒窝的红苹果，黑色的瞳仁却比夜空里任何一颗星星还要闪亮，她会温柔地牵我的手，然后轻轻地和我细说那些大道理，直到我们一起睡着。

那天，我瞟见母亲黄澄澄的头发露出一抹灰白。我上前拨开她的头发，发现黄澄澄下竟藏着许多白发。我怔怔地看着那片银白，好久吐不出话来。母亲尴尬的摸摸头发：“是时候染发了。什么颜色好看呢？”

我眼眶一湿，紧紧抱住母亲，说道：“都好看。”

南城以南，落雨沧澜

林宇华

南洋初级学院

我家与李家是世交，我爸妈工作繁忙，从小便把我寄养在李家。我跟他家儿子李君白就这样成了青梅竹马，在后院玩了好几个季节的泥巴。我跟君白不在一间小学，初中却奇迹般考到同一个班。一别经年，我跟君白的关系早已淡漠，若即若离。

直到那一天的雨从天空落下。

初二的一天早上下起了大雨，我打着伞去上学。说来惭愧，从小就没人管的我，做饭洗衣什么都会，却偏偏不会收伞。等伞干了，我就像团废纸一样把伞随便卷了卷，就塞进书包里。没料到旁边伸出一只手，拿走了我的伞，我抬头看，居然是君白。“你不会收伞吗？”他皱眉问道。“都没人教我。”我也不客气的回敬。

他无视我的话，低头开始帮我收伞。他先把伞骨折起来，卡进伞把里，再把伞衣一片一片的扯平，折叠在一起。最后按照顺时针转动伞身，把伞衣卷起来，扣上扣子，塞进了伞套里。我目瞪口呆地看着他行云流水般的动作，白皙修长的手指翻飞，我的伞在他手里就好像倒放花开——盛开的莲花慢慢合拢花瓣，最后回到了种子里。

“你试试？”他把伞又拿出来，解开扣子，于是一朵莲花又绽放在他手心了。我接过来对这莲花百般蹂躏，直到零落成泥碾作尘，又把伞塞在他手里，略带玩笑说：“我不学了，以后你给我收伞就好啦。”

那一年的雨水特别充足，我一次又一次地把伞塞到他手里让他帮我收，我们俩的关系就在伞的一收一放之间愈发亲密，如从前一样了。慢慢地，不仅是收伞，我考试考不好也跑去跟他讲，开学之前缠着他帮我包书皮，买衣服拖着他去给我拎包。我理所当然般依赖着哥哥一样的君白，慢慢发现被人管着、担心着、照顾着的感觉是如此的美好。

最是人间留不住，朱颜辞镜花辞树。

我要去新加坡念书，而君白要留在国内。

走的那天，爸妈工作忙，君白要上课，我自己去了机场。上飞机之前君白给我打了个电话，没头没脑地叮嘱了一堆，沉默了一下，说：“我听说新加坡总是下雨。”

“嗯？”

“都怪我惯得你不会收伞。”

听到这句话，排山倒海的回忆向我涌来，巨大的悲伤将我紧紧压住，快让我窒息。我想起他前额刘海柔软

的触感，我想起书皮上他遗留的体温。我想起他像一棵橡树，保护着柔弱的紫藤。周围的吵杂都变寂静，浑身的力气像是全被抽走，我慢慢地蹲在地上，双肩抖动，只能听到有人断断续续的呜咽声。

“哥，你会不会想我？”

回答我的只有刺啦刺啦的电流声。

我等了很久，久到我都以为断线了，才听到君白吸了一下鼻子，说：“看我心情。”

君白说的没错，新加坡经常下雨。他不在，我也索性再也不打伞。我冒着雨跑回家的时候，同学都奇怪我为什么不买把伞，我说我不会收伞，用起来麻烦，便有许多人自告奋勇教我收伞，我却怎么也学不会。学不会一样东西只有两个理由，一个是太难了，另一个理由，大概是我对他有一种依赖，默认了除他以外再也不想让任何人为我收伞，包括我自己。

南城以南有落雨，北城以北人未归。

奇葩妹子

甘卓为

南洋初级学院

奇葩妹子，你好。

在初中一年级，老师只是走走流程般的让同学们选举班长。各位同学都心知肚明老师钦点了谁，都默不作声。可你却偏偏举起了手，毛遂自荐。你操着一口外地口音，滔滔不绝做了整整八百字的演讲。你难道从来没有照镜子瞅瞅自己？扎着过时的马尾辫，弱不禁风，戴着一副脏兮兮、雾蒙蒙，好像几十年都没擦过的眼镜，走路还因为膝盖受伤一瘸一拐。后来投票下来，你和“钦点对象”票数正好相同。这可让老师犯了难。最后，老师不得不决定任命两个班长。于是，你和我一起做了三年班长。

这三年来，你自命不凡，认为自己重担在肩。班上的事情，没有一件你不插手的。自习课上的纪律你要管，宿舍熄灯后同学们玩扑克你要管，就连厕所的门被故意踢坏了你也要管。班主任是个年过半百的老教师。她在班上称你为“一身正气”。从此它就成为了同学们对你的戏称，可你却把它当做了表扬，从此更加一发不可收拾。

我听说你和本年级的“校霸”起了冲突，原因是他在食堂插队。你走到他面前去，公开指责他。后来，我听说你教室书桌上的书都被撕碎了。你也不想想，“校霸”在学校内连老师都不放在眼里，又岂会把你的劝告放在耳边？

而你后来竟然和我们班上那个被男生们称作“辣妹子”的女生厮混，更是让我大跌眼镜。你名列前茅，竟然和那个成绩一塌糊涂、一无所长、成天被同学们欺负的人交朋友。有一次我问你，你回答说：“不孤立同学，这是班长的责任。我想要帮助她被同学们接纳。”每当她被欺负，你就挺身而出，说要告状到老师那里去。你要么是一个蠢到极致的二愣子，要么是满口仁义道德的伪君子。但是无论如何，我发自心底佩服你的勇气。

你从来都没有自我怀疑过。学生会竞选，从未有过经验的你，直接报名参选学生会主席。你难道不知道连续三年学校的学生会主席都被教师子弟包揽？从物理竞赛到主持比赛，各种比赛你都参加。失败了不少回，可也拿了不少奖，后来你还当了社团主席。听说你有很多朋友，可是，你仍然被自己班的女生孤立。你一个人吃饭、一个人晨跑、一个人去图书馆自习。我不知道14岁

的你，是怎样承担那份孤独的。以及，那份孤独怎样把你变成一个怪物，亦或是圣人。

我曾经问过你的理想，你告诉我你要做一个女政治家，改变中国。不知道那种理想主义在你心中还存在多少。只是，在初二结束后，你彻底的变了。

改变你的，并不是一件事。改变你的，是那个“辣妹子”，在你的帮助下被女生接纳后，带头孤立你的那次教训；改变你的，是那次校霸用你的照片，在全班面前羞辱你；改变你的，是你费心费力在全年级拉票把自己的差班评选成了荣誉班级后，全班的不屑一顾和挖苦讽刺。到了初二期末，在你意识到一件事后，你彻底改变了：那就是，你所费心费力营造的荣誉班集体的概念，班上没有一个人在乎。他们在乎的，就是他们自己会不会被主流孤立。他们在乎的，就是他们会不会成为校霸的靶子。

你告诉我，你竞选班长是为了历练自己，是自己未来改变中国的第一步。可最后，当你发现自己的班长做得如此失败后，你对自己的理想是否仍旧怀抱信心？

我不知道。

我只知道，从初三开始，你根本不再管理纪律。自习课上人声鼎沸，你只顾自己自习。同学们半夜起来玩牌，只要不影响你睡觉，你就置若罔闻。你，成为了一个

精致的利己主义者。你和校霸的关系也变得缓和，因为你帮着他在老师前打掩护。你成绩本就是班上第一，这就更加让你显得炙手可热，很多同学都来找你请教功课。

只是，你没有了那份正义感。你告诉我，那份孤独，让你明白这个世界的残忍。我不懂你说的残忍具体是指什么，只是在你的作文里，你说这世上，人们眼中的只有自己的利益。

你嘲笑自己当年的执拗和固执，嘲笑自己之前的一切，包括那个改造中国的梦想。你这么和我说的时候，语气很平静。看着你的眼睛，目光中没有一丝感情。

不久前，我听到你的消息。听说你在高中成了班花，听说你有很多人在追。只是，我知道，那个扎着马尾辫，一身正气的你，已经死了。

又或者说，已经蜕变了。因为后来我知道，你报读了北大政治系。

我的生活

林金龙
义顺中学

我是一本书。人人都会在日常生活里，迫切地需要用我。我有各种各样的款式、颜色和价钱。我几乎都会出现在每一个人的家，因为大家想要解闷时，都会读我，尤其是那些热爱读书的人。还记得有一次在图书馆，有人看到我——《西游记》这本书，因为当时我是唯一剩下的书本，他们都用明亮的眼神看着我。

我终于被一位英俊的男子借走了。在路途中，那位男子对我的内容感到兴趣，翻了一页又一页。我看到他灿烂的笑容，感到很尴尬。难道我真的那么有趣？后来，男子发现天空乌云密布，像一个黑锅扣在头顶上，黑压压的闷得人透不过气。突然一阵狂风袭来，接着就下起倾盆大雨。

我看见男子的反应，早就猜到他要把我当成避雨的工具。雨水把我淋得湿透，纸张也破烂了。男子到了巴士站，便无情地把我丢进了垃圾桶。我感到既失望又伤心，心想：“难道我这一辈子都得困在这污秽的垃圾桶？”真是腥臭难闻呀！

明晨，我发觉全身都被晒干了，但还有一股异味。

垃圾桶几乎像地震一样，震动着，摇来晃去。原来是一只野狗，正在寻找食物。倒霉的是，野狗竟然把我当成食物似的。但是，它把我呕吐在附近的树林里，最终寒风还是把我给吹走了……

后来，我发现自己是一台打印机。我有各种各样的用处，世界各地的人几乎都有一台。我的用处有很多，例如：打字写点子笔记。我几乎留在每一户人家，因为“人”都会用我来打印。尤其是那些热爱把电脑资料印到纸上的人。还记得有一次电子展览会上，一位男子被我吸引住了。他用了一千五百元来购买我。我终于被一位中年男子买走了，他将我放在办公室里。

我的主要工作就是为人们打印出重要的资料。首先，男子将我的线头插上，然后把油墨装上……打印机就装好了。一印就印了五个月，没想到的是我却燃烧了起来，变成了废物。我被扔进了环保工厂，重新有了一个新生命。我被循环成一个柜台，被搬到了另一间公司。工作人员小心翼翼地把我搬到了前厅，放了一叠书让我来承担。我很喜欢新的环境，也很满意人们对待我的态度……

五十块

吴家俊
义顺中学

我是一张五十块，名叫“愿望”，意思是有钱就能实现你大多数的愿望。

我被人们放进钱包里，人们每天都需要用到我来买日常用品，买他们想要的东西，人们就是通过我来进行交易啊。我经历了很多不同人的“手”。

我是在2002年，十月份的时候，被人们带到了这个世界，现在我在一个叫“静子”的钱包里。她是一个普通上班族，虽然她每天都有用到“五十块”，但是，我是被她不小心折到一半，所以她每次都没注意到我，每次都是用别的钱。

有一天，在巴士上，我感觉钱包被拿了出来，我感觉那个拿着钱包的人正在拼命的跑，我感觉风一直从钱包的洞隙吹到我身上。不一会，我就和其他的钱给一起拿了出来，我看了看四周，发觉我被带到一个很奇怪的屋子里，里面破旧不堪。后来我才发现静子的钱包已被小偷偷走了，刚刚我感觉到的风，就是当他在逃跑的时候，风吹了进来。不一会，我被放进一个信封里，里面有很多不同的钞票，有五块、十块、五十块、一百块。

不一会，我感觉那信封又被拿了起来，然后好像被带到了树林，我听到了鸟的吱吱声。小偷把我交到一个毒贩的手里，换了毒品，当时我真想去报警，可我只是一张钞票而已，没有选择的权利，只能任主人摆布。

就在这时，警察来了，把他们给逮捕了，我也被警察放进一个透明的封袋里。在我身上发生了这么多肮脏、罪恶的事情，我开始羡慕1元钞票，如果那样，我不过是小学生用来买零食而已，不会犯那么多罪。后来，我被捐给了慈善机构，经过各路辗转，我又变得圣洁。我到了一个贫困山区的孩子家里，他用我来交学费，我高兴极了，我终于摆脱了那么多的罪名。

控制、自然、羁绊、敬畏
——《侏罗纪世界》观后感

孙梦竹
崇文中学

假期回国看了一部我期待已久的电影——《侏罗纪世界》。看完之后，在兴奋的同时，不得不说我感触颇深。

《侏罗纪世界》剧情源于第一部《侏罗纪公园》的故事之后22年。这时候的侏罗纪公园已经发展成了世界级的度假景点——侏罗纪世界。为了吸引更多的游客，“侏罗纪世界”主题公园研发出了一种更大更凶残的混合基因的人造混血恐龙——“Indominus Rex”（暴虐霸王龙）。这只恐龙是吴亨利博士的作品，它结合了迅猛龙、霸王龙、蛇、树蛙和乌贼等的基因，有着迅猛龙的聪明、霸王龙的庞大、蛇的下颚，还能像乌贼一样根据不同环境进行伪装。意外的是，具有超高智商的混血恐龙挣脱了人类的控制，让公园近2万名游客及工作人员陷入了灭顶之灾。克里斯·帕拉特饰演的欧文和公园“美女高管”，布莱斯·达拉斯·霍华德饰演的克莱尔等人联手，与混血恐龙展开生死对抗。欧文所训练的4只迅猛龙在最后帮他击败人造混血恐龙。克莱尔是一个极有商业头脑和领导才能的女高管，她和欧文

最初是工作伙伴，在共同经历了侏罗纪世界的“夺命危机”之后，两人的感情有了微妙的变化。在电影中，还有几个人物让我印象颇深，第一个就是西蒙·马斯拉尼，他是一个企业家，亿万富翁。他是印度人，但是生意遍布世界各地。他的Masrani Global集团在约翰·哈蒙德博士去世后，买下了曾一手建立起“侏罗纪公园”的国际基因科技公司InGen。而他最终被恐龙吃掉。第二个是Vic Hoskins，他看到欧文可以训练迅猛龙，梦想着驯服其他恐龙并将它们投入战争，最后被迅猛龙杀死。

在克莱尔刚刚认识欧文的时候，她说过一句话：You are not in control.（你无权决定 / 你无法控制。）我对这句话印象颇深。她是个商人，只关心工作。每天坐在监控室里，确保每只恐龙都被监视着，确保每个问题都被解决。那时恐龙对她而言都是资产，而不是活生生的动物。控制，是的，人们总是梦想着能控制自己周围的一切，对于一些人而言，控制，让他们都听命于自己并服务自己才是最重要的，比如那时的克莱尔。马斯拉尼也一样，他梦想控制钱财，他想把他所能得到的金钱都握在手中。马斯拉尼和克莱尔有一个共同点，他们梦想着控制大众。他们希望以他们所拥有的，控制着大众的目

光，从而迫使大众因为好奇而一直关注他们。从某种角度说，强大的不可思议的暴虐霸王龙，正是他们想要控制一切的欲望。毁天灭地的欲望。正是这种欲望，差点害死了全岛的人。

自然，看这种关于生物研究的电影就不能不谈这个词语。当我们还不曾出现的时候，甚至恐龙的祖先出现以前，自然早已存在。千万年来，大自然造就了成千上万的物种。这些物种形成了不同的生物链和平衡。而暴虐霸王龙的出现，打破了这种平衡。而这种平衡一旦被打破，后果不堪设想。由于是人造物种，暴虐霸王龙对自己的存在感到困惑。当它逃出牢笼看到外面的世界其他的恐龙的时候，它是否也会问自己，我，到底是什么？但是，它永远也不会找到答案。因为答案根本就不存在。它的存在只是源于人类的欲望，关于它是什么，恐怕就连创造它的人类也无法给出答案。在看到外面的世界时，它或许会发现，翼龙的天性告诉它们，它们应该飞起来寻找食物，霸王龙的天性告诉它们，它们只有吃肉才不会饿死，但是它，被人们称为最凶猛、最有智慧的它，又该干些什么呢？它开始杀戮，杀死一切它看到的生物，毁掉一切看得到的植物和建筑。或许很多人觉得它本性邪恶。可是我只觉得它可怜。当它发现自己

醒来，存在、活着这么久了，它对于自己该干什么，能干什么，没有任何概念。恐龙毕竟是恐龙，它们在这种或许可以被称为绝望的情况下，根据它所能了解到的，做出了它认为可以做的事。人类和自然或许对它很残忍，可不管人类，还是自然，都没有选择。因为它本不应存在。

在电影中，欧文的一句话深深震撼着我。当Hoskins说他“驯服”了迅猛龙时，他回答说：“这不是驯服，这是一种感情，是以互相尊重为基本的一种羁绊。”他无法命令迅猛龙，他在以自己的立场和迅猛龙建立友情。同时，他也是电影里第二个出现的对自然和生命心存敬畏的人。第一个是克莱尔监控室里的一个男子。我觉得侏罗纪公园创建之初的初衷就在于对远古的生物和自然心存敬畏。而后来的克莱尔等人的举动却大大违背了这一初衷，改变了侏罗纪公园存在的意义。大自然的资源取之不尽用之不竭，当我们享受大自然带来的美好时，要时刻心存敬畏。

枯草

钱紫薇
新科技学校

一天一夜，一月一年，岁月仓促地过去了。

真希望记忆，能像渺小的沙子一样，被海浪冲走，就消失得无影无踪，就没了。

真希望记忆，能像一场感冒一样，吃了药就没大碍了。

真希望生活繁忙，连绵不断，就能忘了你。

但不是，我不是忘了。

我只是学会，硬撑了。

我只是长在山谷里的枯草。

母爱

薛咏旋

德新中学

“世上只有妈妈好，有妈的孩子像个宝……”这首歌，唱出了所有孩子的心声。被妈妈所爱的孩子，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孩子。

母亲，给予我生命，给予我关怀，也给予我幸福。从我出生的那一刻开始，这种伟大而平凡，如润物春雨，似拂面和风的母爱就从未间断过。它无私而博大，绵绵不断，情义深长。

母爱如春天的第一阵清风，清凉而温暖，即使远在天边，依旧能感受到舒服的关怀；母爱如夏天的第一股泉水，清澈而凉爽，即使身在他乡，总能聆听到叮咚的心弦；母爱如秋天的第一朵云彩，轻柔而纯洁，即使身在远方，仍然能感受到温馨的胸怀；母爱如冬天的太阳，温暖而和煦，哪怕身在天涯，依旧能体验到无限的温暖。

孩子的目光总是向着最美、最遥远的远方，但母亲的目光却总是落在孩子的身上，而常常会忘记自我。母亲早已习惯了孩子的疏忽，可她的那颗心却仍然追随着孩子，漂泊不定。孩子的浅浅一笑，让母亲放下心来，

开心一整天；相反的，孩子的一滴眼泪，总是不自觉的引起母亲的担忧，孤独地担心受怕一整天。母亲给孩子的爱，无时无刻，无处不在。当你在外头受挫折的时候，母亲的爱，会让你感到温暖，它让你知道，在你背后，还有一个人默默地支持着你。当你不知前方该如何前进而苦恼的时候，回到母亲的怀里，她会给你指明前进的方向。

处于青春叛逆期的我，不时会与母亲意见不和，发生口角。虽然每一次我都对自己说，要克制自己，不要和母亲顶嘴。但最终，我还是忍不住反驳她，回上一两句。每次和母亲顶嘴后，我知道她总是很难受，在一旁默默流泪，并怪自己没用，没把我教好。我知道是我不对，母亲养育了我那么多年，严格地教导我，是为了我好。她总是担心害怕我会走上歧途，毁了美好的将来。

母亲的一生，犹如从明月流向一片冰山的岁月。当我们长大时，才赫然发现，我们一天一天地成长，母亲却一天一天地老去。母亲额头上的皱纹，满头的白发，是为了养育和照顾我们而生。她牺牲了自己的岁月，为了家庭，为了孩子。倘若没有母亲的付出，没有她那博大无私的爱，我们的生命将是一团漆黑，也感受不到世间的温暖。

古诗说得好：“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母亲为我付出的一切，我永远也回报不完。我要趁当下还有机会时，好好地孝顺母亲，饮水思源，感谢她为我所做的一切。

跃动的秋天

池沁格
德新中学

今年的中秋格外的明朗，不单是夜晚，月亮金黄透亮，在早晨，也是以往从未见过的晴好。

早上醒来，虽然没有耀眼的金光，但一切都有着阳光的影子，就连屋子里都是金灿灿的。天空，这会儿，在空气污染有些严重的时候，是少有的蓝，蓝得很深很纯净，偶尔有一丝浮云，也是若隐若现的。空中嵌着柔和的太阳，难以捉摸却异常明媚的阳光笼罩着一切。没有一样东西是模糊的，也没有一样东西是沉默的，大家都是清晰的、突出的、跃动着的。真是个活力如春的初秋。

草在跃动，一根根神采奕奕，昂着尖尖的头，挺得直直的。像又上了一层新涂料似的，它们的颜色并没有因为秋天的到来而变得黯淡干涩，那中间夹杂着细嫩的黄色，仿佛只是涂色时的一个小失误，一丝苍老和伤感的颜色也没有。它们好像不服老的老顽童，不知疲倦地摇摆着、跳动着，给草坪更添了一分明亮。

树在跃动，一棵棵成熟挺拔。无形的阳光像个指挥师，在它的带动下，树叶们开始尽情地舞蹈。年轻些

的，枝条又细又嫩，风一吹，就调皮地挥起手来，“嘻嘻哈哈”地不知在笑什么，腰都蜷了起来。年纪稍大些的，则站在一旁看着那些孩子们嬉闹着，有时被那欢畅的笑声感染了，它们也轻轻地搓动叶子，赞叹起这初秋的美好了。有些年老的，躬着腰，学着小树甩动起已是斑斑驳驳的头发，每次用力一甩，都会有几片发黄树叶串着笑声从老树的头顶跳下来。

房屋也在跃动，一座座熠熠生辉，被跃动的音符般的阳光包围着。砖瓦的屋顶裹着温暖的橙色，高楼的玻璃窗上流光溢彩，阳光在刚粉刷过的洁白墙面上用它独特的画笔和颜料描绘着舞动的画面。

秋风不萧瑟，它能唱出春天的流畅；秋叶不凄凉，它能舞出春天的灵动；秋阳不黯淡，它能散发出春天的明媚。这就是秋天别样的精彩。

大隐游记

龚雯婷
德新中学

余姚大隐虽说是乡下，生活条件比不上城市，但却也是个幽静优雅之地，去过的人都把大隐比作世外桃源，让人不禁心生向往之情。这回，爸爸为了让我们远离城市的烦扰，感受一下大自然的纯净，开车载我们来到了这片远离世外纷争的“净土”。

正值六月，初夏的清晨使这个小村庄笼罩着微微的薄雾。由于地方还未被开发，一路驶去，路上除了偶尔有几个背着锄头去田里农作的村民外，便没什么人了。我微微把窗户打开，因为是雨后，空气中夹杂着些许泥土的味道，还有淡淡的花香和浓郁的青草味，让人不禁夸张得想凑着鼻子闻个仔细，感受不同于城市的新鲜空气。大约过了十多分钟，我们便来到了一栋三面环山的别墅前，这是爸爸的一位朋友买下来养老的。放置好行李，我们便向别墅正对面的一座小山出发，去摘杨梅。

雨后的山路有点泥泞，但却阻止不了我们爬山的兴致。我们沿着蜿蜒曲折的山路一路攀登，路旁全是郁郁葱葱的果树，但有些果实还未成熟。当地人带领我们来到一片杨梅林前，告诉我们那些是已经成熟的杨梅，让

我们放心采摘，我们两人一组，我和爷爷搭档，一人拿着筐，一人用剪刀剪下杨梅，不到一会功夫，一篮的杨梅已经满了，我还偷吃了几个，味道比那些超市里卖的杨梅好吃多了。又忙了一会儿，采齐五筐后，大家都有些疲惫，妈妈便提议到山脚下的草坪处野炊，我拍手叫好。

来到山下，我们才发现不远处有一片湖，微风吹过，湖水微波荡漾，激起圈圈涟漪。妈妈铺好餐布后，我坐在上面仰望蓝天，呼吸着山间新鲜的空气，耳边不时传来鸟儿的啼叫，顿时感觉心神宁静，享受着大自然带来的安逸舒适。用过午餐后，我们便回到了别墅休息。

傍晚时分，天空依旧澄澈湛蓝，我们来到了湖边看日落，等了一会儿，只见太阳慢慢收敛着一整天的热情，正缓缓坠落，夕阳染满了整天云霞，那一轮落日此刻就停在湖面的上方，将湖水照射得通红，让我不禁想起“一道残阳铺水中，半江瑟瑟半江红”这句古诗句。今天让我见识到了夕阳西下的景色何其优美。

晚上，躺在床上，我久久无法入眠，心里想着现在城市大开发，有可能在不久后的将来，像大隐这种如此静谧的村庄也会被城市化，届时，人们在疲倦时很难再找到修身养性的地方了。想着明天就要离开，心里多少有些不舍，虽然只是短短的一天，但大隐的宁静舒适早已把我收买，让我对这里产生了几许向往，不愿离去。希望它能一直保持这种闲适的状态，等待我下一次的到来。

逝

贾丽诗
德新中学

与一般的滔天的哭喊不同，死寂。一片死寂。那不寻常的沉寂，给人带来了莫大的压力。就像是身处在满是冰冷寒气与无尽黑暗的深处般，那样的让人喘不过气来。但隔壁房间里隐隐传出的抽泣声，反而让那无形的压迫感减轻了些许。在那抽泣声里，不难听出刻意的隐忍，想必他一定在压抑着心中的悲痛吧？因为姑父说：“让他安静的走吧。”

我站在表姐家的门口，暂时逃离屋里那沉闷的气氛，让自己喘口气。坐在以前胡爷常坐的矮小木质板凳上，回忆。胡爷是表姐的爷爷，但因为姓胡，我便称他为胡爷。记得小时候，因为住得近，我常常到表姐家玩。胡爷总是坐在门口的板凳上，悠闲的抽着烟管。而每每看到我来，胡爷都会悄悄塞一把糖在我的口袋里。

胡爷不爱说话，不苟言笑，年轻时受过伤，还在眼角留下了一道疤。这不免给胡爷添了几分严厉的形象，所以村里的孩子几乎都怕他。但是我知道，其实胡爷特别喜欢小孩。胡爷也不喜欢热闹，总是喜欢独自一人，他似乎更喜欢宁静的乡村景色。每次逢年过节，村里锣

鼓喧天热闹非凡，鞭炮声和欢笑声响彻村庄时，胡爷从不会凑热闹。

但好景不常。从三年前起，我便再也没见过坐在门口的胡爷。表姐告诉我，胡爷住院了，因为查出他得了癌症。震惊是我当时唯一可以形容的心情。我最后一次见到胡爷，是在他癌症晚期时。病房里被消毒药水的气味以及悲伤的气氛充斥着，小小的房间里挤了十多个人。我站在病床边，看着面黄肌瘦的胡爷。原本健壮的他，如今双颊凹陷面无血色，青筋突起的手臂上插着大大小小的针管，唯有一双眼睛依旧清明，不染混浊。

在那次探病的一个月后，我又再次来到了医院。但这次有所不同，我看到的不是胡爷，而是一纸病危通知书。手术室外，姑妈急躁的来回踱步，姑父坐在长椅上，双手掩面，似是沉思，又似在暗暗祈祷。什么都做不了，做什么都是徒劳，再也没有其他时候会比现在更觉得自己如此无能。而我们唯一能做的，就只有等待与祈祷奇迹的降临。

果然，希望还是太过渺小。

11:35:24

第二张病危通知单

12:17:47

抢救失败

12:26:30

死亡通知单，死亡时间：12点17分

望着道路旁的几根狗尾草随风摇曳，一簇一簇的小野菊静静地盛开。时不时有几个小孩子嘻闹着跑过，但经过这门口时，却立即安静下来。依旧的景象，却已物是人非。一阵微风吹过，我不禁打了个冷战，却瞬间清醒了。许久，我站起身，向屋里走去。抬头看见那张黑白照上的胡爷，依然是那带着威严的脸庞，却感觉那么陌生。这不是胡爷，这不是会偷偷给我拿零食的胡爷，这不是那个总喜欢自己一个人的胡爷。胡爷，这里这么多人，您怎么不起来把他们赶出去啊！极力忍耐，但眼泪最终还是流了下来。

胡爷灵位前坐了许多人，很多都默默地哭着。姑父坐在一个角落，狠狠地抽着烟。姑妈趴在桌上，不停地流着泪，嘴里还喃喃念着：“爸……”

每个人都努力把音量降到最低，因为大家都知道胡爷喜静。姑夫也特地交代大家，不要吵到胡爷，让他就此安息。这大概也是我们现在唯一能为胡爷做的了，就让我们最后再为胡爷尽一份孝心吧！

“胡爷，为什么您总是一个人呢？”幼时的我曾如

此问道。但胡爷并没有回答，只对我微微一笑。现在，我想我知道答案了。

没有哭喊，没有哀嚎。无尽的悲伤溢满眼底，滔天的悲恸在寂静中蔓延至每人的心里。任何言语，都比不上一个眼神的纯粹与洁净。万物，终将辞世而去。一切，终将归于沉静。

悟

林振宏
德新中学

凡人都会犯错，我也不例外。我犯了许多大大小小的错，但是其中一件非常严重。我做出了错误的选择，还差点毁了我一生。幸好我遇到了救星，他改变了我，让我改邪归正。这件事还深深地烙印在我的脑海里。事情的来龙去脉是这样的……

那天我放学后回到家，就马上开电脑，准备“作战”。当我玩得正起劲时，有个陌生人在聊天室向我发出了挑战，他表示要是我赢了他，他就会送我五百块钱。要是我输了，就要帮他做一件事。我想了想，父母经常叫我不要理会陌生人，因为他们可能是骗子。我立即回应了对方。顿时，那人老羞成怒，用了粗俗的语言骂我没种，说我是窝囊废。万万没想到，他竟然藐视我，我气得七窍都冒了烟，冲动地答应了他。在挑战的过程中，他竟然使用骇客，结果害我输了。我不服气他耍赖，想要翻盘，但是他却威胁我，说要是我没有遵守约定，他们会来我家泼漆和封锁我家的门。我顿时吓坏了。在不知所措的情况下，我答应了他。他说好见面的地点和之前的约定后，就离开了。

隔天我到了他指定的地点。第一次看到他，其实他给我的印象很好。他穿得斯斯文文的，带着一副四方形的黑眼镜，有着金黄的头发，还自我介绍他叫鲨鱼。这时他递给了我两罐漆，要我到几间指定的组屋泼漆。我没想到是这种事，非常吃惊地拒绝，鲨鱼马上从身后拔出一把锋利的刀，放在我的脖子上，威胁我。在不得已的情况下，我答应了。照着他的吩咐去做。

泼了几次漆后，我觉得很好玩，便经常与鲨鱼混在一起。时间久了，我学会了抽烟、喝酒、逃学，无恶不做。我不分昼夜地玩电脑游戏，直到早上才睡一下，下午又出去当鲨鱼的跑腿。有一次我被警察逮捕，需要父母交保释费才能离开警局。

父母语重心长地劝了我无数次，要我不再跟鲨鱼来往。他们说鲨鱼是个损友，跟他来往只会连累自己。但是我却理直气壮的反驳他们，说他们阻止我交朋友，忽略了我的感受。直到我被送入青年改造所后，接受了辅导员的辅导，才开始停止与鲨鱼来往。那段时间是我人生中最痛苦的时候，因为我每天面对四面墙壁，不能见到父母，也失去了自由。改造所里的一些青年十分暴力，他们常用玻璃杯打辅导员，还当众羞辱他们，这使我深深地陷入了痛苦的深渊里，所幸我的辅导员十分友

善，他开导了我，避免我越陷越深。

就这样一个月过去了，我被释放了，见到外面宽广的世界，我有所感触，深深吸了一口新鲜的空气。见到父母时，我向他们保证自己已经改过了。从这件事中，我领悟了人只要肯认错，不重蹈覆辙，一定能重新做人。

绚丽多姿小印度

祁显柯

淡马锡初级学院

在繁重的课业之间周旋，有时候我总觉得自己的世界里非黑即白。虽然课本的封面五颜六色，但总觉得填补不了我心中的空白；虽然函数变化无常，却改变不了我一成不变的生活节奏。我总在寻觅一些色彩缤纷、独具一格的地方。我去了繁花似锦的滨海湾花园，过了变化多姿的亨德森波浪桥，逛了匠心独具的环球影城，但缤纷了我的世界的还是绚丽多姿、独具风情的小印度。

我对淡米尔文化并不熟悉，但自从看到朋友在种族和谐日时主持节目穿的印度纱丽后，我就对飘逸而富有民族风的它产生了向往。因此，我的第一站是印度服装和配饰店最多的慕斯达发购物中心。

从小印度站出来后，嘈杂的人声与两旁鲜明的彩色装饰，马上让人耳目一新。沿街的商店里陈列着金银首饰、铜器、具有民族特色的珠宝、茉莉花环和神像。明丽的色彩与浓烈的辣椒和香气交织，充分地让我体会到原汁原味的民族特色。

随意地走进街边的裁缝店，便可见熙熙攘攘的印度大妈在服饰展柜与量尺寸的柜台间飞旋打转，不亦乐

乎。很快我也加入了这欢快的团队。我向往的纱丽是天青色的，在风中飘逸、与蓝天融为一体。但店家推荐的不是花纹繁复的孔雀蓝纱丽就是艳丽的橘色裙裤。我心想本就是来感受色彩的撞击，便由店家为我搭配。提着装着艳色纱丽的亮粉色塑料袋，感觉心情就像被打翻的颜料盒，丰富多彩。

心仪已久的纱丽买到了，自然不能错过一样热情缤纷的美食。此前从未敢尝试过除煎饼以外的印度料理，每每看到红绿黄相间的印度料理就自行想象。朋友推荐了印式辣味鸡肉咖喱和鸡肉馅饼，不喜欢咖喱的我怀着忐忑的心情看着红如罂粟的酱汁，迟迟未下手。但尝了一口后便欲罢不能，浓烈的辣味混合了其他香料细腻独特的香味，竟有一种难以言表的丰富口感。最后这盘料理被我们沾着煎饼吃个精光。

除了五光十色的服饰美食，不得不提及多彩精致的印度寺庙。从寺庙的每一个轮廓、每一个神像都能感受到印度人丰富多彩的想象力和对神明的崇高敬意。而阿都卡夫回教堂大胆的用色、鲜明的风格与华丽的装饰，任谁经过都忍不住多看几眼。她的外观为乳黄色与绿色相互交错搭配，建筑本身除了南印度风情外，也结合了欧洲风格，艺术气息浓厚。除此之外，大厅入口处精致

的三角墙上，还有个以阿拉伯文书法刻出的25道度数的日晷，独具匠心。

走走停停，穿梭于熙熙攘攘、色彩纷呈的街巷，在不经意间，尽洗却了我心中残留的不安与烦躁，留下的是色彩的温度。日出、日落，不曾带走她的一抹光辉。

不得贪胜

王冠伟

淡马锡初级学院

从九岁开始学棋，至今恰好十载。其中所得可以四字来概括：不得贪胜。

求胜是孩子的天性，我即便笨拙迟缓，也不例外。九岁时，母亲觉得我太过喧闹，便把我送去附近的围棋道场，想让我变得沉稳些。不过事与愿违，我反而把孩童顽劣的一面完整的带到棋盘上。每每与学棋的伙伴对弈，都急着要立刻分出个你死我活。磨刀霍霍，攻占杀伐，连许多平时性子温和的孩子，都平白被我搅出了火气。现在回想起来，赢棋的得意已经记不清了，输棋的懊恼和悔恨，倒是还如那时的白日一样清晰。

随着年岁渐长，心思也逐渐变得复杂起来。偶然间阅读了一些古人诗句，如“流水不争先，王道治天下”，又如“心似蛛丝游碧落，身如蜩甲化枯枝”，只觉得意气风发。便决定告别孩童时稚嫩的棋风，学古人以道取胜。也是在这个时期，常常输给水平远不如自己的人，原因不同于当时所想，而是过于自满，心里觉得自己境界已然崇山峻岭，坐于棋盘上的对手不过是凡夫俗子，即使输了又能如何。不自知的同时又故作谦逊，更进一

步将故作谦逊当做十分谦逊，恐怕没有什么再比这还要自满的吧！

后来学业繁重，围棋便暂时搁下了。再拾捡起来已经是身处另外一个国度了。奇怪的是，花费的精力少了，棋艺退步了，反而能平心静气，不拘泥于一时一地的得失。每盘棋之后，无论输赢都觉得心情愉快明朗。我才真正相信：胜负并不是围棋的全部，在超越胜负的上一层，蕴藏着至高无上的价值。

围棋是人生的缩影，围棋是凝结的宇宙。在这个要不断角逐胜负的世界，青春岁月如白驹过隙，精神和技艺的顶峰时期更会转瞬即逝。对此，我的内心充满感激，真的深深感谢那些流淌过的岁月。

死与新生

杨舟一帆

淡马锡初级学院

一切都源于我看到的那具小小的尸体。

一个稀松平常的午后，我放学回家，在家楼下看见了一具小小的尸体，是一只鸟。它棕黑相间的躯体僵直着，长长的喙微微张开。再细看，发现密密麻麻的蚂蚁从它空洞的眼眶中钻出来。这些蚂蚁在鸟的尸体上忙碌起来，爬向四方，好像顷刻间就能整个笼罩住这具尸体。

手冢治虫的作品《佛陀》中有这样一个场面：佛陀深夜被一点动静惊醒，看到伙伴自愿走向狼窝，躺下将自己的躯体奉献给嗷嗷待哺的狼崽。世间万物生生相系，一个生命的诞生，同时也可能意味着另一个生命的消亡。大自然似乎就是这样，也就是因为这样，生命才得以传承，宇宙才会生生不息。

人们一直以来都是敬爱生命，恐惧死亡的，但其实不管是生还是死，都不过是大自然生灵之间的循环。在这个巨大的循环中，我们只是其中的一个小枢纽。这样的存在于这个世界，对这个宇宙来说，都是微不足道的。

偌大的银河系星群围绕着北极星而旋转，太阳系九大行星围绕着太阳而运转，总有一天太阳系会迈向终结，太阳将会消亡，九大行星可能因此而被摧毁。当太阳开始慢慢变热，将物质燃烧殆尽之后，它会变成白矮星，并缓慢放热数十亿年，直到她完全熄灭，消失在银河系中。而这一切对于银河而言，只不过是其中一个旋臂上的小角落变得暗了一些。

地球之于整个宇宙，就像是人类之于整个地球，一只鸟之于人类一样无关重要。

一切都源于我看到的那具小小的尸体。

亚洲最南点

苏桦

淡马锡初级学院

来新加坡三年，圣淘沙对于我来说已不是一个陌生的地名。每每来到巴拉湾海滩，我总会通过一架悬在水面之上的吊桥，走到离海滩不远的小岛上。这个小岛，便是处在亚洲大陆边缘的，亚洲最南点。

小岛上建有两座木结构楼阁，顺着楼梯走到最高一层，向南望去，广阔的大海尽收眼底。上一次我登上这楼阁的时候，正是黄昏时分。彼时太阳西斜，金光洒在微微泛起波澜的海面上，如碎金一般闪耀。凉爽的海风扑面而来，带着微咸的味道。小小的白色浪花轻轻冲刷着着岩石，发出“哗——哗——”的声音。四周是高大的椰子树，结着深色的硕果。

我想，这样的地方，在东南亚怕是不难找吧？但这袖珍小岛虽然平凡，却承载了我许多的记忆。

三年前，当我第一次来到这座岛的时候，我还只有十四岁。恰逢表姐来新加坡游玩，我便跟着她第一次踏足圣淘沙。喜欢自然风光的表姐，带着我直奔巴拉湾海滩。也因此，亚洲最南点成了我们拜访的第一个景点。还记得那天天气很好，蓝天白云，海水也显得格外地湛

蓝。表姐扶着楼阁的栏杆，赞叹说新加坡的空气真是太棒了。我们在那里停留了许久，也照下了不少照片。

后来几次来这个景点的时候，我身边的伙伴不再是表姐，而是中学的同学了。剑桥普通水准考试前的最后一次班级外出活动的时候，我们在柔软的细沙上玩着飞盘或是排球，一抬眼就能看到海水中央那座植物茂盛的小岛。玩累了之后，我们坐在海边的树荫下休息。不知道是谁提出的主意——“我们去对面那座岛上呆一会吧！”于是同学们拿好东西，连跑带跳地上了吊桥。跑在后面的人几近在摇晃的桥上站不住脚。那是一个欢乐的下午，我们坐在木楼阁下聊天看景，直到分别时都意犹未尽。

而上一次来到这座岛，是与一个热爱摄影的朋友。大概是因为有着不少摄影经验，朋友搜寻景物的眼光格外的敏锐。在她选择拍摄景物的时候，我才忽然发现，原来这座岛的花草树木，虽然平凡却有着独特的魅力。那金色的鸡冠花，那雪白的铃兰，在绿色的叶丛中微微摇曳……蔚蓝的天空和大海，似乎都成了它们的背景。三年多来，我一直觉得这座岛不过是寸土之地，可我竟没有耐心去走遍它的每一个角落。因为它的小，让我的视线总是停留在木楼阁之上，而忘记去欣赏那些细微的

美丽；因为它的小，我或多或少曾将它看轻。与这位教会朋友在岛上度过的那个下午，让我更细致的感受了小岛的美。

“麻雀虽小，五脏俱全。”人们常常说起这句话。小岛无法给予我一场声色的盛宴，但它就如一道独特的甜点，同样能在人心中留下深深的印象。我开始明白，如果要真正欣赏一个地方，不仅需要一双敏锐的眼睛，还需要一颗懂得接受的心。面对任何事物，都应放下心中的偏见，才能真正感受到它的美。

夜游滨海湾花园

许佳敏
淡马锡初级学院

夜游滨海湾花园，似乎听起来有些不同。在我的印象中，秉烛夜游都是那些文人雅士所做的事情，而并非是我们这种寻常百姓所喜爱的。但，夜游滨海湾花园的体验，让我从不一样的角度，不一样的灯光下欣赏了不一样的美丽。

华灯初上，在灯光的装点下，滨海湾花园似乎别有一番韵味。走进门口时，映入眼帘的就是路边的植被，听到的是不知疲倦的蝉鸣，闻到的则是一阵阵的青草香。虽然新加坡的空气算得上是十分新鲜，但这里的空气夹杂着的青草的气息，更让人感到身心愉悦。鹅卵石台阶，也给夜路增添了许多趣味，路边的树伴着昏暗的灯光，似乎还有些不一样的小情调。

再往深处走，代替青草香的是铺面而来的花香，也不知是什么花，莫名的很好闻，很吸引人。抬头望向天空，繁星点点，高耸的两个灯塔一样的建筑，散发着紫红色的耀眼光芒。我效仿着旁边的人躺在一个台子上，静静地享受着这美好的一切。那一霎那，我觉得世界都安静了下来，黑夜中熠熠发光的建筑，郁郁葱葱的植

被，一切浑然天成。在这样的谧境之中，仿佛一切来自自然的声音，在奏响一曲悠扬的交响乐。

忽然，我发现那擎天大树变换了颜色，从原本的蓝紫色变成了红色，而连接两棵擎天大树中的空中步道也变换了颜色，变得光彩夺目。假如把白天的滨海湾花园比作含羞的女孩，那么晚上的滨海湾花园，就是妩媚女子，华光下，显露出不一样的味道。曲径通幽处，禅房花木深。再往深处走，小路的两旁，有了更多我叫不上名的植被，路旁还有几盏小蘑菇灯，可爱的小灯照出橘黄色的暖光，在黑夜中不由得添了几分温暖，也给美丽的景色中添了几分俏皮。

走着走着，我来到了翠鸟湖边，夜晚借昏暗的灯光，湖水上倒映着擎天大树的光影，只可惜我并没有碰到鸟儿的停泊。在夜游的路上，我碰到了一对老夫妇。他们挽着手，坚定地一步步地走着。虽有着花白的头发却迈着坚定的步伐一直走着。我突然觉得很感动，也似乎在朦胧之中明白了那句“陪你斜倚薰笼到天明”。执子之手与子偕老对我而言似乎还很远。本以为看到也只是在心中掀起小小的涟漪，但我却因为这一对老夫妇想起了相距千里的父母。都说每逢佳节倍思亲，对我来说，却不仅是佳节，更是触景生情。

夜游之旅也在我无尽的思忆中结束了，我十分开心我有幸效仿古人秉烛夜游。夜游并不只是单单晚上看着不同的景色与月光，也教会我从另一个角度去看待事物，体验事物的美好。都说一千个读者，就会有一千个哈姆雷特。所谓各花入各眼，每个人的兴趣爱好也有所不同，而我们需要做的就是多多挖掘身边的美好，记得那些美好的片段，学会多方面地看待和接受生命中所谓的美好与残缺。

船沉？传承

卢晓萱

淡马锡初级学院

我第一次遇见他时是在乡下那个闷热又不通风的老房子里。这是为什么？明明就是一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老人家，我愣是被他那双专注认真的眼眸吸引住了，就这么直挺挺的站在门口看着老者的举动。

他就静静的躺在摇椅上。布满老茧的双手，满头的白发，微微驼着的背，竞相昭示着这位老者已饱经风霜的事实。

他动作轻柔又熟练的把藤盘绕成一朵朵花状，每绕完一圈又会仔细的检查着前一个步骤。老者那小心翼翼的态度，让我毫不怀疑：如果有人胆敢打扰他，他肯定会与那人势不两立！

和老者的谈话中，我得知他一生都奉献给了藤。他矢志守护自己的传统老店，不介意日复一日，重复着同样的动作。他从不抱怨，因为他一心只想编制出一个又一个完美的作品来回馈他的老主顾。

我曾问老者为何如此执着于藤制品，甚至因为这工作和孩子发生摩擦；这一切值得吗？

老者静而不语，过了许久，空气中飘来了一把低

沉的声音，默默地说：“竹藤制品是我们的几代人的回忆，怎么能说放就放！”老者时不时的会和孙子对话。让人惊奇的是，当老者和孙子交谈时，他的双眼是混浊不清、没有焦距的；可对待手中的藤制品时，他的双眼却很明亮，炯炯有神。

其实，像老者这样的工作者真实存在于各个老行业。大家称老行业为夕阳行业，是注定要走入历史篇章的，难以起死回生。所以把老行业放在心上的人少之又少。

可尽管时间的巨齿不断的在转动，时代不停的变迁，老行业的工作者仍旧不改变自己对传统的初衷。与其说他们执着于老行业，不如说他们是在坚守。坚守这份文化的传承和古早的制作法，他们最渴望的是把这些老行业的文化精髓传承给下一代，不愿它们就此逝去。

最美的距离

陈子衿

淡马锡初级学院

平时放学后，我总是会从学校走到地铁站附近的车站乘搭506号巴士车回家，506号车会经过大巴窑市镇公园，再由此开上高速公路。因此，我总能在回家的路上透过车窗看到这个陌生的公园，却总是无缘见到这个公园的全貌。

这感觉就像是陪朋友去参观一个美术展，在朋友的拉扯下，你陪他从这个展厅走到那个展厅。而这时，你瞥见一个极吸引你目光的雕塑作品，你从这个作品的背面一点一点地挪到它的侧面，正当你打算挪到正面好好欣赏这个作品时，你却被朋友拉走了。

但不知为何，仅凭我对它那一星半点的了解，仅凭着那一刹那我心中一闪而过的感觉，我总觉得这个公园跟其他公园不一样。这感觉来得莫名又突兀，似乎是冥冥之中有个声音在我耳边耳语。

于是，我开始利用这个每天与它擦肩而过的短暂瞬间来仔细观察它。

再一次经过它时，我记下了它的名字——大巴窑市镇公园。我看到了高高耸立着的观测塔，看到了长满爬

藤植物的长廊，看到了大树、绿荫与草坪。始终，我觉得它与其他公园不一样。

终于，在九月假期的某一天，返校补课的我在回家的中途下了车，决定去亲自揭开它神秘的面纱。

真正走进这个公园，就像是我在美术展上折了回去，终于走到那个雕塑作品的正面。

这个公园有一个被绿树环绕着的园景湖，湖旁鹅卵石铺成的小路与周遭的树木花草结合，给人一种静谧又悠闲的感觉。湖面是平静的，石块建成的小小拱桥在湖面上被反射出倒影，与拱桥形成一个圆。拱桥旁那棵茂盛的大树把枝丫往拱桥上空伸去，与拱桥一同被反射，在夕阳下显得格外好看。除了拱桥，湖面上还架着Z字形的平板桥，站在桥上往湖水中望去，透过那茂密的水草，观察力敏锐的人就能发现湖里的鱼虾。

湖的四周是大片大片的草坪，蜿蜒曲折的碎石板小道把大片的草坪分成许多小片的草坪。小道两旁的大树遮挡住阳光，落下绿荫，伴随着时不时吹过的风，给人带来丝丝凉意。

公园虽美，里面的一切似乎跟其他公园比起来没有太显著的差别，只能说它有它的特点，而那些特点并不能使人说它与其他公园不一样，并不能使它鹤立鸡群。

在那一瞬间，这个公园在我心中突然变得与其他公园没有什么两样。就好像那个雕塑作品的正面平庸无比，于是它身上那道吸引我目光的光芒也随之黯淡下去。

仔细想想，人与人之间的交往不常常也是这样吗？往往你与你仰慕之人通常在生活中毫无交集，因此你心中的那个完美形象只不过是经过你自己的加工美化后的形象，所以当你鼓起勇气上前与之交结时，他在你心中的形象往往会随之破灭。

我想，人与人之间，有时候还是应该保留彼此之间那个最美的距离，多留一份想象的空间。

月亮

苏韶敏

海星天主教中学

小时候坐爸爸的车时，望着车窗外的月亮，一直想不通为什么月亮一直跟着我们。还记得小时候，我很喜欢望着月亮。房间里的窗口看得到月亮，我时常望着窗外看月亮，一看就看了几个小时。看月亮时，无忧无虑，心情很轻松。

转眼间，我已经长大了。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我不再望着月亮发呆了。或许是因为忙碌的生活，我不再有时间看月亮。长大后再乘坐爸爸的车，如今的我已明白月亮跟着我们的原理。但就是因为这样，现在看月亮时，心里想的事情和小时候想的也不一样了。现在望着月亮，我的心里只想着自己的时间够不够用？小时候望着月亮时的单纯与无知，已不知不觉地转变成了成熟与复杂的思想了。

月亮，虽然你还照着我，但是我已没有了仰望你的心情。希望有一天，我还能像小时候一样与你两相望。

因·果

钟恺娗
毅道中学

“孩子，快！快闭上你的眼睛！”从小就听惯这句话，年幼的我也每次都乖乖地照着做。

“别听老师胡说，这位子又没有写上任何人的名字！为什么要让位？”在学校里，老师重复地提醒大家要有公德心，在乘搭巴士车或地铁时，要把位子让给老人家或有需要的人。那天，我把位子让给了一位老太太，然后转向父亲，期待着他像老太太一样地表扬我，但，我万万没想到父亲却对我破口大骂。骂我笨，为什么要把自己的位子让给人？骂我是不是很想被罚站？害我被周围的人看个不停。

“这是我的位子，我有付车资的，没必要让给人。”这个道理已经从父亲严厉的唠叨中铭刻在我的脑海中。还有，看到有人需要座位时：“孩子，快！快闭上你的眼睛！”这是父亲在我小时候最常对我说的话，我从没忘记，也遵守着，还代代延续地把它传给了儿子。

“大叔，你坐在我的位子上了！”才坐下去，就有小孩对我喊。也没力气多说，年纪大的人身体比较沉重

动作比较缓慢，几经辛苦，我吃力地站了起来，一瘸一拐地走向一旁。每一步都像是在拉着几千块石头一样，脸上冒出了汗珠，拄着拐杖的那只手也不停地抖着。车厢偶尔会摇晃，我紧握着扶把，心里也充满了遗憾。在人群中，我好孤独。

和阿姨“游车河”

雪丽
毅道中学

黄昏，阿姨说要带我去怡丰城（VivoCity）的餐馆吃晚餐。阿姨不常外出，但她不久前才拿到梦寐以求的驾驶执照，又买了新车，因为开心，所以想和我一起出去庆祝。

“这就是我的新车。”阿姨指着一辆浅蓝色的大型MPV，笑得合不拢嘴。我们信心满满地双双进入车子。

阿姨发动引擎，车子慢慢地驶出多层停车场，但是，困难却摆在眼前。原来停车场出口处停着一辆水泥搅拌车，有工人正在修补行人道。由于空间狭小，阿姨得小心地握紧驾驶盘，一会儿向左，一会儿向右；有时向前一点，有时又得退后……看她全身僵硬，额头冒汗，我心里很为她担心。总算，在工人友善的帮忙指挥下，车子终于成功地“过关”。

车子驶上快速公路时，天色已暗。我们俩为刚刚的“过关”谈得正起劲时，在我们车子后的司机却频频用大灯照向我们。他好像在跟我们打手势。我以眼神问阿姨，起初她耸耸肩，但后来猛然一惊，原来她忘了开车灯！还好发现得早，要不然，后果不堪设想。

到了怡丰城，我们兜了好几圈好不容易才找到了停车位。可没想到阿姨的平行泊车技术是那么差，连续进出五次才把车停好！这阻碍了一名男司机。他等到脸黑黑的，一直不断地按着喇叭不耐烦地催促我们，真怕他会冲出车子过来揍我们。阿姨急得满脸通红，只得频频向他打着抱歉的手势。

为了不让阿姨扫兴，吃饭时我说笑逗阿姨开心。谁知吃完了丰盛的晚餐后，我们回返停车场时，阿姨竟然忘了她把车停在哪儿！哎呀，阿姨为什么会那么健忘呢？怡丰城的停车场可不小啊！我们只好像海底捞针似地，一层一层地找。四十五分钟后才见到那失散的汽车。我们俩长长地叹了一口气，进了车，瘫软在车椅上，整整十分钟后，才慢慢恢复精力开车回家。

一路上，只听阿姨喃喃自语：“车都买了，没有回头路了，要坚持下去！”阿姨这可不是说说而已，自从那出丑的第一次，她更勤于练习，也更小心地驾车。

皇天不负苦心人，她现在已判若两人，驾车的技术既稳妥又熟练。我也对阿姨有深一层的认识，我真敬佩阿姨，因为换成是我的话，早就对驾车有阴影了。而这难忘的经历，也成了我和阿姨之间的秘密。如今，只要阿姨和我都有空，我们总会相约游车河，因为那里头有我们共同的秘密。

马西岭，我快乐的童年

蔡俐仪

辅仁中学

马西岭对我来说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地方，因为它承载了我许许多多的童年回忆。

从我有记忆开始，我就住在马西岭了。妈妈告诉我，虽然我的家住在裕廊，但因为她和爸爸的工作忙碌，没有办法照看我和弟弟，所以就把我们托付给公公婆婆，让他们照顾我们。

在上豆豆班前，婆婆都会带我上托儿所。当时的我，非常调皮。因为天天都是妈妈来接我回到婆婆家，但有一次，妈妈工作到很晚，所以就叫公公接我回家。我还记得，当公公来接我时，我死都不要跟他一起回家，一定要妈妈来接我。我赖在托儿所的铁门前，大哭大闹，搞得公公和老师都不知所措。最后，公公就陪我等到妈妈回来马西岭才接我回家。现在想起来，还觉得很难为情。

上豆豆班时，我每天起床，刷牙，吃着婆婆煮的温馨早餐后准备上学。我会勾着婆婆的小指，和她一起愉快地走到豆豆班。

上幼儿园时，我还是和婆婆一起走到上课的地点。

之后，也是婆婆来接我下课。

我还记得有一天，因为弟弟的豆豆班提早放学，婆婆要先去接弟弟，所以就让邻居——美玲阿姨接我下课。当时我肚子很饿，美玲阿姨就买了路边摊的咖喱饼给我吃，那种回味无穷的馨香，至今还留在我的记忆里，永远都不会忘记。

上小学时，我和一位马来族女生成了好朋友，因为她和婆婆住在同一座组屋，所以我经常都会约她到楼下玩。我们经常都会玩办家家酒，假假的开一间店，假假的卖东西买东西。就这样，我和她成为了最好的知己，我们天天放学后，做完功课，就会到住家楼下一起玩耍，一起欢笑。记忆最深的是，我俩常常到附近的杂货店里买冰棒，吃得满身脏兮兮。

犹记得三年级时，班上来了一位新朋友，他叫做格文。我们喜欢玩捉迷藏，当格文发现我时，我就赶快跑，他便追上来，因为跑得太快，我们都摔倒了，他扑倒在我的身上，我的嘴唇和鼻头都流血了。我匆匆忙忙地跑回婆婆家擦药，留下格文不知所措地愣在那里。之后，我就再也没有看到格文了。我真的希望能够再见到他，告诉他我没有把这件事放在心上。

后来，我的父母搬到婆婆家的附近，我还是一样在马西岭居住、生长、求学。

马西岭，我快乐的童年，我爱的家园！

我家住在马西岭

林佳骏
辅仁中学

从小，我就住在马西岭这一区，对这里的每个角落都了如指掌。若有个陌生人走向我问路，我可以很详细地告诉他想去的任何角落。

也许马西岭和别的镇没什么分别，或许在新加坡还有人不知道马西岭在哪里，又或许没有人想知道马西岭在新加坡的哪一个角落，对马西岭不感兴趣。但马西岭对我而言却与众不同，这是因为从小我就住在这里，我家就在马西岭这一区，这个看似很普通的小镇，却隐藏了我的珍贵童年回忆，居民们承袭并保持着淳朴善良的风土人情。

就像别的小镇一样，在马西岭也可以看到随处可见的组屋，房屋也大多在十多层以上，楼身漆得鲜艳夺目，给人的感觉永远像是新竣工的。除了日常的维修外，建屋发展局每隔几年就要对房屋进行翻新粉刷，这使得在七、八十年代的老房子旧貌变新颜。

楼栋之间的空地上，休闲、娱乐设施配套齐全，有儿童玩乐的溜滑梯及各式骑具，柔软的塑胶场地上是儿童喜爱的图案，四周是绿色的草坪；花树错落有致，古

木参天，似与高楼媲美，不遑多让；每隔几栋楼就设有足球场、篮球场等运动场地。

记得很小的时候，父母都会一边唱着儿歌、一边牵着我的小手带着我去楼下的游乐场玩。在齐全设施的游乐场和异族“朋友”尽情玩耍，这是因为我们根本就互不认识，但是因为我们都是小孩子，所以很快地就变成了朋友。每天从我的家往下看，都能看到不同种族的小朋友一起玩闹，这时我就会吵着父母带我下去玩。

从孩提时代起，父母就一直灌输我种族和谐的重要，爷爷和奶奶也常常告诉我要多多和别的种族交朋友，这样一来，能让我学习别人的文化。我相信人与人之间的感情不是那么容易得来的。我之所以会这么说，是因为也许看似非常高大的组屋，会让外国人误认为邻居之间的关系很冷淡，但刚好相反，这些居住在马西岭的居民，大多都是从以前的甘榜搬迁到组屋的，因此都富有人们所说的“甘榜精神”。

这种“甘榜精神”的核心，就是邻居之间关系友好，不管是什么种族，都能不分你我，有说有笑。过年过节时，他们都会邀请左邻右舍来他们的家品尝美食，一起欢乐庆祝。邻居们有时会相约在咖啡店，一起喝茶聊天，天南地北，谈个不停。这种话家常拉近了彼此的

关系。他们深深懂得“远亲不如近邻”的道理。邻居之间的关系是无法取代的，他们拥有的互助精神值得晚辈学习。他们如果有困难，会找邻居帮忙解决问题。这种人与人之间的友善关系是多么珍贵，多么值得赞扬！

长大后才发现原来父母和祖父母所说的种族和谐得来不易，如果不是祖先们努力为下一代创造出如此美好的新加坡，或许我就无法见证这么美好的马西岭了。

柳树

张海文
海星天主教中学

每当我在生活中遇到困难或感到心烦时，我总会去植物园散心。到那儿并不是去观赏花朵，而是走到池塘边的一棵老柳树旁。我会伸出手，抚摸着刻在树皮上的两个字——父亲。这棵柳树虽然普通，但它对我意义非凡。

我是在一个很传统的家庭里长大的。父母从小就以严格的方式来教导我，尤其是父亲。我家中一向来有着“严父慈母”的习俗，而父亲身为一家之主，常常为了养家糊口而到处奔波，偶尔他会用他那严厉与关爱的目光，注视着他那一言也不敢发的儿子。我与父亲之间有着亲密的血缘关系，却因为传统的约束，有话也不会直接与对方诉说的习惯。

“儿子，今天陪我去散散步吧！”父亲突如其来地说。咦？父亲从来都没叫我陪他出去散心，怎么今天突然要求我的陪伴呢？父亲看出了我的疑惑，轻叹了一口气说：“今天是春季的头几天，也刚好是春天鲜花盛开的日子。咱们去植物园一起赏赏花吧！否则以后没有机会了……”。当时，幼小的我并没听出父亲话中的含

义，只是迫不及待地点了点头。

步行到了植物园，我与父亲并肩走着，边走边观赏着一旁的花红柳绿。我和父亲之间较少的沟通使我们俩无话可说，只是一言不发地走着。一阵阵清爽的春风缠绕着我们，“沙沙”地吹拂着我们周围的花草树木。随着春风的吹拂，植物园里艳丽的花朵，挺拔的树木，仿佛刚刚苏醒过来一样，开展了它们五彩缤纷的舞蹈。父亲却好像心事重重，完全没有注意到我们身旁美丽的景色。我们走到了池塘边。池塘的附近种满了一排一排的樱花树与柳树。初春的天气就像娃娃的脸，说变就变，前一刻还是暖和的春风，一转眼就变成了大风，还带有丝丝细雨。大风使一大片的樱花在空中飘来飘去，纷纷掉落在地上。这时，父亲用他那低沉的声音说道：

“儿子，父亲有句话想跟你说。”

我好奇地望着父亲，发现父亲那双平时严厉的眸子里，此刻却充满了清澈的泪水。父亲仰天长叹了一声，看着我说：

“儿子，如果有一天我不在了，你一定要坚强地生活下去，照顾好自己与你的母亲。你长大后万万不能成为像这些樱花一样的人，大风一吹就随风飘走了。你长大后，不能随波逐流，别人说什么，你就跟着他们的指

示去做。反而，你应该像这棵柳树一样，在风雨中，不弯腰，勇敢地抵挡着。”

年幼的我，疑惑不解地看着父亲，无法完全理解他所说的那番话。我当时并不知道两个星期前，医生已告诉父亲他在这世上的时间只剩下仅仅一个月了。

那已经是十二年前的事了，父亲也早已离开了人世。今天，我在植物园里散散步，看看花草树木。还记得老师在课堂上教过我们，松树有着庆祝的含义，橄榄树代表着力量，杏树代表着爱，菊花代表了欢乐，映山红代表了爱情与关心，柳树则代表了过去，而我就是透过了过去，看到了父亲对我深深的爱与期盼。

爱无阴影

魏铭

励仁高中

当我们讲到艾滋病和艾滋病人时，我们的第一反应是不吸毒，安分守己，艾滋病离我们是多么遥远的啊！可是，当你知道全球已有超过2800万条生命被艾滋病魔夺走，新感染的人数仍在每400万至500万的数量增加时，你还能淡定如初吗？你是否会想一下，我们可以做些什么？

虽然，艾滋病人的数量在不断扩大，但我们无需谈虎色变，更无需产生恐慌。我们应该做的是更多了解艾滋病与病人，因为只有了解这些，我们才能更好的保护自己，关爱艾滋病人。艾滋病的传播主要是通过体液，例如母婴传播和血液传播等。像握手、拥抱礼节性亲吻、同吃饮日常生活接触，其实都不是艾滋病的传播途径。

很多时候，人的恐惧往往产生于无知，我们总是害怕我们不了解的东西和事情，就像许多人害怕艾滋病患者一样，习惯了用异样的眼光来猜忌他们的世界。有一部纪录片，名字叫《在一起》，讲述的是参与《魔术外传》电影拍摄艾滋病患者的经历。透过这部片子，我们可以深刻地感受到艾滋病患者眼中的世界是那么苍白无力，是缺少爱却不停渴望被爱。当他们得知自己患有艾

滋病时，甚至来不及伤心，他们的第一反应是隐藏自己，因为害怕恐惧被人们远离与排斥。歧视像把刀子，将艾滋病患者的心划得伤痕累累，让他们不得不躲在封闭的自我空间，不敢去追逐爱、梦想，过普通人生活。

理解，是治疗患者心创伤最好的良药。我还记得片中记录了一群特殊的孩子，他们是红丝带小学的学生。红丝带小学所有的孩子，包括老师都艾滋病患者。这其中有一个叫涛涛的小男孩，因为母婴感染，患上了艾滋病，他与父亲、奶奶和继母生活在一起。继母知道他是感染者后，一直与他的父亲争执，在家里吃饭，涛涛甚至不能共用餐具。幸运的是，当涛涛结束电影拍摄后，他的病情得到了许多人的理解和支持，涛涛也终于可以和家人在一个盘里夹菜了。

在纪录片的结尾，可以看到一名中国江西的感染者在街头打出自己的标语，希望过往的路人能给他一个拥抱，有人围观，有人询问，更有人一直默默关注，在他沮丧得准备离去时拥抱了他，那是一个多么令人难以忘怀的温暖画面啊！温暖的话语，理解的行为都是一束希望的光芒，或许你不会感觉到，正是你的一个善意举动，就影响了他人的人生。

艾滋病并不是我们想象中那么可怕，目前，已经

从一种致死性疾变为一种可控制的慢性病了。艾滋患者需要长期服用药物来弥补自身抵抗力不足，可以说艾滋病更多的是伤害患者本身，而不是别人。作为一个健康人，我们要做的不是用异样的眼光去看待他们，而是要用温暖的爱去呵护那些受伤的心灵。哪怕是一句鼓励的话，一个拥抱，对他们来说也像是天使的微笑。

当然，在关爱艾滋病患者的同时，我们也应该关注自己。艾滋病潜藏在社会中，威胁着每一个人，每一个家庭乃至整社会。因此艾滋病的防护绝不能松懈，而最好的预防是要建立在了解的基础之上。面对政府和社会上开展一系列的预防艾滋病的活动，我们应该抱着认真积极的态度去学习，这是对自己的负责。当我们知道艾滋病是什么后，就应该树立正确的道德观，洁身自爱才是预防艾滋病的根本之策。

我们要预防和远离的是艾滋病而不是艾滋病患者，我们应该有这样认知：艾滋病患者也是构成社会的一部分，他们也有权利得到属于自己的一份爱。让我们共同努力，驱散他们心中的阴霾，给予关注与爱，让我们的社会成为一个充满爱的温情世界吧！

爱无界限

卢春娥

义顺初级学院

风停雨止，一轮明月挂在天边，星星钻出了云层，它们眨着眼睛，好像在称颂着人间的美好师生情谊……

新加坡是个不分种族的和谐国家，很小的时候我便来到了这里。有这么一位马来老师，她是我小学二年级的班主任，她为人慷慨、仁慈，脸上总是露出慈爱的笑容。她不因为我是来自中国的华人而对我不好。相反，她天天留下来给我补习英文，因为我来自中国，英文程度远不及他人。上课时，她也总是在我听不懂的时候详细解释，直到我懂为止。在我被男生欺负的时候，她也会处处维护我。

当时的我，根本不知怎么表达我对她的感激。我只是觉得，她很疼我，我很想谢她，可是我却不会表达。

一年过去了，她不再是我的班主任，我们很少机会见面了。有时候，想念她了，我便会去她教的班级门口远远地看着她——我深爱的老师。虽然明明近在眼前，却深怕打扰到她而不敢靠近。可是，她总能感觉到我的存在。

我小学五年级的时候，由于课业繁忙，我没有空再

去看她了。有一次，她特地来到我的班级，对我说，如果我在课业上有需要可以去问她，她愿意放学后留下来帮我补习。

一股暖流涌上我的心头。她知道我是个不轻易向老师表达任何情感，不会特地去讨好老师的人。我感动得一句话也说不出，只是点点头。可是，她很忙，有自己的学生要照顾，我不好意思去麻烦她。

到了六年级，离校考就要来临，有一天，她让我放学后去找她。放学后，我去了，她交给我一个沉重的袋子。我一看，里面竟是一叠考卷。她说这是上一年离校考试的卷子，她去买来给我的，让我好好准备考试。真的是一日为师，终生为母。她总是这样无微不至地关怀我，不论我是不是她正在教导的学生，她都这么关心我。

毕业后，上了中学的我，忘不了老师，就在教师节那天去看望她。但我去迟了，老师们已经上了巴士，要去赴教师节午宴。还好有老师从车窗里看到了拼命向他们挥手的我，她也知道这位马来老师非常疼爱我，便告诉她我在车外。

我的老师看到我，开心地笑了，也拼命地向我挥手。我的泪一下子涌了出来，我在心里默默地对老师说声谢谢。

萤火虫的约定

林靖茵
中正总校

“爸爸！那是什么？”还记得我小时候，时常在电视上看到绿色的光芒，一点一点地闪耀。那美丽的小生物在黑夜里，仿佛就是触手可及的星星。一闪一闪，它们闪耀着自己的生命。我又怎么可能不好奇？

“那就是萤火虫啊。”爸爸温柔地回答。他的厚厚的眼镜后面，是一双笑眯眯的眼睛。卷卷的黑头发，宽大的脸庞，身穿一件普通的衬衫，嘴角总会稍稍地扬起。这就是爸爸。

这时，我又把目光投回了电视上那一点一点的小星星。

“爸爸！你哪天带我去看看萤火虫好不好？”我抬起头，等着他的答复。他犹豫了一会儿，目光朝电视看去，眨了眨细小的眼睛。

片刻后，他默默地说：“好啊！我们打勾勾，爸爸哪天一定会带你去看萤火虫！”他微笑，我也微笑，设想着将来看到萤火虫时兴奋的景象。

那天的约定，深深地铭刻在我心中。

但是，不久之后，我就再也没有看见爸爸了。

爸爸不在之后，我和妈妈相依为命。我们搬出了那熟悉的大屋子，在遥远的地方租了一间小房间。我也不再穿彩虹般漂亮的衣服，身上总是黑与白。我不再玩玩具，玩具柜里全部都装着书本。爸爸不在之后，所有都变得不一样了。唯一不变的就只有我们的承诺。

我还期盼着，还相信着爸爸。我知道他一定不会毁约，但我却不知道他什么时候会回来。稍稍长大了的我，开始写信给他，盼望着他的回信。当然，我什么也没有收到。但，我还是一直写一直写，一直等一直等。日子就这么过去了。

成年的我，准备要到台湾留学。为什么去台湾呢？理由很简单，因为那里有许多萤火虫。或许我在那里，能够更接近爸爸。爸爸虽是个科学家，但对昆虫却是那么的热爱，家里也都摆满了各式各样的昆虫百科全书。还记得他时常带我去捉甲虫，找蝴蝶。最深刻的记忆中，他买了一支昂贵的萤火虫标本，兴奋地回家来，给我看。父女俩，就一起在客厅里研究这奇妙的小生物。妈妈发现后，却把我们狠狠地骂了一顿。

怀念着那时候，时间就悄悄飞过了。不久，我到了桃园，一切都是那么的陌生，自己一个人拉着行李，身上穿着彩色却平凡的衣服，仿佛回到了小时候那样。搭着计程

车，前往的目的地并不是大学，而是附近山脚的小河。跨越一切的不熟悉，终于我得以遵守几年前的约定。

绿色的，黄色的，红色的光芒。我站在河边，转了又转，唱了又唱。没有束缚，没有悲伤，顿时回到了最天真无邪、最无忧无虑的那段时光。在笑声里，我把信都抛了出去。黑夜里，就宛如萤火虫绽放着自己的光芒。

一闪一闪，我们闪耀着自己短暂的生命。一闪一闪，我回想着过去。一闪一闪，我实现了我们的约定。一闪一闪地，那双笑眯眯的眼睛，卷卷的黑头发，宽大的脸庞，身上总穿着普普通通衬衫的人，又出现在我眼前了。此时，他的嘴角微微地笑，轻轻地说了一句：“爸爸哪天一定会带你去看萤火虫！”

我的视线渐渐地模糊了，我看着他，投入了他的怀抱，我知道这并不长久，但那一瞬间仿佛把我带到了永恒。那一瞬间就是永恒。绿色的，黄色的，红色的光芒。宁静的，苦涩的，幸福的生命。

他一闪一闪地，闪耀着自己萤火虫般短暂的生命。我一闪一闪地，闪耀着自己隐藏的秘密。这就是我们，萤火虫的约定……


微型
小说

腐烂的苹果

王胤铭
南华中学

偌大的厅里。

子涵坐在地上，注视着钢琴前的背影。

背影缓缓抬起手腕，修长的手指轻轻落在黑白的琴键上。

手指忽然僵住了，没有压下琴键，厅里仍是一片寂静。

子涵看着背影，轻轻叫唤：“世正。”

世正只是盯着琴键，桃心刘海稍稍遮住他充满忧郁的眼睛。

“世正，放下吧，解铃还需系铃人，不是吗？”子涵眼里闪动着鼓励的光芒。

世正顿了一下，再次抬起手腕，深深吸了一口气，压下琴键。

“咚！”

一个个音符组合成一阵阵悦耳动听的旋律，满室飘扬。

旋律慢慢涌进脑海里，组成一个个画面。

一个个痛苦、不堪回想的画面。

世正的思绪飘起来，飘到另一个城市的一家大医院，时间开始倒流。

七岁的世正坐在大医院的诊疗室内，棕色的眸子一动也不动地凝视着窗外。

“医生，我的儿子到底怎么了？他最近特别奇怪，好像几个月都没有开口说话了，还经常这样恍恍惚惚的样子！”身穿高贵服饰的女人紧握着手提包，皱眉蹙额，一副不好惹的样子。

医生看了看世正的扑克脸，再面对女人：“这……我不太确定。”

女人凌厉地瞪着医生：“不确定？”

医生连忙说：“我看看！”

他把椅子拉近世正，仔细打量着他。然而，世正完全没有理会他，把他当作空气。

“小朋友？你能看着我吗？”医生试探道。

世正低头把玩着衣服上的皱褶，头都不抬一下。

医生的脑袋飞快转了一下，随即装模作样地摸摸下巴：“我怀疑是自闭症。”

自闭症？世正在心里冷笑一声。自闭症是先天性的，怎么可能到七岁才开始出现症状？

他开始怀疑医生的资历与智商。

“韩太太，我需要带他去做一些检查，需要增加一些额外费用，您……没问题吧？”医生小心翼翼地问道。

“当然。”女人一副“我有的是钱，但是没时间”的表情：“时间不多，快点吧。”

世正恍然大悟，医生不是没资历，而是想骗钱！

贪得无厌！

世正在心里狠狠骂道。

医生满足地点头，虚伪地摸摸世正的头，“亲切”地哄道：“小朋友，你要听大人的话，我现在带你去做检查，好不好？”

世正忽然抬头，一双充满仇恨、厌恶，充满着一个七岁孩子不该有的情绪直直瞪着医生的眼睛，仿佛是两柄寒光闪闪的剑，毫不留情地把医生的眼睛刺得生疼。

医生显然有些惊讶，他稍稍退后，抿抿嘴。

“一颗好苹果的内心是腐烂的。”

世正冷冷吐出一句莎士比亚的名句，眼里翻滚着的情绪也更加激动。

医生与女人对看一眼，脸上满是讶异。

*****

回家的路上，女人开着一辆宝马，戴着耳机，口沫横飞地与下属谈事，完全忽略坐在副驾驶座的世正。

“我当然知道！”女人毫不掩饰她激动的情绪，还骂了一句粗话。“就是因为那样，我才要隐瞒事实啊！大家都知道那是犯法的……什么？不行。别去！你不能让整个公司陷入困境，你是想害死我吗？我会解决钱的问题的，你别插手！”

世正默默听着，心里已猜出一些头绪。他早就知道母亲拿下伪装面具后粗俗的样子多令人厌恶，但他仍惊讶于母亲说的话。

他知道母亲犯下了一宗有关钱的罪行，可是她竟然还想掩盖事实，不禁为母亲感到羞愧之极。

女人挂了电话，心情很糟糕，看见世正这个样子，又开始心烦，威胁道：“韩世正，如果你继续这样一言不发，我会把你的玩具全部收走的！”

世正仍面无表情，嘴巴紧闭。

“说话啊！”女人终于爆发。

世正重复道：“一颗好苹果的内心是腐烂的。”

“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说，那颗苹果就——是——你。”世正咬牙切齿，每一个字都念得铿锵有力。

“你……！”女人勃然大怒，狠狠地揍了一下方向盘。

*****

“砰！”不久前才关上的门被撞开，女人手中拿着一封律师信，跌跌撞撞地走进屋里，一脸茫然。

女人瘫坐在沙发上，恍惚地拿起电话，拨打一串熟悉的外国号码。

电话接通，一个深沉的男声。“喂？”

“老公……”她崩溃了，眼泪像断了线的珍珠一样从眼角落下，滑过脸颊，手上的律师信掉在地上。

“嗯？怎么了？”

女人没有回答，她只是不停地抽泣，连世正来到她身边，读完信她都浑然不觉。

世正沉着脸，缓缓爬上楼梯。

他应该开心还是难过？他讨厌虚伪、一点都不关心自己、只顾钱和名利的母亲。他觉得这是母亲应得的惩罚，但爸爸怎么办？如果母亲坐牢了，爸爸又常年不在家，世正自己一个人怎么办？

世正走进房间，关上门，逼自己不再想她。他从书架上抽出一本书，让自己沉浸在莎士比亚的世界中。

“你将不被原谅！”莎士比亚笔下的一个人物把刀抵在另一个人物的脖子上，狠狠诅咒道。

“你，该被原谅吗？”世正阖上书本，躺在床上。

此时，女人的哭声清晰地传进世正的耳里，让他的心乱成一团。

世正心情烦躁地坐起来，来到钢琴前，又是一顿发泄。

*****

世正茫然地坐在房间冷硬的地板上，望着一旁的足球。

那是爸爸买给他的。

当初，是爸爸手把手教他如何去准确地把球射进球门；如何踢个漂亮的飞旋踢；如何成为球场上最棒的球员。

他霍然站起来，拿起足球，狠狠给了它一个飞旋踢。

球直射窗户。

窗户的玻璃碎了，他的心也碎了。

世正来到浴室，端详自己的脸。

这张脸浓浓的眉毛、像秋水那般清澈的眼睛、高挺的鼻梁、甚至那头乌黑的头发都让他想起爸爸。

他瞥到一旁的装着母亲香水的水晶苹果，无名火升起，燃烧着他整个胸膛，烧得他喘不过气来。世正抓起水

微型小说

晶苹果，朝地上摔得粉碎。

“你的心是腐烂的，你将不被原谅！”世正大声嘶吼着。

他跪坐在地上，任泪水浸湿衣襟。

家里空无一人，母亲被拘捕无法回家，而父亲为了母亲不惜辞职后，连夜赶回来，结果路途上发生了一起意外，从此无法再见到心爱的妻儿。

从此，便消失在世正的生命中。

他拖着脚步走回房间，坐到钢琴前，又想起父亲教他弹钢琴时的情景。

“爸，这是送给您的。”世正含着泪，用心为父亲奏曲送别。

他的手指在琴键上游走，一段段伤感的音乐自指尖倾泻而出。

他不敢停止，一直弹一直弹，深怕音乐一停止，父亲的灵魂就会离开他。

直到他双手红肿，额头发烫，音乐依然继续着。

那晚，世正的头重重倒在钢琴上，无法唤醒。

*****

这段期间，世正过得浑浑噩噩，记忆一片模糊。他只知道自己经过辗转曲折，终于在一间孤儿院落脚，等待母亲出狱。

他不在乎，只要有几本书，他就满足了。

世正以为不碰触钢琴，那段被尘封的记忆便不会再被撩起，就会自然而然地忘却。但其实，他只是在逃避现实。

“咚！”

世正轻轻压下最后一个琴键，最后一个音符飘了出来，完成了最后一个画面。

后头响起子涵的掌声，世正缓缓站起来，盖上琴盖。子涵趋前，给好朋友一个拥抱。

“我妈，明天就出狱了。”世正平静极了，仿佛在说着别人的事。

子涵愣了愣，随即报以一个温暖的笑容。

“明天，我陪你去接你母亲吧。”

在水一方

李苑霖
义顺初级学院

绿草萋萋，白雾茫茫。有位伊人，在水一方。

杨海从小便同家人住在海边，由于这个原因，他对大海有一种无法言喻的迷恋与向往。他一直相信，自己眼前这片无边无际的大海，能够带给他无穷的希望与能量。

又是黄昏，海边的夕阳红得如同情窦初开的少女羞红的脸颊。杨海放学回家，赤脚踩在沙滩上，听着海浪敲击礁石的声音，消磨着放学后的悠闲时光。就在这时，他注意到不远处有一个穿着白色长裙的女孩子，纤瘦而高挑，皮肤白得好像大海里的珍珠。她戴着一顶浅色碎花的宽沿帽，裙摆随着海风轻轻地飘动着。杨海不禁有点好奇，慢慢向女孩走去。

“嗨，你好，请问你是游客吗？”他问女孩。

女孩子转过头来，圆圆的大眼睛，睫毛忽闪忽闪地，像芭比娃娃一样。她有点儿吃惊地看着杨海，微笑着答道：“我是你的新邻居，今天刚搬来。”

“哦，欢迎你呀新邻居！”杨海友好地冲她笑了笑。

女孩名叫夏伊伊，跟随着做海上生意的父母一同搬到了海边居住，成了杨海的邻居。和杨海一样，她也对大海情有独钟。接下来的日子里，她每日在杨海放学后，跟他一起在沙滩上散步，堆沙堡，在黄昏下追着夕阳欢快地奔跑着。日子久了，两人渐渐地熟络亲昵了起来，聊的话题也渐渐地多了。

“伊伊，你不用上学吗？”杨海问道。

“我退学了。”夏伊伊扶了扶自己头上的浅色碎花帽子，平静地回答道。

“为什么呀？好端端的干嘛不去上学呢？”

“小海，我有些不舒服，先回家里去了。”夏伊伊突然起身，一声不响地离开了。

在之后的日子里，虽然伊伊还是跟往常一样，每天在沙滩上同杨海一起玩耍，但却有意无意地回避着上学这个话题。杨海心里的疑问越来越深。

一天放学后，当杨海像往常一样放学回家，来到沙滩上的时候，却没有发现伊伊的身影，他找遍了沙滩都找不着。杨海心想：或许伊伊是在家里吧。于是，他来到伊伊的家，然而她的家里除了保姆，空无一人。杨海疑惑地问保姆：“阿姨，伊伊去哪里了？”

“伊伊去了医院。”保姆一边打扫着地板，一边回答道。

“医院？哪家医院？”杨海焦急地问道，心里隐隐地感到不安。

在从保姆那里得知了医院的地址之后，杨海狂奔到了医院，终于看到了躺在病床上的伊伊。她躺在床上，脸色像白纸一般，头发因为化疗的原因都已脱落，杨海终于明白了夏伊伊总是戴着帽子的原因。他心疼地望着她，却迟迟不敢踏进病房。他记得伊伊对他说过，如果有一天她生病了，她最害怕的并不是受到病魔的折磨，而是身边的人因为她而难过。

杨海失魂落魄地回到家里，他走到沙滩，望着一望无际的大海，心里满是失落。三天后，当他决定到医院看望伊伊时，病房里已经换了病人，伊伊不在了。他问过看房的护士，护士告诉他伊伊已经离开了。

杨海又来到伊伊的家，发现整栋屋子都空无一人。伊伊，就仿佛海浪翻滚时泛起的泡沫一样，连同她的家人一起消失得无影无踪。

*****

很多年后，一个穿着白衬衫的年轻人站在沙滩上，望着茫茫无际的大海喃喃自语：“这么久了，她想必是不会回来了吧！”

“你是杨海么？”身边突然想起了一个声音。杨海转过头，如梦初醒般又看到了那熟悉的容颜，熟悉的身姿，甚至熟悉的白裙！

“伊伊！”杨海冲上前去，想要拥抱伊伊。女孩却伸出手，稍微挡了挡，让杨海愣了一下。

“我不是伊伊，我是她的孪生姐姐。这么多年了，真的很抱歉现在才来找你。六年前我们离开这里，带妹妹伊伊到美国治病，来不及跟你告别。可惜的是，妹妹病逝了，临走前，她一直拉着我的手，让我转告你，不要难过，只要你望着大海的尽头，她会一直在那里，祝福着你。”

*****

杨海静静地伫立在沙滩上，望着一望无际的大海，恍然若失。他仿佛依稀看见，年少的伊伊，从大海的尽头缓缓走来，沐浴在夕阳的光芒中，熠熠生辉。

魔法杯

林琬诗

义顺初级学院

魔法精灵问少年白辰：“恭喜你找到魔法杯，请说出你的愿望……”杯里发出闪亮光芒，照在白辰闪闪发亮的银色头发上。

“我选择……”白辰犹豫。

冷风袭来，白辰缓缓地睁开眼，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里，他慌忙施展魔法，唤来好友鸿历。“小心点，你的伤还没好。皇岚、芷枫、吕晴先去月阴宫探查了。等你好一点，我们再一起过去。”鸿历说。

鸿历是白辰最好的朋友，是龙巢学院数一数二的战士。皇岚、芷枫、吕晴，他们各自是龙巢学院顶尖的牧师、刺客和弓箭手，他们五个人汇集起来是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找到龙巢学院传说中的魔法杯。

据说魔法杯能实现任何愿望，但只能用一次，因此想得此杯就必须经历惨痛的考验。魔法杯在龙巢学院的月阴宫，挑战者要从龙巢学院的地下室来到冰冷的雪之空间，打破关卡去到火漩击败火龙，才得以去到月阴宫。

起初，只有白辰和鸿历决定去挑战，但后来在往地下室的途中，他们结识皇岚、芷枫、吕晴。刚开始他们

纯粹只是合作，想找到魔法杯，达到目标之后就各走各路。但经过数天的相处和彼此的帮助，大家感觉像似久违的朋友一样，也发现每个人要寻获魔法杯的原因。鸿历因为幼时阴影而想成为世界最强的战士；皇岚则是因为全家因病死亡才想要人能无痛无病；芷枫是为了要买回弟妹而需要钱财；吕晴因为血统问题而得不到应有的身份；白辰呢，是因为有太多悔恨而想要能掌控时间，回到从前。

“快点！”鸿历带着白辰从一个小洞爬到外面去。外面黑森森，周围都是高大的布满荆棘的篱笆。“不愧是月阴宫，又冷又黑的迷宫。”环顾许久，白辰在手中施展魔法，一团火就出现在他的手里。他和鸿历一直向前走，突然鸿历一把拉住他，用惶恐的表情直盯着前方，然后以极快的速度跑到前方。白辰紧跟着跑了上去，惊见吕晴满头大汗，脸色苍白地躺在地上，而鸿历则在跟一棵黑色的植物作战。

“皇岚、芷枫为了救我牺牲自己！你们快走！”说完这句话，吕晴也合上了眼睛。五个人已经死了三个，为了不让他们白白牺牲，鸿历和白辰只好奋力逃跑，但在逃跑的过程中，鸿历被抓，白辰跌倒，鸿历催促白辰别管他了，赶快去找魔法杯。

白辰站在风采斐然的魔法精灵面前，听到精灵说：

“恭喜你找到魔法杯，请说出你的愿望……”

白辰犹豫，魔法精灵又道：“想清楚再说吧。”就把魔法杯递到他手里。

白辰坚定地说：

“我选择放弃魔法杯！”

“你需要掌控时间的能力，你想回到过去，现在你已经得到了魔法杯，为何又放弃？”魔法精灵冷静地说。

白辰望向门口说：“如果我一个人实现了愿望，对已经逝去的他们太不公平。我选择放弃……”

白色光芒环绕白辰，他消失了。

魔法精灵若有所思，缓缓颔首。

窒息

王彬艾
毅道中学

他渐渐地恢复了意识。

周围十分安静，听得见血脉的咚咚跳动声。

空气中弥漫着一股药水掺杂着酒精的特别气味。

浅野呼吸急促，额上覆盖着薄薄的一层细汗，像是从一场令人无比恐惧的噩梦中惊醒了一般。

棉质的病号服紧贴着皮肤，背部被汗水浸湿了一大片。

缓缓睁开眼，白晃晃的天花板映入双目，有些刺眼。

他本能地眯起了双眼，机械般地侧过头——颈部由于许久未活动而麻木僵硬。

从腹部传来一阵突兀的刺痛，疼得他蹙起了眉头直咬牙。嘴角微微抽动着，他吞了口唾液，挣扎着想要坐起。

他这才发现自己胸口以下的部位被缠上了层层绷带，挪动身子变得十分艰难。

回想起之前所过目的场景，他险些喊出声来；心脏狂跳，不安延蔓至全身。

那次，浅野独自在离家不远的一个公园散步，享受着夜晚的宁静。忽然，一阵尖锐痛苦的嘶叫声划破了寂静。

浅野吓得停下脚步，浮起不祥之感。

出于好奇，他摸索到了叫声的来源。

这是公园中的一片荒地，杂草丛生，平日此地鲜有人迹。

原本墨绿色的草丛变得血迹斑斑，一个身穿深色T恤的男子背对着浅野，手中拿着一把锋利的折叠刀，不断地挥舞。刀刃被血染得鲜红。

草丛中摊着一具人体，已经到了血肉模糊的地步。

血腥味充斥着鼻腔，浅野感到内脏一阵翻山倒海，嫌恶地捂住了嘴与鼻。

望着眼前的惨剧，他往后踉跄了几步，一不小心踩上了后方的一堆枯叶，发出沙沙的响声。

手里举着刀的男子中止了他连贯性的动作，十分警惕地回过头。

男子黯淡浑浊的瞳孔透露着愤与恨，样子近似疯狂。

当他朝浅野的方向望去时，眼中先是闪过了一丝惊愕，接着便是狠狠的厌恶。

男子站起身，走向在角落中因恐惧而瑟瑟发抖的浅野，脚步有些凌乱。

“小朋友……你，一直都在这里吗？”男子冲他展露出了一个空洞的笑容，翻弄着右手中的折叠刀。

浅野像是被施了定身术一般动弹不得，脑海中一片空白。

“对不起啦，虽然我也不想这么做……”男子咧着嘴，毫不犹豫地一刀刺下。

一阵难以形容的痛楚突袭而来，接着便是浑身麻木。

浅野失去了知觉，重重倒地。

地狱通道

黄楚涵
圣尼各拉女校

我来到一条幽静的古街。四周空无一人，透着一股静谧而冷清的气息。我努力理清浑浊的思绪，零星的片段逐渐在脑海里拼接了起来。维纳街不是被我炸成废墟了吗？怎么会好端端地出现在我眼前？我又为何在这里？

我迷惘地张望四周，瞄见巷尾有个黑影，一动不动地站在那儿。我疾步上前想问个究竟，怎知追到那里，人影竟忽然消失。转身回头，那黑影竟不知何时站到了我跟前！他身穿怪诞的黑斗篷，残旧的黑色呢帽几乎盖住了双眼，浑身散发一种阴森且令人不寒而栗的气息。我不禁倒抽了一口凉气。

“这是哪里？”微颤的声音挣扎着从我的喉咙发出。

他沉默许久，发出了我听过最冰冷、最空洞的声音：“这里是地狱通道。我是死神。”

死神？我死了？我的头忽然剧烈疼痛起来，四周开始天旋地转。

我想起来了。我是一个人们所说的“恐怖分子”，

因埋炸弹炸毁维纳街导致死伤惨重而遭到警方通缉。刚才我不是跳下悬崖打算自尽吗？昏迷前的画面渐渐浮现，身子在疾风中无止境地往下沉的感觉依然清楚记得……等等！如果我真的毙命悬崖，现在为何又毫发无损？我没死？难道眼前的怪老头说的是真的，我正通往地狱？

“别叫我怪老头。”死神竟能够读出我脑里的想法！没等我反应，他继续解开我的疑问。“你没死，只是灵魂随我来到了地狱通道。这地狱通道的宗旨，就是给人类一次浪子回头的机会。”

“你是说我灵魂出窍？那我的肉体呢？”这次，死神不再为我解答，拉着我向刚才的古街走去。

眼前的景象让我目瞪口呆。只见一间间店铺的大门仿佛变成了电影银幕，每间店铺浮现不同的画面，但都是维纳街被炸毁后的情景。花店内，儿子大难不死，母亲却活活被烧死。古董店外，男士抱着一束花站在妻子冰冷的尸体前。杂货店里，少年的青春定格在17岁。

“给我看这些干嘛？指望我会后悔吗？看着别人痛苦本来就是我的喜好！”

“因为你的残忍，令多少人就此与所爱的人阴阳相隔，永不相见。你不觉得你很自私吗？”

“我自私、残忍？别人对我就不残忍吗？”这时，银幕转换场景，毫不保留地播映着我悲惨的一生。原本就是个弃婴，养父母是赌鬼，把我当成赚钱工具和出气筒，饱受兄姐和同学的欺凌，经历无数次亲情友情的背叛，直到成人都是受人唾弃的怪胎。

“你也看到了吧？我残忍？谁来怜悯我？这本来就是一个冷血无情的世界，人人都在为自己的利益互相残杀。灾难当前，大家不都舍弃爱人独自逃命去了吗？银幕上的人就是最好的证明了！”

死神无奈地摇了摇头，仿佛我说的是天方夜谭。我亲眼看到的，不都是事实吗？

“是的，你曾经有过一些不好的经历，但为此怨恨一生，甚至因此伤害不相干的人，难道不是跟你怨恨的人同流合污吗？寒冬尽了，春天也就近了。你站在消极的角度看事情，才会把一切的美好都抹上一层灰。换个角度，你会发现纵然存在许多不幸，这世界依然是美好、充满爱的。不信，你再看看银幕。”

只见银幕再次转换场景，来到事发之时。花店的女主人不知儿子已被邻居救出废墟，一心救儿重新返回店铺，不幸葬身火海。当天是古董店夫妇的结婚纪念日，男士为了给对方惊喜偷溜出去买花，怎知回来见到的是

妻子的尸体。杂货店的少年深知自己患病时日不多，帮好友挡了下榻的屋梁。

仿佛感觉心里的一角正悄悄融化，脸颊划过一丝冰冷。为什么，和我想的完全不一样？这世界真的有爱吗？是我错了吗？

“对不起……”

“你应该抱歉的是你伤害过的人，不是我。”

“但我已经没有机会弥补了啊！”

“忘了我告诉你的，地狱通道的宗旨吗？”走到古街尽头，银幕上竟然出现躺在病床上的自己。店门忽然打开，刺眼的光线让我再次失去知觉。

“医生！他醒了！”睁眼，映入眼帘的是一位护士温柔的笑靥。为了病人的苏醒都能感到欢欣，这真是个充满爱的世界。深呼吸，我做了一个决定。

我要自首。

好心

许力贝
圣尼各拉女校

火车站内熙熙攘攘的，王阿姨抱着女儿，被摩肩接踵的人群推着向前走。她花了好大的功夫才挤上火车，气喘吁吁的，衣服早已被如雨的汗水给湿透了。

刚坐下没多久，王阿姨想这下总能清静一会儿了，谁知道小女儿又开始闹脾气，非要玩妈妈的钱包不可，不给她就哇哇大哭。小女儿的脸皱成一团，看起来委屈极了。她一边哭闹一边捶打着妈妈的肩膀，撕心裂肺的哭声招来了附近很多乘客们心疼的目光。王阿姨束手无策，只好把钱包“献”上，挂在女儿身上，哄她开心。可是这时连钱包似乎已不能引起孩子的兴趣，小女孩儿继续放声大哭。

“孩子不能这么抱，她会不舒服的。”旁边坐着的一位中年妇女提了意见。

“是吗？那要怎么办才好？”王阿姨急破了头，向中年妇女投以求助的眼神。

“你要把她的头立起来……来，我帮你哄一下她吧。”热心的中年妇女就这样把孩子接到自己的怀中。她轻轻地摇着孩子，时不时温柔地拍打着她的背，不一

会儿孩子果然安静了下来。

“孩子哭闹时你可以这样抱着她，尽量让她感到舒服点儿，她就不会哭了。”妇女说。

“原来是这样啊，真是太谢谢您了，不然我还不知道要发愁到什么时候呢！”王阿姨满怀感激。

“唉，没事儿，我毕竟也是过来人，只是跟你分享一下我的经验罢了。”妇女小心翼翼地把孩子还给王阿姨。

两位妇人就这样熟络了起来，她们开始聊自己琐碎的家事，从养育孩子到做家务，滔滔不绝。终于，中年妇女要下车了，王阿姨依依不舍地目送她离开。

不久王阿姨也到站了，她收拾行李时拿回了挂在女儿身上的钱包。“欸，这钱包摸着怎么这么扁呢？”王阿姨心想，感觉情况不妙。她立即打开钱包一看，才发现里面空空如也。

“我的钱不见了！”她大声喊了起来。

过了几个星期，王阿姨在报纸上看到了这样一则新闻，大意是：一个45岁女惯犯昨日已被逮捕……新闻还描述了女惯犯的样貌，和王阿姨碰到的那名妇女相似。

约定

陶思涵
海星天主教中学

伟明从床上坐起来，点燃了一根烟。最近他的睡眠一直不好，总是想起以前发生的事。他深深地吸了一口烟，白色的烟雾从他的鼻子和嘴巴里呼出，然后慢慢飘散，逐渐消失。

窗外在下雨，雨滴落到窗台上，发出滴答、滴答的声音。窗户没有关紧，风从缝隙中钻进来，形成刺耳的回声，好像有人在他耳边委屈地哭。

“嘀铃铃……”伟明的手机突然响了，是未婚妻打来的电话，要来谈论婚礼的计划。他随便找了个理由就挂了电话，心里很乱。抽完一根烟，他准备出门，今天是一个特殊的日子。

他从花店买了一束花，冒着风雨截了一辆的士，天空灰沉沉的，如同他的心情一样。

“先生，到了。”司机的声音把陷入回忆的伟明拉到现实中来，他付了车费，准备去见她。

雨慢慢变小了，他不费力气地就来到了她的墓碑前，跪了下来。

“最近我梦见了你，是你托梦来的对不对？”

“我知道是我的错，我不是故意的。”他低着头，看不清表情。

“你一定原谅了我对不对？”

“你那么爱我，一定希望我幸福的是吗？”

“别再纠缠我了好不好？”

*****

一个月前，她发现他有了别的女朋友，吵架争执之下，他失手把她杀死。他清理好作案现场，把她伪装成自杀身亡。她死了之后，他便不断梦见他们之前的事，她的笑容，她的哭声，以及……她死时的样子。

“对不起！放过我吧！”他在墓碑前自言自语。

身后突然传出了声音，像是有人委屈的哭声，又像是诡异的笑声。

“我原谅你了。”

“我们不是说好要永远在一起的吗？”

他一惊，正想回头看看，但眼前一黑，再也睁不开眼睛了。

第二天，伟明的死讯印在报纸首页。“痴情男子在女友坟前自杀”

他死时的样子，跟她死前的样子一模一样。

飞碟

汪运怡
科兰芝中学

“用意志力许愿让飞碟出来，飞碟将会让你愿望实现。”

这行字引起了我的注意，可能吗？正好我的好朋友米瑞来了，我便把这行字给她看，没想到，她居然认为有可能。

这一下，我不再犹豫，对米瑞说：“明天刚好是星期天，我们明早8点在科兰芝公园见，试一试，好不好？”

米瑞一脸兴奋地说好，还与我击掌。见她这么兴奋，我也开始对明天的约会很期待。晚上，临睡前我往窗外一望，觉得满天的星星特别明亮。

第二天早上，闹钟一响，我快速地起床，五分钟就洗刷完毕，期待着和米瑞8点的约会。拿着那本书，我一路小跑到学校的天文台等米瑞。学校的天文台一向来都空荡荡的，只有我跟米瑞会到这里来看星星。久而久之，天文台变成了我和米瑞的“秘密基地”。

我来早了，米瑞还没到。因为我相信她会来，所以足足等了她一整天，但是，等到向晚时分，天都黑了，

她还是没来。

“会不会是出什么事了？”我开始胡思乱想。就在这时，我的电话响了，是我姐。

“喂！云，你现在在哪里！你知道现在几点了吗？大家都等你开晚饭呢！”电话里我姐的声音听起来又高又尖。

“姐姐，对不起，我马上回家。”我赶紧向我姐道歉。

我往家里赶，希望到家后能接到米瑞的电话。吃完晚餐，我一个人坐在后院里，一直在想米瑞为什么会失约，而且连电话也没有一个。

“云，你还不睡吗？明天还要上学呢！”因为是晚上了吧，我姐的声音比较温柔一点。

“嗯，我要去睡了。”我无奈地说道。

看来，要知道为什么米瑞会失约，只有等明天去学校当面问她了。那天晚上，我失眠了。

好不容易熬到第二天早上，我急冲冲地赶去学校，米瑞却没有来学校。放学了，我去她家里找她，她家也没人。接下来的日子，米瑞再也没有出现。

百思不得其解，我决定让飞碟帮我。站在我家的院子里，我照着书上的方法，用心地许愿。

“飞碟，把米瑞还给我吧！”

一道柔光照着我，我缓缓张开眼睛，看到一个女生。女生有双大大的眼睛，尖尖的鼻子，可爱的樱桃小嘴，头发绑成马尾，非常漂亮。

“我叫丝丝，昨晚我听到了你的愿望，决定来帮你。”天哪，丝丝是飞碟变的！

“你的朋友米瑞现在在一个很遥远的地方，要过一阵子才会回来。在米瑞回来以前，我会陪你！这个笛子送给你。你只要吹响这支笛子，我就一定会来找你。”丝丝拿出一个猪形状的笛子，送给我。

“可是……我不会吹笛子！”我不好意思地道。

“别担心，笛子到你嘴边，你自然就会吹，”丝丝向我讲解。到底是飞碟送我的笛子，太厉害了！

就这样，我和丝丝成了好朋友。因为丝丝不是人类，她不能像我一样去学校读书，所以都在家里等我。当然，丝丝偶尔也会出门找有趣的事情做。要找她，笛子就派上用场了。

一年后……

这一年，有丝丝的陪伴我不会感到寂寞，但是还很惦记着米瑞。我坐在天文台的一个角落，盼望着米瑞能快点回来。

“云！”这熟悉的声音，我许久没听到了。

转头一看，是米瑞回来了！我鼻子一酸，滚烫的眼泪就流下我的脸颊。我站起来，紧紧地拥抱着米瑞，边哭边问一年来她过得好吗？丝丝站在不远处，动情地看着我们。然后，她突然消失了。我想跟她道别，可是不论我怎么吹奏笛子，丝丝都没有再出现。

“云！云！你醒醒啊！”米瑞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

我睁开眼睛，发现原来自己在做梦。

“你怎么啦？等我等到睡着啦？我好期待待会儿能唤出飞碟来！”米瑞说道。

我傻傻地笑了笑。正当我站起来时，我发现手上多出了一个猪形状的笛子。我再次感到迷惑了，丝丝到底是否曾在我的梦里出现过？

人鱼的眼泪

洪瑗圩
科兰芝中学

明天就是我与邻国公主结婚之日。

这几天为了准备明天结婚事宜，我一直没有时间和珍妮说话，不知她在做什么。来到她的房前，敲了敲门，她打开门，双目红肿，但却不肯告诉我原因。在离开她之前，我看了她最后一眼，她的眼里有莫名的悲伤。这个我从海边带回来的、救了我一命却不能开口说话的女孩子，让我心生怜惜。我在心里暗暗告诉自己，是时候让她离开我，回到自己的生活中去了。

我已穿好西装，婚礼即将举行了。太阳在这个时候，成了一个红色的巨轮，远处那些层层叠叠的群山，都变成紫褐色的一抹，涂在天际线上。大海里的水波，和着天空的云彩，都变成了血色。

黄昏时分，我挽着未婚妻的手，婚礼即将开始，每一位被邀请者都向我们献上祝福。轮到珍妮时，她向我点了点头，以表示祝福。在她准备转身离去时，我请她留步。

她转过身看着我，拿出早已藏好的匕首，向我的心脏刺去，血涌出来，喷洒在她的双脚上，在我的意识模

糊前，我看到她的双脚愈合成鱼尾，我用尽最后一点力气，把她推入海里后，我失去了知觉……

在海里，我痛苦地游着，刚刚愈合的尾，还在隐隐作痛，不，更痛的，是我的心。难道他一直以来都知道吗？

“妹妹你终于回来了，他死了吗？”我的姐姐游过来，轻轻地拥着我，安慰我。

“是的。等一下，姐姐你是怎么知道的？”

“妹妹对不起，是我……是我告诉他的。”

“为什么？你明知道他是我的一切，你明知道如果他知道真相，他肯定会为了我而放弃他自己，你怎么可以这样？是你杀了他！”

我难过极了。我宁愿他什么也不知道，我宁愿自己变成泡沫，我也不要他死。木已成舟，这一切都无法挽回了。都说我们人鱼最重情，可万万没想到你更重情！

梦里奇遇

陈紫葳
科兰芝中学

我和姐姐坐在松软的草地上，欣赏着眼前的美景。漆黑色的夜空上，挂着一轮皎洁的圆月，还有几点疏朗的星子。微风吹拂着我们的脸，非常惬意。

就在这个时候，一名服装奇异的男子映入我的眼帘，吸引了我的注意力。他身穿紫罗兰色的燕尾服，戴着一顶紫罗兰色的绅士帽，帽子底下是一头梳理得十分整齐的银色马尾。他长得十分俊秀，白皙的肌肤、琥珀色的双眸、尖挺的鼻子。

在这个年代，这样穿着打扮的人不多了。令我感到惊奇的是，他不停地看着手中的怀表，好似十分焦躁。我不知不觉地跟在他的身后，看他到底要做什么。

就在这个时候，他缓缓脱下了帽子，头上赫然有一双兔子耳朵，我不禁吓得退后了几步。就在这时候，他消失在我的眼前。

我奔上前去查看，原来在男子消失的地方有个大黑洞，他跳进去了！鬼使神差，我也咻地一下跳了进去。

黑洞里是一个颜色非常鲜艳的大厅，大厅周围，全是门，天哪！我到底要进哪个门呢？

我试着开启每一扇门，但所有的门都上锁了，唯有那扇最窄小的门尚未上锁，但我的身体怎么蜷缩都进不了那扇门。该怎么办呢？此时我发现前面有一张桌子，上面有一杯贴着“饮我”字条的蓝绿色饮料，我想这大概是解决问题的唯一方法吧？不试白不试，我饮下了那杯不明液体，身体忽然瘦了好多，我顺利地通过了那扇门。

穿过门，是一片长满了奇花异草的陆地，陆地上还有很多与神秘男子相似的兽人，他们都用奇怪的眼神看着我。

“人类怎么会出现在我们这里？难道他们已经入侵到我们的领地？”其中一名兽人说道，眼里满是惊恐。

“不……不是的！你们误会了！我只是不小心跟着一位身穿紫色西装、手持怀表的兔耳男来到了这里。”我赶紧解释道。

“哦，是兔子律师，亚特先生。”

“有人在叫我吗？”一个似曾相识的声音在耳边出现，是那个神秘男子！原来他也在这里。

他把我带到他的家里，还借了一套衣服给我换上，是套漂亮的雪纺洋装。他还请我喝下午茶。

“请问你叫什么名字？”亚特温柔地问我。

“梅莉希丝。”我说。

“梅莉希丝，你为什么跟我来这里呢？”亚特一脸疑惑，他接着说，“既然来到这里，就得去见我们的女王大人哦。”于是我们就去见亚特口中的女王大人。我们来到女王的宫殿，女王体态臃肿，装扮华丽，但看上去怒气冲冲的。

“你是不是喝了我的瘦身药水？”女王不客气地问我。

“瘦身药水？”我一下子醒悟过来，应该就是那杯蓝绿色的饮料，“对不起女王陛下，是我喝了！”

“你既然承认了，就准备上断头台吧！”女王凶狠地说。泪眼模糊中，我看到亚特在拼命地为我求情，但女王不为所动。我被一群兽人抬上了断头台。兽人们盯着我在窃窃私语，披着风衣的刽子手在我旁边发出诡异的笑声，笑声非常熟悉。一阵突如其来的大风吹过，掀起了刽子手的帽子，我看到了她的脸，天哪，居然是我的姐姐！

我刚要向姐姐求救，就听到“咻……砰！”的声音，大脑的讯息瞬间被切断。

“啊……”我大叫着醒来，迅速地摸了摸脑袋，脑

袋居然还在！我这才发现，刚才的一切，都是梦，都是梦！姐姐一脸不解地看着我，关切地问：“妹妹，你还好吧？”

“还好……”我心有余悸看着姐姐，不知为什么，觉得她和梦里的刽子手，非常相似。

蓝色音乐盒

陈紫葳

科兰芝中学

九年前。

“飒瑀，这个送给你！”小男孩把一个蓝色音乐盒递给我。我疑惑地看着他。“把音乐盒收好，九年后的今天，7月15日，我会来见你。”他说完转身就走，消失得无影无踪。

九年后。

我叫飒瑀，今年16岁。很小的时候，有一位预言家说，在我年满16岁之际，会让整个世界卷入一场悲剧，因为我是恶魔的转世。在过去的16年里，企图杀掉我的人数以千计，可是全部败北，无一例外。我依然好好地活着，等待着16岁的这一天。

今天，7月15日，是我16岁生日。周遭的人都用厌恶害怕的眼神看着我，怕我会给他们带来厄运，但他们又无法对付我。

没有人知道，我也渴望有人祝福我，对我说一声“生日快乐”。

“女孩，你好，我叫夏晨澈。”正当我在街上漫无目的地走着的时候，忽然有一位金发碧眼的男孩，微笑

着走过来对我说。他五官俊美，眼神清澈，我好像在哪里见过他。

我看进他的眼里，用冰冷的声音说：“我叫白飒瑀，是个会带来厄运的人，尤其是今天，我16岁生日的这一天。你，还不离我远点儿？”

“既然是你的生日，那我们就好好地庆祝一番如何？”夏晨澈居然说，“我带你去游乐场玩好吗？”

“Why not？”我桀骜不驯地说。真的，为什么不呢？在大家都远离我的时候，有人愿意带我去游乐场玩，庆祝我的生日，真好！

晨澈和我一起来到了游乐场，我们开始玩云霄飞车。“啊……”我玩得很尽兴，晨澈一个大男孩，从云霄飞车上下来的时候，却脸青唇白，吓得不轻！我乐坏了，笑得喘不过气来。

快乐的时光像流水一般，转瞬即逝，终于到了游乐园要关门的时间，我们坐上了最后一班摩天轮，夕阳的光辉里，晨澈一脸忧伤。从游乐场出来后，他把我送到我家楼下。

“今天是我16年以来最快乐的一天了！真的非常谢谢你！”我真诚地对晨澈说。

“飒瑀！你真的想不起来我是谁了吗？”晨澈难

过地说，“还记得吗，九年前，我送你一个蓝色音乐盒？”

蓝色音乐盒？好像是！我让晨澈在楼下等我，飞奔上楼，翻箱倒柜，终于找到已经旧了的蓝色音乐盒。我又回到楼下，晨澈站在高大的香樟树下，静静地等我。

他说：“飒瑀，我是回来帮你的。今天能陪你过生日非常开心，接下来，我会念一段咒语，你将不会再是厄运的化身，但我会消失。”

“不不不，我不要你消失，不要留下我一个人！”

“飒瑀，牺牲了我，可以换来世界太平，这是最好的也是唯一的方法了。”晨澈平静地说。

“我宁愿那些自私的人去死，也不愿意善良的你消失！”我坚决地说。

但晨澈已经合上双眼，开始念咒语了……然后，他最后一次呼唤我的名字，用很柔、很柔的声音，和我告别。他张开双手，仿佛张开一双翅膀，消失在一道耀眼的光芒中。

我泪眼朦胧。晨澈，我知道你已经变成了天使，回到善良的国度……

我与恶魔有个契约

杨慧珊

科兰芝中学

哎，如果可以像黑执事，召唤个帅气的恶魔男来，那该有多好。

我动漫看太多了，才会有这样的幻想。现实生活里，不太可能吧。

“我回来了。”打开门，看着空荡荡的家，我自言自语地说。我父母都出国工作，很少回来，一年里我顶多只见他们一两面而已。他们眼里只有工作工作，完全都不在乎我。不过，他们每个月都会寄钱给我。

如果可以，我好希望每次回家时，有人会对我说：“珊，欢迎回来！”可是，目前看来，那是不可能的吧！我放下书包，走进浴室里，想让热水把我的烦恼全都冲走。

洗澡洗到一半的时候，突然有个声音对我说：“我能帮你。”谁在说话？家里只有我一个人，我猛地扭过头，看到一个黑影，吓得大叫起来。但很快的，我的嘴巴被一个冰冷的手掌给死死地捂住了。

“别喊！”他冰冷的口吻让我打了个寒颤。他是谁啊！难道是鬼？而且我还在冲凉，没穿衣服！我赶紧伸

手拿起毛巾，想把自己给包起来，可是他的手紧紧地捂住我的嘴，让我无法动弹。

幸好他顺手拿了条毛巾给我。

“如果你答应不叫喊，我就放开你。”他冷冷地说，我马上点点头。他放开了他的手，然后再次说：“我能帮你。”帮我？帮什么？我反问他：“你是什么人？”听到我的问题，他的嘴角稍微翘了起来。

“我可不是什么人，白樱珊。”哇，他居然还知道我的名字呢！什么叫不是什么人？难道是鬼？

我轻声但固执地问：“那你是什么？”

他淡淡地说：“恶魔。你想找来的恶魔。”

我呆呆地看着他，恶魔？我想找来的恶魔？他有一双银色的眼睛，一头灰色的头发，不就是动漫片里恶魔吗？

“我是怎么把你召唤来的？”我自己也糊涂了。

“你还记得今天那只蝴蝶吗？”恶魔的声音还是那么平淡。

蝴蝶？对了！刚刚回家时，的确看到一只非常漂亮的蝴蝶，它与其它蝴蝶不一样，至于哪里不一样，我说不出，就是觉得它很特别。

“难道你是那只蝴蝶？”我惊异地问恶魔。恶魔微笑了，“没错，那只蝴蝶就是我。既然你把我招呼出

来，我们定个契约吧。”

“什么契约？”我惊讶得合不拢嘴巴。和恶魔能有什么好契约？

“我把我的身体交给你，你把你的魂给我，为期一周。在这段时间里，我们互不伤害，时间一到，完璧归赵。”

虽然是恶魔，定的契约倒也还公平。

“代价是我的魂，对吧？”我再次与恶魔确认，想到爸爸妈妈对我的冷漠不关心，如果我没有了魂，只有身体存在，他们会发现吗？会在乎吗？不如就趁这个难得的机会试试？反正只有一个星期，又不是一辈子，有何不可？

“好。”我答应了恶魔。恶魔见我答应了，走到我面前，“转过头。”他轻声地说，他的声音好像有了魔力，我乖乖地转头，突然感觉到有个湿湿、软软的东西贴在我脖子上，然后狠狠地咬了我一口，好痛！

“好了，这就证明了我和你已经立下了契约。”恶魔说，“不要怕，没有伤口，无须包扎。”

恶魔说完，留下他的身躯——一只翩翩起舞的蝴蝶，离去了。

我呢？我的魂离开了我吗？我就这样和恶魔定了契约吗？这样能让父母注意到我，更关心我吗？

黑暗

陈智乐
维多利亚学校

一天晚上，我独自一个人在家。妈妈在公司加班，爸爸出国办公事。

爸爸出国有一阵子了，妈妈也整天在公司忙着，因此家里常常只剩下我一个人。一个人在家，我已经习惯了。

窝在书房里，埋头读书，这都是为了来临的年底考试。“唉哟，好累啊……”我闷闷不乐地说。我看着闹钟，都已经十点半了，妈妈为什么那么迟还没到家呢？正当我要走进厨房倒杯水时，突然家里的灯光闪了一下，四周就陷入一片黑暗中！我心急如焚，不知所措，除了自己“砰砰砰”的心跳声，一切都那么安静。我伸出手不见五指，四处摸索，也找不到手电筒。

这时候，我开始胡思乱想。会不会有鬼出现呢？电视机会不会自己打开了，播放一部鬼戏呢？这些想法在我脑中浮现，让我感到非常害怕、无助。我蜷缩着身体，低下头，躲在一个角落，不敢面对这恐怖的黑暗，眼泪慢慢地流下我的脸庞，嘴里只嘀嘀咕咕着：“妈妈，为什么你还不回来……”

砰砰砰！我听见敲大门的声音。我吓了一大跳。我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到底该不该开门？砰砰砰！又来了一次。心里挣扎着，结果我决定呆在原地，不要去开门。叮咚。门铃响了，我心想，是不是妈妈？如果不是妈妈，怎么办呢？心急的我，最后决定去看一看。

过了一会儿，我才走到大门。我从大门的一个洞看出去，结果，我看到的是一个颇大的盒子。走廊上非常安静，而这盒子就搁在走廊中间，显得很可疑。那盒子里到底是什么？炸弹？猛兽？心里开始乱猜。屋子里一片黑暗，走廊上一个箱子，这真的能够把人给吓死。

走廊上突然发出急促的脚步声，而且越来越大声，似乎朝家里走来。胆小的我，赶忙缩在一旁。突然，门开了，这个人似乎有我家的钥匙！我便跑进房间里躲了起来。

“罗素！爸爸回来了！”听到这声音，我放心了。借着门口微弱的光，我看到了爸爸。我跑出去给爸爸一个拥抱。在爸爸后面是妈妈！真没想到妈妈会那么迟是为了接爸爸呀！而外面的箱子里，放的竟然是我的生日蛋糕！今天是我的生日，爸爸特地回来和我庆祝生日。

虽然家里还是一片黑暗，但是这黑暗不再恐怖了。

爱在生死边缘

黄俐茜
维林中学

他年轻有为，身心开朗，在幸福中尝尽了许多常人无法得到的幸福。可经过一次的身体检查后，却让他感到无比的失落与心灰。医生说他得了罕见的病，说他只有不到四个月的时间生存，他虽难过，可他想活。

她漂亮无比，自信心强，有着天生丽质的她幸福过着每一天，可却因一次可以避免的车祸导致双目失明，她不能接受这个事实，感到非常难受。医生说她将终生失明，除非有人愿意捐赠器官给她。她觉得眼睛看不见，活着也没什么意义。

见了医生，他上天台打算平静一下心情，在楼顶上毫无羞怯地大声呐喊以舒缓心情。后来突然有人大力地推开了门，只见双手伸直，在原地绕来绕去的她。他好奇地上前去问她想做什么，她什么也没说，只要他带她去看风景。他发现她眼睛看不见，便出于好心扶她到围墙边。可他没想到的是，她趁他不注意时，企图自寻短见。他抱着她阻止事情发生，并马上带她远离围墙。

他们在一起，她难过地倾诉自己的遭遇，使他十分怜悯她，可他却没说出自己的境况。他告诉她不管发生

任何事，他都会在她的身旁，要她别胡思乱想，不要做危险的事情。结果他决定在剩余的几个月里细心地照顾她，确保她不会做傻事。他每天早上准时到她的家，带她去吃早餐，并安排一系列有趣的事情让她忙着。

直到有一天，医生打电话给她，说有人愿意把眼角膜捐给她，她高兴得嘴角都要碰到耳朵，她迫不及待想看到他的脸，一整天在想象他长什么样子。她等来等去，他始终没有到她的家里接她，令她感到十分不安，她开始怀疑他是否发生了什么事。

到了移植手术的那天，他也没有在她的身旁陪伴着她，她感到无比失落，可她想到就要要给他一个惊喜，便按捺住心情。手术后她醒过来时，在昏昏沉沉的状态下听见护士们在旁议论着什么，过后又睡去。

几天后，医生帮她把眼睛上的纱布拿掉。照镜子时，她看见明亮褐色的眼睛，想着眼睛的主人一定很有魅力。过后护士进来走到她的身旁，递给她一本相簿，里头全都是她的照片。翻到最后一页虽然有他的照片，可是只是背影。他留下了最后想说的话，并要她珍惜自己的性命，带着他的眼睛……

原来他当时没来她的家是因为病情恶化到无法走动的地步，他死前交代医生把眼角膜捐给她，并要护士

转交相簿给她。她只记得他的声音，他带给她所有的欢乐，他给予她所有精神上的支持和他给予的心灵之窗。而她能为他做的事只有带着他魅力十足的眼睛，快乐、充实的过着每一天。

想死的她活了，想活的他死了，在生死边缘产生爱的火花。


闪小说

爱

张漾元
中正总校

高二那年的七夕节，女孩一手捧着一束鲜花，一手紧紧地握着一盒精美的巧克力，问他：“老师，我可以爱你吗？”

他笑了笑，温柔地摸着她的头说：“傻孩子，你还小。”

大学毕业后同学们都分散到五湖四海。不久他接到女孩结婚的消息。他寄去一份贺礼，人却没到。

后来，女孩从高中同学得知他因病去世。她和丈夫参加他的葬礼，才知道他终身未娶。

那年，她收拾行李准备到意大利出差，无意间在一堆旧杂志里发现了高中时的作业本。最后一页有一行醒目的字：可是我愿意等你长大……

电话

张潆元
中正总校

女儿十六岁那年，母亲向村民借了一大笔钱，送女儿到美国去求学。

女儿一走就是十多年，一点消息也没有。母亲守在村子里社区外的电话亭，一守就是一天。

母亲大费周折的从一个旧笔记本找到了女儿还没离开时的电话号码，紧紧地握着那唯一的一丝希望。母亲一路小跑，刺骨的寒风吹打在她那单薄的身体上。

母亲走到电话亭拨号码，电话传出一阵甜美的声音：“Sorry, the number you have called is wrong… Please call for the customer service for any queries.”

“喂……喂，我的闺女啊！”

滴的一声电话断线。

母亲天天都打电话给女儿，每一次那短暂的“通话”都使母亲十分感动。终于母亲对着电话那头的女儿说：“闺女，你为什么每次都说外语，妈听不懂，但是妈很想你……”

闪小说

抱猴子

林欣怡
中正总校

一日，带年幼的侄子去逛街，路过一家玩具店，门口吊着一个毛茸茸的长臂小猴子。

侄子对我说：“把猴子买下来吧。”

我说：“不是昨天才给你买玩具吗？”

侄子眼泪汪汪地说：“你看它一直吊在那好累，买下来让我抱抱它，它就不累了……”

相片与长寿面

方乔
中正总校

1. 相片

我家的客厅挂着一幅全家福，照片里我挂着天真烂漫的笑容。每晚，我们一家都在全家福下吃饭，爸爸无论工作有多忙，都在晚餐前赶回来陪我们吃饭。

我家后院里种了一棵大榕树，听妈妈说，那是我八岁生辰那天，爸爸为我种的。每个星期天，爸爸都抱着我，在树荫下，为我读一篇又一篇的童话故事。

可是，从哪一天开始，爸爸就没有回来陪我们吃晚餐，也没有再为我讲故事了。

终于，我忍不住问妈妈：爸爸到哪里去了？妈妈只是微笑着对我说：“爸爸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工作去了……”声音却有些哽咽。

有一天下午，我在街上看到了爸爸！爸爸牵着另一个小女孩的手。

为什么？为什么……

客厅的相框空空如也，蒙尘了。后院的大榕树照样很茂盛，树下有一张泛黄的照片，照片上的女孩笑得天真无邪。我静静地看着相片，轻轻地抚摸着粗糙的树

闪小说

干，思绪飘到了多年以前，那个女孩依偎在爸爸怀里，听他说故事……

2. 长寿面

爸爸离开后，这个原本温暖的家就少了一个人、少了一分生气。我开始早出晚归、讨厌回家……

看着天花板上的灯散发淡淡光芒，我叹了口气，把目光转向一碗还在腾着热气的面上。那只是一碗简单的面线，配料也只有几片青菜和一颗荷包蛋。碗的旁边静静地躺着一张纸条，上面写着三个大字“对不起”。潦草的字迹可见这人在写这张字条的时候十分匆忙，写“对”这个字的第一笔时，她沾了许多墨，后面几笔却是一气呵成，可见她开始写字条时是犹豫的，但后来她放开了。

我坐了下来，扒了几口面，忽然觉得喉咙有点哽咽，口中的食物淡然无味，只觉得眼眶上浮上一层雾气，我再无心思继续用餐，便早早地钻进了被窝。

感受到棉被传来的温暖，我心底升起一丝安全感，我任由泪水涌出来，昏昏沉沉地进入了梦乡。

梦中，爸爸和妈妈在为我庆生。我天真无邪地笑着，同样的一天，同样的面线，尝在嘴里却是不同的味

道。一个是甜蜜、幸福的；一个是苦涩、孤独的……

深夜里，我感到有一双手帮我拉了拉被子，那是一双粗糙的手，那双手是因为我才失去它的细滑嫩白的。那是妈妈的手，我下意识地往那双手的怀里钻去。

在黑暗里，我摸索着那双手，我在心中暗暗发誓：放心吧，妈，我一定会坚强起来的，我一定会接受这一切的……只是，再给我一点时间吧……

闪小说

坚持

许鹏源
中正总校

球在桌上腾飞着，乒乓乒乓响。教练在旁边认真地指导。

他年约13岁，178米高，拿着球拍在练习。汗水不停地从额头流下来，他喘不过气了，但教练还是要他继续苦练。

他有些反感，对教练说：“够了！我不想继续练下去，你不会累我累！”

教练脸色一沉，严肃地说：“没问题。”

他松了一口气，开心的喝水。

15分钟后，他对教练说：“我们可以继续啦。”

教练说：“你不是想休息吗？那咱就让你休息个够吧。”

他一时不知所措地愣了一愣：“您不是开玩笑的吧？”

教练没说什么，只告诉他下个星期的训练时间，然后默默地拿着背包，离开了。他很沮丧，后悔刚才不该说那样的话。

一踏进家门，狠狠地把背包扔在地上，掩面而泣，

大声嚷着：“还是换个教练吧！”

爸爸听了，虽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猜他练乒乓球时，发生了一些不如意的事。

爸爸笑了一下，然后指着墙壁上的几个字：“态度决定一切”。他“啊”了一声，低声说：“我明白教练的意思了。”

下回集训时，教练像平时一样地教导他，他再也不为一丁点不如意而闹别扭。

教练反问他：“你难道不想休息了吗？”

他摇摇头，心存歉意地说：“我们继续。”

教练露出了笑容。

在一场比赛后的领奖台上，那名男孩，14岁左右，178米高，捧着奖杯，脸上洋溢着笑容面对镜头。

闪小说

误会

何晴
义顺初级学院

他是一个年轻的农村小伙儿，站在拥挤的公交车内，脸上洋溢着期待和兴奋。

长时间的军训，让他看起来有种严谨的军人气息，哪怕他现在已经换了一身便服。古铜色的皮肤，炯炯有神的双眸，还有一副笔直的身板，任何人都可以一眼瞅出这小伙儿是刚从部队里出来的。

部队里呆久了，外面的世界变了也不知道。特别是他所在的这支部队，每年只能春节时回家探亲，过完春节又得立刻回部队操练，根本没时间接触外面的世界。

车窗外车水马龙，好不热闹，小伙儿打量着外面的人群，心里还一个劲儿的纳闷：这大寒天的，这些女的怎么穿的一个比一个少，不是短裙就是短裤，比俺们部队的人都耐寒啊！

一不留神，一个大耳刮子落到了小伙子的脸上。小伙子愣了愣，是前面一个年轻的女孩儿打他的。这一巴掌打得真不轻，小伙子脸上麻麻的。小伙儿捂着脸，愤怒地望着眼前的女孩儿，没想到这女孩儿变本

加厉，又给了他一耳光，还骂了句：变态！小伙子被骂蒙了，向女孩摊了摊双手，表示莫名其妙。

女孩一下子愣了，看了看小伙子的双手，又狠狠地拉了拉自己的辫子。辫子卡在车门的另一边！女孩子的脸一下子红了，刚要道歉，小伙子已经下车了，留给她一个大度的背影。

闪小说

仙草水

马舒雯
圣尼各拉女校

有一天，伟强与伟诚兄弟俩放学回家，把书包放下后，便打算一起去抓蝌蚪。他们来到了一个池塘边。池塘里有许多小蝌蚪，摆动着柔软的身躯，在水里悠游。

伟强一边观赏这些可爱的蝌蚪，一边开玩笑地说：“伟诚啊，不如咱们俩比赛比赛，看谁抓的蝌蚪最多！”伟诚听了后，非常兴奋，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不一会儿工夫，他们都抓了很多小蝌蚪。这时，伟诚突然肚子痛。在他“忍无可忍”的情况下，伟诚和伟强决定先暂停比赛，等到伟诚回家上完厕所后再继续。

伟诚带着装满蝌蚪的塑料瓶子，急急忙忙地跑了回去。回到家，他把塑料瓶子放在桌子上，便像一阵风似地奔向厕所去。当他如厕出来后，却发现桌子上的塑料瓶子不见了！着急的他一边慌张地找着，一边心想：糟了！要是找不到那瓶子，我就无法和伟强较量了。

突然间，他看见爸爸正拿着一个塑料瓶子。伟诚揉了揉眼睛，不敢相信眼前所看到的。那该不会是我用来装蝌蚪的塑料瓶子吧？他想。

“爸爸，这个瓶子从哪里来？”

“怎么啦，伟诚？这瓶仙草水是我在桌子上拿的，你要喝吗？不过，这仙草水的味道怎么怪怪的？对了，你回来时有没有看到我的老花眼镜？”

闪小说

命运

黄琬媗
圣尼各拉女校

“亲爱的，我们美国见！”杰森挂上电话后，拖着行李，直奔飞机场的离境大厅。

杰森是一名空中少爷，他在航空公司已服务了六年。

这一天轮到杰森值班。他乘坐一架从法兰克福飞往纽约的班机。飞机航行不久后，纽约控制塔中心突然传来了消息说飞机上有爆炸物。机师立即通知机上所有的机组人员和乘客，希望大家合作让机组人员仔细地检查所有乘客的行李和飞机里的每个角落。

因为飞机在降落时，将会随时爆炸。乘客们听了这个突如其来的消息犹如晴天霹雳，有些乘客抱头痛哭，有些乘客吓得脸色苍白、不知所措，只有少数的乘客显得非常镇定，他们在默默地祈祷，希望大家都能平安无事。

杰森从来没想到死神那么快就找上他。他的心里有多么地害怕，脑海中一直惦记着唯一的亲人。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机组人员始终没有找到爆炸物，大家的心情是多么的绝望和沮丧。机上所有的人只能等待，等待与死神搏斗。

当飞机徐徐地降落在跑道上时，飞机上的气氛是异常地紧张，机舱里突然像死城一般静得可怕，大家眼里都充满了恐惧。救护车、消防车和警察车都已经准备就绪，以应付一触即发的空难。飞机最终降落在跑道上，并没有发生爆炸。飞机上所有的乘客顿时欢呼起来，就在一片欢呼中传来机长的广播：非常对不起，这是一个传送错误的消息，让大家虚惊一场，我深感抱歉。很不幸的，我们刚接到一个千真万确的消息，一架从法兰克福飞往旧金山的班机刚在降落时不幸发生爆炸，机上所有的人全部罹难。

听到这个噩耗，杰森黯然销魂，他的眼泪不可抑制地涌流出来。因为他刚结婚不久的妻子也是一名空中服务员，就在那架刚失事的飞机上。

闪小说

俊男美女

黄鑫
维林中学

取完真经后，猪八戒决定去韩国一趟，为了让自己变成一个大帅哥，他果然圆了英俊潇洒大帅哥的美梦。

猪八戒开心地在大街上游荡，不出他所料，果然有大批女子因他的魅力而个个都尖叫昏倒在大街上，只有一个还呆呆地站在那儿不动。

猪八戒走上前说："你怎么没倒下？"那美女说："我觉得我比你所拥有的魅力还要多！"

猪八戒听了欢欣若狂，这女子自信心十足，不错！我喜欢！于是他直接邀请她到家里去共进晚餐，心想：吃饭是第一步，其他的应该没问题了。

猪八戒才吃完就迫不及待地把她哄上床，刚亲一下就说：美女，我有件事说出来保证让你心惊肉跳，不过，你要相信我，我爱你的心是真的。

美女以痴痴的眼神期待着答案。

猪八戒更得意："嘿，美女，不怕让你知道，我就是那保护唐僧西行取经的猪八戒！"

那美女吓得猛然跳了起来，花容失色："啊……！"

猪八戒坐起来，得意大笑，一把把美女拥入怀。

美女挣扎，大声叫喊，声音沙哑地道：“二师兄，怎么……会是你？”

猪八戒听了这声音，顿时吓得面如土色，比当初看到妖怪还要惊吓、恐怖，他吞吞吐吐地回答道：“你……你……你……是？”

美女严肃地说道：“二师兄，你认不出沙师弟我的声音吗？”

闪小说

情人节的悲剧

谢季翔
圣尼各拉女校

小千是一名高中生。在情人节那天早上，小千因为错过闹钟的“提醒”而迟起身。为了赶上巴士，她拼命地跑，结果，虽然满头大汗地赶到学校，全身却湿淋淋的，狼狈极了。

休息节时，小千一瞄到她喜爱的男生一个人在教室里后，便迫不及待地从自己的书包里拿出一盒巧克力。巧克力盒的包装精致得很，是小千亲自包装的；巧克力也是她在星期日特地呆在家，花了一整天亲手制作的。

“廷丰，廷丰，这是给你……！”

那位男生转过来，手一不小心就把小千手里的那盒巧克力“啪”的一声打了过去。

两人便看着那盒“爱”飞出了窗口，掉进了沟渠里。

小千的眼泪从眼眶里涌了出来。

搬家

胡绮娗
圣尼各拉女校

近几年来我真倒霉！随着人类科技的迅速发展，气候不断暖化，我想找个较永久的住处更是难上加难。

我时不时就得换个新家。还记得有一次，深夜时危机来临了，我的家开始晃动，我于是在很短的时间内将我的家人移居到较安全的地方，也就是我现在的新居。唉，时常要面临大自然的威胁，我常感到焦虑。

看着现在的新居，我想我们大概也很难在这里多呆一些时日。

身为生存在冰上的北极熊，我觉得我们真可怜！

闪小说

生存危机

吴唯莹

圣尼各拉女校

我和妈妈走在路上，聊着昨天晚餐的食物。突然，一个庞然大物从天而降，重重地砸在我们的身旁；四周响起了尖叫声，接着，滚滚刺鼻的烟雾，团团地把我们包围，瞬间我的眼前一片白茫茫。

我试图大喊，但是一张开嘴就被呛得难受极了。妈妈！妈妈！我挥动着我的触角，仍然努力大声喊叫！我什么也看不见……

我胡乱地冲出浓雾，躲在一个安全的角落避难。身为蟑螂好可怜，随时都有丢失性命的危险……

真面目

鄢羽杉
圣尼各拉女校

一天放学后，我透过车窗看见了班长凯莉。

红灯了，巴士停了下来。我无意中看见人行道上有一部手机。这时凯莉正好经过，她弯下了腰，把手机捡了起来，并环顾四周，神情怪异。她把手机打量了一番后，便放进了自己的书包，匆匆地离开。

灯绿了，巴士继续行程。我坐在车上，心里非常难受。身为班长，凯莉一直是同学们的榜样，她怎么可以把手机占为己有？她的真面目为什么这么丑恶？

当晚，我辗转难眠，一直想着白天发生的事。到底该不该告诉老师呢？由于前一晚没睡好，第二天我昏头昏脑地去上学。

“同学们早安，今天的晨会，校长要告诉你们一件事。昨天下午，中二A班的王凯莉同学在路上捡到了一部手机，把它交给了警察局。这种精神是值得大家学习的，我们掌声谢谢她！”

我顿时瞪大了双眼……

天使雕像

杨听雨
圣尼各拉女校

天明挂掉电话后，说了一声“我下楼拿东西给我姐”，便匆忙地出去了。

好无聊啊！我心想，便随意翻看天明书桌旁的一个箱子。忽然，一件东西引起了我的注意。它是一个天使的水晶雕像，天使的头上顶着一个光环，身上有一双翅膀，就如童话故事里那美丽绝伦的天使。“好漂亮啊！”我发出赞叹。

这时，一个念头转过我的脑际，接着好似有一股神秘的力量推动着我把天使雕像占为己有。我四处张望，没人，便将天使雕像迅速地放进自己的书包里。

天明回来后，我担心他会察觉，便找个借口回家去了。几天后我接到一通电话，是天明打来的。我拿起听筒，心跳开始加速，心想：难道他知道了这件事？然后我听到天明说：“俊诚，我今天就要和我的父母移民到美国了，这几天我在家里收拾东西，一直没机会告诉你。恐怕我们以后很少机会见面了。我想向你道歉，本来买了个水晶雕像想送给你，但找了很久都找不到。都是我不好，把它弄丢了，对不起！”

挂了电话后，天明的话不停地在我脑里萦绕着……。

罚单

李诗惠
圣尼各拉女校

他为了一时的方便，没撕停车固本，本想快快地买了午餐就把车驾走，谁知道，熟食中心的每一个摊位都大排长龙。无奈的他只好期望稽查员不会这么快到来，好让他平安逃过这一次。

他买了一包午餐，走向他的车时，无意间发现车的扫水器上夹着一张白色的纸条。“哎呀！中了！真倒霉啊！”

他心里越想越心慌，因为他的荷包又要平白无故地损失几十元。他一边走，一边埋怨自己的运气太差。当他把罚单拿了下来，仔细一看，“啊！这是什么？”

那白色的纸像是一张罚单，其实是一纸买卖旧车的广告。这广告以罚单的形式来设计。

闪小说

历史时刻

陈靖宇
新科技学校

“最重要的时刻来了！德国醒来了！”
大家疯狂欢呼。
“现在，最重要的是赢得全德国人的支持！”
那是1940年希特勒说的。

“最重要的时刻来了！德国醒来了！”
大家疯狂欢呼。
“现在，最重要的是赢得全德国人的支持！”
那是2015年，一名希腊人表决前说的。

注： 2015年希腊举行公投，表决是否接受欧盟、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及欧洲中央银行的经济救助方案，其中德国是希腊最大的债权国。

报应

郑永杰
新科技学校

真拿他没办法，他懒惰、不喜欢学习。

他不但没帮过人，又欺负弱小；既高傲，又脾气暴躁。

是我的错吗？

好熟悉。

这些话爸爸好像以前讲过。

他渐渐走了过来，叫了声“爸爸”。

这是报应吗？

难道是当年的爸爸，以儿子的身份回来了？

闪小说

多余的部分

陈安绮
新加坡体育学校

戴上口罩，医生仔细洗好手。黑暗中，我有点紧张，又迫不及待想看见光芒。我的头部一阵剧痛。我身边涌出了一泓腥红，它似比我更殷切想见到光。

“我终于出来了。”

但这世界，却让我呼吸困难。

人们都称我为盲肠。

他

陈敏
毅道中学

那一天，我遇到了他。我从来没想过我这么快就会见到他，我总以为我们的距离很遥远。

而那天，也是我的“世界末日”。虽然我没想到我会遇到他，但是，那一天我却会记得一清二楚。

我的手紧握着拐杖，希望它能保护我。在那一刻，我只能无助地任泪珠流下我的脸颊，身体却不停地抖着。看着眼前被放火的屋子，我动也不能动，爬也没力气爬，只能惶恐地躺在地上，静静地看着屋子被烧掉。

世界突然停下来。黑暗渐渐地走进我的视线，奇怪的是，这时心里却很平静。我再也看不到那迅速蔓延的火狂烧着屋子，也听不到人们的哀叫。

我只能重复地想起这道问题——我只是十二岁，却为什么偏偏让我遇到了他？他的动作是那么快、他与我是那么靠近。我在这黑暗的世界里，清楚地知道他正在我的后面，他正逼向我。

他，来接我了吗？

闪小说

婚，结

谢秉颖

维多利亚学校

他和她四目相对，两人一时间没说话。

“你的工资，够用吗？”他问。

“嗯，足以维持我们母女俩的生计。”她答。

他一时间找不到话可说。

“你看，都快十年了。”她说。

想起行李箱里那作废的结婚证书，他欲言又止。

又是沉默。

“再见。”她率先说道。

叹了一口气，他转身把护照交给闸门边检验身份的警卫。

目送他离去，她发现，他没再回头。

蓝色的眼睛

郑佳榆

毅道中学

只见她从那几乎被烈焰吞噬的旧屋里狂奔出来，更快速地往家旁的大海里扑去。她不停地在水中挣扎着，她的身影渐渐地变小，身体也慢慢地往下沉。这时，海水平静了下来，只听到海浪拍岸的声音，“沙……沙……沙……”

不久，救护车来了。经过检验，医生证实她在灾难中伤到了脑，如今她已脑死。听到这个坏消息，全场的人都发不了声。之前正在担心女儿的母亲再也忍不住了，放声大哭。她那惨痛的哭声使所有在场的人都陪着流泪，尽管亲友们都不断地安慰她，她的伤心还是不能终止。

这时，医生从急症室里走了出来。“你的女儿……”，医生接下来所说的话使母亲更加伤心，使父亲更加为难、痛苦。没多久，她的那深蓝色的眼角膜就这样被拿走了……

事情已经过去一个星期，我还惦记着那些与她在一起度过的时光。我一边向着课室走去，一边想起那些美好的回忆。走着走着，眼前的那一幕令我大吃一惊。迎面而来的新来女生竟然有着一双深蓝色的眼睛。这，会有这么巧吗？“嗨！你……的眼睛……有动过手术……？”

“是啊！你怎么知道？”

屋子

沈鼎皓
维多利亚学校

放学了。我沿着组屋的走廊走回家。

走着走着，我看到一个大门还开着的组屋单位。我朝里头一看，立刻觉得头昏脑胀，十分厌恶。因为那单位很肮脏，屋里的每面墙壁都是黑色的，杂物随地乱放，简直就是个垃圾场。地上有一点一点的褐色东西，仔细一看，每个点都有六只小小的脚、两根很长的触须、丑陋的翅膀。原来是蟑螂残骸铺了满地。我吃了一惊，心想：这哪里是人住的！

受好奇心的驱使，我进了那间屋子。屋内臭氣熏天。当我慢慢走到屋子的中央时，我听到一个叫声：

“闪开！你妨碍我们了！”我随着声音来源的方向看去，看到了一个摄影机和几个人，这才发现是人们在拍戏。那单位是他们拍戏用的场地。

睡不着

孙佳坤
维多利亚学校

我躺在床上，望着天花板。明天就是考试了。我看着时钟，已是半夜十二点了，我却睡不着。外面传来人们大声讲话的声音。我皱着眉头，为什么姑妈和姑丈这么晚了还没有回他们的家？我愤怒地从床上跳了起来，想走出去叫他们不要那么吵，告诉他们我需要睡觉的。

当我打开房门的时候，我惊愕万分，我不相信眼前的一切：客厅里空荡荡的一个人影也没有。我呆呆地站在那儿，身上起了鸡皮疙瘩。

闪小说

跟别人一样

许利忠

维多利亚学校

路上人来人往，非常拥挤。火辣辣的太阳毫不留情地晒着大地，我满身大汗，加快脚步，想赶快走回家。绕过大厦后，我终于来到了天桥边。我站在天桥的影子里，凉快极了，好舒服！休息了一会儿，我继续走路，上天桥。

我带耳机听音乐，哼着歌的旋律走。这时，在桥的另一边，有一个乞丐坐在报纸上，伸出手要钱。他衣服破烂，脸上露出一副可怜的表情。看到他那么无助，我的同情心油然而生。虽然他伸出手要钱，过路人却视若无睹，没停下脚步。有些人丢给他硬币，但看也没看他一眼。我有些气愤人们这样没有同情心。我越走越近，就快走到他的身边。

“请给我一点钱吧，我好久没吃饭了。”乞丐叫着。没想到，当我来到他的面前，我也跟别人一样，没有停止脚步，继续往前走，也没回头。

为什么我也这么没有同情心？为什么我跟别人一样？我一边走，一边不断地问自己。

邻居

孟宪伦
维多利亚学校

星期五，学校组织活动，强制所有学生住校。恶劣的睡眠环境搞得我头昏脑涨，心烦意乱，好想回家睡个好觉呀！

隔天早上，我拖着疲倦的身体匆匆忙忙从学校赶回家，好不容易终于到家了！

“槽了，忘了带钥匙了，爸妈都不在家，该怎么办呀？”愤怒和无助的心理促使我使劲地敲门和大喊起来。

忽然，一位我没见过的女士打开了门，披着乌溜溜的头发，揉着惺忪的大眼睛微笑地问：“小朋友，大清早的有急事吗？”

“你怎么在我家呀？”

她立刻看了看门牌，说：“没错呀！这是三楼一号！”

“啊，我弄错了，我家在你楼上，对不起！”我连忙向她道歉。

闪小说

红色的珠子

李彦志
育青中学

“好无聊啊！”我躺在床上望着天花板道。

这时，我眼角瞥过左边的墙上，发现有一个从未见过的圆形小孔。

“那好像是通向隔壁邻居的。”我想。

我搬来这里三年了，却从来没有见过隔壁的邻居。

出于好奇，我睁大眼睛向孔里看去，但我所能看到的只是一片红色。

“倒霉，好像被什么红色的东西堵住了。”我抱怨道。

随之，我每天都会好奇地瞄一眼小孔，看看隔壁的邻居有没有把那红色的东西拿开。

同时也越来越好奇那红色犹如珠子的东西，为什么会在那儿，难道是邻居发现小孔了？

这天，我听到邻居们在八卦，好像是说我隔壁邻居的事。

邻居们纷纷讲述她们的情报，说他是一个人住啊，从来不上班啊，好像还得了很严重的红眼病。

我听完，慢慢地走回家，脑海里涌出了一些恐怖的想法。

冷汗，打湿了我的背部。

我瞥过桌子，目光停在一把长长的剪刀上。

我拿起剪刀，用颤抖的双手向小孔插入……

闪小说

遇鬼

杨慧珊

科兰芝中学

我是一名夜班德士司机，遇到很多难忘的、奇特的顾客。

记得有一次，已经凌晨一点多了，街上的车明显少了很多，路边也没有行人了。就在这时，空荡荡的街上冒出了一个人。她穿着一身鲜红色的连衣裙，头发又长又乱，遮住了半边脸，乍看有些吓人。

我有点害怕，打算开足马力越过她，没想到她却伸出手招德士，我只好停下来载她。

落座之后，她低声说：“去林厝港墓地，谢谢！”

我有点儿呆了，林厝港墓地？！谁会在这个时候去林厝港墓地啊？再加上她这一身打扮，难道……我不敢多想，连忙把车往林厝港墓地驶去。

在去林厝港墓地的途中，每隔几分钟我都会抬头看着镜子，确保那位女士还在座位上。我越开，就越紧张。以前看的那些鬼片一直回旋在我的脑海中，甩都甩不掉。我希望快点到达林厝港墓地，放下她，开车走人，结束噩梦。

就在快开进林厝港墓地时，我再次抬头看镜子，

发现那位女士不见了！我马上刹车，掉转头仔细看看后座，那位女士又出现了，她直直地盯着我，鼻子还流着血。

“你到底是人是鬼？”我惊恐地问。

“司机大哥，大半夜的你说什么呢？我当然是人啦。”她从包里拿出纸巾，擦掉从鼻子里流出来的血。

“那你刚刚为什么不见了？现在又流鼻血？”

“哎呀，我也是刚才发现自己流鼻血了，就弯腰从包里拿纸巾……你就以为我不见了，不要自己吓自己了！”

她笑了，我也不好意思地笑了。

闪小说

最后一个地球人

黄家恩
科兰芝中学

最后一个地球人坐在家里，突然响起了敲门声。

听到敲门声，他的身子不禁颤抖了一下，深吸一口气才去开门。站在门外的是个机器人。机器人看着眼前最后一个地球人，嘴边不禁扬起。机器人除了声音以外，模样和地球人没什么两样。

“你应该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事了吧？你们的地球已经被我们霸占了。等我解决了你，最后一个地球人，地球就将完完全全地属于我们啦！”机器人骄傲地说。

虽然机器人的声音没感情，但它有表情，那表情既骄傲又满足。最后一个地球人急忙向机器人求情，甚至跪下来不停地磕头。机器人对这个看起来手无寸铁的地球人卸下了心防。正当机器人享受那种满足感和骄傲感的时候，地球人暗笑一下，迅速地从裤袋里抓出一把东西“电”了机器人一下。

“你……你……”机器人话没说完就倒下了。但是几秒钟后，机器人忽然又活了过来，它恭恭敬敬地对最后一个地球人说：

“主人，你有什么吩咐？”

地球人呆若木鸡，一个字也说不出来……

闪小说

丑宝宝

郭凌卉
育青中学

一位特别帅的男生和一位美人结婚，成了夫妻。大家都同意他们是天生一对，为他们感到开心。

几年过去了，夫妻俩决定要生孩子。他们天天努力工作赚钱，天天上网或在杂志上浏览孩童服装。不久，美人怀孕了。大家议论纷纷，都说宝宝一定会特别漂亮。

美人生下孩子时，医生和护士们都非常惊讶。宝宝长得非常丑！夫妻俩一看到宝宝，就觉得宝宝讨人厌。

几年过去了，孩子五岁了，夫妻俩一直把丑宝宝当成一个负担，他们没爱过或疼过他。

有一次，小孩在山边玩风筝时，妈妈“不小心”把他推下山，结果孩子死了。夫妻俩感到轻松开心多了。

几年后，夫妻俩决定再生一个孩子。这次，孩子长得非常漂亮，大家都很羡慕他们。

孩子五岁的时候，夫妻俩把孩子带到同样的地方玩风筝。孩子紧紧地抱住爸爸，说：“爸，叫妈小心一点，千万别再把我推下山！”


新诗

水的故事

卓敏瑄
新科技学校

湛蓝海水
晶莹雪花
雨滴滴答答
成最美丽生命的声音
水如蒸发不成雨
就无花草树木
就无小狗小猫
就无地球妈妈
就无“善良”人类
不停去污染水源
发怒的水于是以海啸惩罚人类

草原

姜美美
惠厉中学

你如果问我天空是否孤单，
我说白云永远陪伴着它。
你问我棉花糖为何那么松软，
我说绵羊的毛更令人喜欢。
你问我草原里有什么，
我说那是牧羊人生命的摇篮。
你问我野马奔腾的速度，
我说我向往着这种激情四射。

沉吟至今

胡瀚玲
惠厉中学

阳光已模糊
因为泪水的缘故
嗓音已模糊
因为声带的缘故
面容已模糊
因为流年的缘故
视线已模糊
因为沉睡的缘故
字迹已模糊
因为思念的缘故
感情已模糊
因为轮回的缘故
倒影
渐斜……

人生课程

戴弘润
惠厉中学

夜晚教会了我，
无论情况多模糊，
天上总会有一闪闪的星星给你点光芒。
拔河让我领会了，
有时放手会辜负了他人的努力，
做事要死心踏地。
小帆船让我明白了，
人生的每一刻都是命中注定的，
不必勉强就随风而去。
而你，提醒了我自己的升高地位，
就算流星雨，从天而降，
我们的距离数也数不清。

浮云

杨念心
惠厉中学

它就像是一个棉花糖，
小孩子们都非常地喜欢它，
也希望能把它紧紧放在怀里，
心里就会感到很满意。
当气球飞到天空时，
它也会和气球一起飘浮，
绝对没忘了跟对方打声招呼。

天空

林依萱

惠厉中学

如果你问我天空是什么，
我就说白云铺满了天空也把天空变白了。

你问我太阳为什么没有朋友，
我就说月亮晚上才会来陪太阳玩。

你问我星星为什么那么亮，
我就说因为小鸟迷路时，可以跟着光亮回家。

你问我飞机能飞多高，
我说车能走一段很长远的路程。

如果你问我

王彦泥
惠厉中学

如果你问我
是否喜欢辽阔的天空
我会说——喜欢！
因为我可以如一只小鸟在辽阔的天空自由自在地飞翔。

如果你问我
是否喜欢宽广的大海
我会说——喜欢！
因为我可以如一叶扁舟在宽广的大海自在地徜徉。

如果你问我
是否喜欢无边的森林
我会说——喜欢！
因为我可以如一只雄狮在无边的森林惬意地觅食。

如果你问我
是否喜欢……
我会说——喜欢！
因为只要是生命中要面对的，
我都会充满感恩地去接受！

黑暗

陈思颖
惠厉中学

在黑暗里，
我感到很寂寞。
在黑暗里，
我必须靠自己。
因为在黑暗里，
我的影子也把我给抛弃。

十七岁那年的雨季

魏丹阳

惠厉中学

当我们破壳而出
父母的肩上多了份责任

当我们牙牙学语
父母的期望开始萌芽

当我们迈进学堂
父母的眼神充满了光芒

时间啊，时间
请你走快些吧
我对那未知的一切
憧憬着美好的未来

沉甸甸的书包却压着我们的梦
是光明，是黑暗
那躁动的心永不熄灭

一张无情的成绩单
结束了寒窗苦读的日子
我呐喊，我哭泣
夏日的太阳雨拍打在我的脸上
上帝关上了通往未知的路

孤独的天空

黄诗涵

惠厉中学

天空往下看，

看到市人都匆匆忙忙的赶去上班，

却都不理睬天空，

感到很孤独。

当气球　自由自在的飞上来时，

天空就会问——你是什么？能给我吗？

气球说——我是气球，被人类放走的，使我能够自由地飞翔，是不可以呆在一边的。

当飞机飞过时，

天空又问——你是什么？能陪我吗？

飞机说——我是飞机，是用来装人的，把他们带去另一个地方，不可以呆在一边的。

天空还是依然啊没有笑容，

那样阴沉，

永远孤独的。

夜

高忆文
惠厉中学

黑漆似的夜晚
回响着教堂的余钟
夜空中那抹花火
又点亮了多少人的未来

沉重的钟摆敲不出我与你之间的距离
浮尘般的灰烬又隐藏了多少的失落

庄严的钟声又将我拉回现实
夜
一样的深
路
一样的长

你所谓的谎言

黄靖仪
惠厉中学

你说过你爱风，
但风吹起时，你就紧闭着窗口。

你说过你爱太阳，
但太阳升起时，你就找地方遮阳。

你说过你爱雨，
但下雨时，你就立刻打开雨伞。

现在，我很担心，
曾经，你说过你爱我。

黑胶点唱机

陈帅舟

南华中学

乌黑的黑胶唱片
半生锈的点唱机
略带有一些灰尘
30至60年代的老歌
略带杂音的女中音
带来的，不只是回忆
还夹有一丝的怀旧的舒适与典雅
像小时候痴迷动画片一般
心，完全被拐走了
离开了现实
被带入到了另一个维度
音乐停止的刹那间
心又回来了
对现实的恐惧与怒气
也一起回来了
正因如此，才会想回到那歌声里
那台黑胶点唱机
那个让人念念不忘的
避风港

风筝

黄煜容

新加坡体育学校

小时候
喀布尔
碧蓝美丽的天空中
飞着一个个五彩缤纷的风筝

玻璃线
紧握在每人纯白柔软的手中
让它飘向梦想
我们望着天空
努力盯着蓝天中飞着的风筝
汗水
一滴一滴流下我们的额头

喀布尔
好像突然变了　从此
天空不再碧蓝　只有
一层层灰色
烟雾
风筝一个个消失了　一切都
好黯淡

一浪又一浪
戴着苏联毛帽的金发人突然出现
人们的笑声　只剩回声
行军声
持续着

线
割断了
每人粗糙、肮脏的手中
只剩下一种致命的
机器
行军声
延续着
乒乓声
也开始了

风筝都盘旋下降
终于落在地上了
喀布尔
黑暗的天空
出现了五彩缤纷的
烟花
点亮了整个天空

人们忧愁地望着天空
汗水染上了一种神奇的红色
一滴一滴流下了我们的额头
喀布尔
再也没有风筝了

注：喀布尔（Kabul，波斯语：لباک），阿富汗首都，一座3000多年的历史名城。

染

何宁
新加坡体育学校

阳光下
染成黑色的我
“控制”
是两个陌生的字

在街灯下
染成灰色的我们
“我”
是寻找不到的了

黑暗中
染成透明的我
“存在”
是已不能拥有的心愿

而在我心里
想染成白色的我
面具
是每个主人戴上之物

不对了
他们怎还可能是人？

青春

黎靖雯
辅华中学

在这宽阔无边的海上
我乘着一艘小船
在海上漂泊
时而大浪来袭
时而有强风暴雨
小船险被风浪吞噬

日出又日落
我不能再无目标地漂泊
可谁的青春不迷茫
只希望能找到属于我的对岸

最是人间留不住，朱颜辞镜花辞树

刘沁研

辅华中学

当院里的牵牛花都枯黄了，和藤紧紧依靠；
当老树已不再挺拔，无法直起腰杆迎接黄昏；
当那曾茂密的枝叶，无法再为飞禽撑起一片天；
当花样年华的我们，被岁月留下了一道道的皱纹……

站在阳台，望着我们曾经一起嬉戏的小院，
模糊的身影浮现在眼前，
银铃般的笑声萦绕在耳边，
我们围坐着石桌，
嬉闹着，沐着暖阳，享受着片刻惬意。
眨眼间，顿时清晰。

望着老树垂钓的枝桠，
毫无生气的院子，
才知，春天已离我们远去。

笼中鸟

林恩敏
辅华中学

我伸出了爪子，
明明是这么近却又那么远。
我看着云朵在碧蓝的天空中飘浮着，
自由果真容易。
我看着风筝在天空中飞翔，
自由果真容易。
我看着外面的世界，
渴望张开翅膀的那一天。


剧本

影子战士

陈如龑、黄纵横
裕华中学

【第一场】

人物：三个死囚（汤姆·克鲁斯、保罗·沃克、吴京）

地点：监狱里一集体牢房

时间：夜（行刑前一天）

托盘里丰盛的食物从铁窗中伸进来。

三名囚犯面面相觑，望着那丰盛的饭菜，显得很迷茫。

保罗更是显得忧虑、悲哀。

保　罗（内心独白）：这……就算是最后一顿了吧？

克鲁斯：（伸手接过，玩世不恭地）死就死吧，有什么了不起！

【第二场】

人物：神秘人

地点：电脑屏幕（小室——镜头拉到屏幕）

背景音效：打字声

三名死囚的资料被一一调出。

屏幕中倒映出一个男人的脸，唇角微勾。

【第三场】

人物：神秘人、监狱长

地点：监狱长办公室

时间：凌晨五点

一只手把一份文件（特写：国家一级绝密文件）递到桌子上。

监狱长看完文件，面色凝重地点了点头。

【第四场】

人物：三名死囚

地点：刑场

时间：凌晨四点

三名死囚被蒙上眼，带到刑场。

背景音响：手铐、脚镣碰撞声。

三人站好，脊背挺直。

克鲁斯：（嘴角勾起，轻蔑地）就这样吧。

吴　京：（处之泰然地）兄弟，来世再见。

【第五场】

枪声过后，黑屏，播片头：影子战士

【第六场】

人物：三名囚犯、神秘人

地点：直升机内部

时间：凌晨五点

镜头以克鲁斯的眼睛为第一视角（从模糊到清晰）。

克鲁斯：（看清后，自然地问）：我们是在天堂吗?

神秘人：不，你们在直升机上。

吴　京：（惊讶不已）你在搞笑吗？我梦见我已经在巴厘岛，享受日光浴了。

克鲁斯和保罗都摇了摇头，无奈一笑。

神秘人：（扔了一叠纸给他们三人）自己看吧!

吴京：（吊儿郎当地）支票吗?

克鲁斯：（认真）安静!

当他们翻开纸张看了内容后，面色越来越难看。

吴　京：（即刻反应）什么？！就我们三个?

神秘人：等会儿你们就知道了。

神秘人嘴角扬起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

镜头切回克鲁斯的脸上，眼神中出现一丝疑惑但之后又恢复坚定，但眉头依旧紧锁。

【第七场】

人物：三名囚犯、四名组员、神秘人

地点：正午十二点

地点：小型军事基地

直升机降落基地，三名囚犯和神秘人陆续下飞机。

克鲁斯和保罗环看四周，镜头切到周围先进的武器装备，他俩微笑着互相看了看对方。

吴　京：（走在最前面，开心地）哇哇，有钱人啊！我想你一定给我们准备了大餐哦！

小型无人机降落在吴京面前，吴京起先吓了一跳，但随后盯着无人机的摄像头。

吴　京：（恢复镇定）你好！

吴京接着又敲了敲镜头。

克鲁斯：（嘲笑）那就是大餐吗？吴京，当心自己被当作大餐。

保罗大笑。

吴　京：（故意装得很无奈）不可能吧……

吴京话音刚落，无人机的四个炮口都对准了他。

吴　京：（瞬间呆住）不是吧？！

克鲁斯：（大喊）趴下！

克鲁斯和保罗都趴在地上。

镜头从侧面拍摄他们，持续三秒。

淡出。

镜头再Cut到囚犯三人吃烤鸡和喝啤酒的画面。

【第八场】

人物：克鲁斯等三人、四名队员、神秘人

地点：基地的小会议厅

时间：下午两点

镜头从会议室的桌子一头开始，从桌面移动到坐在桌子另一头的克鲁斯三人。

吴　京：（摸着自己的肚子，仰望天花板）：啊，这真是我五年来吃得最饱足的一次。

保罗和克鲁斯附和地哈哈大笑。

保　罗：（满足地）出来后的感觉真好。

克鲁斯停止了笑声，变得严肃。

克鲁斯：吃饱一点吧，未来等待我们的是未知啊！

吴京和保罗沉默无语。

随着敲门声，神秘人进来。

神秘人：都吃饱了吧，让我来介绍四个成员给你们。

四名成员走进会议室，分别介绍了自己。

克鲁斯站起来，微笑着面对四人。

克鲁斯：（眼神坚定）：Let's do it。

【第九场】

人物：克鲁斯等三人、七名队员、神秘人

地点：基地一角

时间：下午两、三点

镜头cut到正在拿武器装备的7名队员（队员已经穿上了作战服）。

吴京在检查狙击枪（awp）。

一名叫福特的队员走过来。

福　特：（看着吴京的动作，略带怀疑）你对狙击枪的应用很熟悉?

吴　京：（骄傲的）史上最好的狙击手就在你面前。

克鲁斯手里拿着突击枪，听到，笑着插嘴。

克鲁斯：你已经五年没摸枪了，先别夸口。

另一组员布莱恩走过来。

布莱恩：（有感）有些事一辈子都不会忘。

吴京找到知音人般从桌子上跳起来，指着布莱恩。

吴　京：我喜欢你，兄弟。

克鲁斯：（转问福特）你以前是做什么的?

福　特：（若无其事）囚犯。

克鲁斯和保罗对视一眼。

吴　京：（高兴地）兄弟，我也是。

吴京与福特两人拥抱。

其他队员也异口同声地说：我们也是囚犯。

克鲁斯拿起装备，走到所有人中间。

克鲁斯：（严肃）兄弟们，这次我们的任务十分艰巨，这也是我们第一次合作，希望我们都能活着回来。出发！

【第十场】

人物：克鲁斯队伍七人

地点：基地大门

时间：下午四点

镜头cut到基地大门缓缓打开，克鲁斯一行七人，从大门中走出，〔（远镜头）–（近镜头）移动拍每个人的脸〕

【第十一场】

人物：克鲁斯队伍七人

地点：武装直升机

时间：下午四点

克鲁斯在飞机上拿着X国的地图，与队员们谈论分配工作。

克鲁斯：我和保罗将潜入X国的军事基地，吴京负责狙击任务，福特负责侦察任务，巴里负责破解军事基地的fire wall，布莱恩和勒布朗负责突击任务。（当克鲁斯提到队员名字的时候，镜头cut向每个人。）

众　人：OK!

【第十二场】

人物：克鲁斯等队伍七人、接头人

地点：X国武装基地外

时间：下午五点半点

镜头cut到已经穿上军装的克鲁斯和保罗开车带着队伍，来到军事基地外9公里的丛林里等待接头人。

保　罗：（问众人）你们觉得接头人可信吗?

克鲁斯：总比神秘人可信吧。

克鲁斯先下车。

保罗也走下车。

保　罗：你们觉得这次任务靠谱吗?

克鲁斯：有很多疑点，包括他们。（用下巴轻指其他队员）

镜头cut队员特写。（长镜头）

喇叭声将他们的对话打断。

接头人从车上走下，摘下墨镜。

其他队员也从车上跳下。

克鲁斯和接头人握手。

接头人：少校，现在你和你的一位队员将要和我一起进入基地（克鲁斯和保罗对视一眼）去侦察武器位置。

克鲁斯：巴里。

巴里跑来，将事先准备好的装备递给克鲁斯。

巴　里：这是针线摄像头，里面也装有通讯和定位系统，便于我记下最佳路线和锁定武器的位置。

克鲁斯：好，我们出发吧。

【第十三场】

人物：克鲁斯和保罗、接头人

地点：X国武装基地

时间：下午六点

车子抵达。克鲁斯和保罗和接头人走下车，向安检走去。（接头人在前，两人在后。）

接头人：放轻松，跟着我就好了。

镜头先cut接头人，移动到克鲁斯和保罗，从左往右，cut到他们已经进去基地。

【第十四场】

人物：克鲁斯和保罗、接头人

地点：X国武装基地

时间：下午六点

克鲁斯通过针线摄像头。

克鲁斯：巴里，我们进来了。

巴　里：我已成功控制了基地的摄像头，你们放心侦察吧。

克鲁斯：明白

接头人带两人经过开阔的基地前方，发现基地外戒备森严。

cut到在车上观看基地情况的吴京等5人。

吴　京：哇哇，这怎么可能?

保　罗：不一定哦，说不定里面的戒备不堪一击啊!

镜头cut回基地内部，cut到大部分军人都很悠闲地聊天。

克鲁斯经过武器室时，特别留意了一下。

镜头cut到吴京等。

吴　京：他们的生活可真轻松啊!

克鲁斯：可是，也有可能是假象。

cut接头人与保罗。

接头人：我们到了。

【第十五场】

人物：克鲁斯和保罗、接头人

地点：X国武装基地的小型仓库

时间：下午六点半

镜头cut到戒备森严的小型仓库，外围被30个全副武装的军人守卫，一百米外还有狙击手（远处丛林中闪光）。

克鲁斯：30个守卫，10点钟和2点钟有两名狙击手。

吴京画外音：这要怎么攻?

接头人：进入仓库后，在武器正下方有一条秘密通道，这是我的指纹贴纸，你需要用到它。

镜头特写克鲁斯接过贴纸。

接头人：（接着说）出口在东南方，但只有少数士兵把守。

克鲁斯：巴里，去出口等我们。

巴　里：好。

克鲁斯：其他队员向基地进发。狙击手自行寻找狙击阵地。

吴京画外音：没问题，已在路上。

镜头cut到正在丛林里奔跑的四位队员。

克鲁斯：（转头对保罗）我们去武器室，（再转头对接头人说）你能带我们去吗?

接头人：走吧。

【第十六场】

人物：克鲁斯和队员、接头人

地点：X国武装基地

时间：下午六点半

布莱恩、福特和勒布朗停止奔跑，镜头cut到布莱恩。

布莱恩：我们已到达指定位置。

镜头cut到从武器室探出一个头的克鲁斯。

克鲁斯：（求证地）吴京?

镜头cut到只露出头和枪头的吴京。

吴　京：目标锁定，随时可以行动。

克鲁斯：（问接头人）你跟我们一起走吗?

接头人：不了，我就在这里静候佳音。

保　罗：但他们会盘问你的。

接头人：现在没时间争论这个，我们都是在为Y国做事，你们快去吧!

克鲁斯：（点头）你保重。后会有期。（对保罗）走。

保罗也向接头人点了头，跟着克鲁斯出发。

【第十七场】

人物：克鲁斯和队员

地点：X国武装基地仓库内外

时间：下午七点

克鲁斯和保罗来到离仓库50米的地方。

克鲁斯：巴里，你准备好了吗?

巴　里：没问题了，10秒之后基地内部将断电，但只能持续10分钟。

保　罗：（满意一笑）10分钟已经足够了。里外夹攻，让我们大干一场吧。

吴　京：（得意地笑着）快开始吧，我手都已经痒了。

克鲁斯：（倒数）5，4，3，2，1，go。

镜头cut到蓄势待发的队员。

基地所有灯光消失。

基地陷入一片恐慌（吵杂声）。

克鲁斯和保罗冲向守卫，开火。

克鲁斯示意保罗向左路进攻。

布莱恩等三人加入战斗，向敌军开火。

守卫毫无还手之力，纷纷倒下。

镜头变成狙击镜，瞄准保罗头部，镜头再cut到即将按下扳机的手指，突然枪响，那人连枪带人倒下。

保　罗：（疑问）吴京?

吴　京：（惊吓）我刚刚救了你一命。3点钟方向!

保罗朝3点钟方向开枪，又干掉了一名敌军。

镜头cut到向敌军开火的克鲁斯，开了两枪后，将枪跨到身后，拿出匕首，连斩两名守卫。

这时，耳机传来巴里的声音。

巴　里：（着急）兄弟们，你们还有一分钟，基地的其他守卫快出来了，不到一分钟他们就能破解我锁住的门。你们需要快一点!

克鲁斯：（大喊）保罗，掩护我。

保　罗：是。

克鲁斯在掩护下向仓库进口奔去。

其他队员在放倒最后一人后也向进口靠近。

克鲁斯拿出指纹贴纸，成功进入仓库，队员也进入仓库。

克鲁斯：我们进来了，吴京和巴里会合，去出口等我们。

吴京／巴里：收到。

吴京起身，拿着狙击枪移动。

巴里跳进驾驶座，开车。

咚，咚，咚（撞击仓库大门的声音）。

克鲁斯：（急着喊）快点!

保罗和布莱恩将武器取出。

福特在门口装下炸弹，全队进入密道，同时大门被打开，爆炸。

【第十八场】

人物：克鲁斯和队员

地点：X国武装基地另一处

时间：下午八点二十分

井盖被打开，保罗探出头来，爬出井盖。立刻瘫倒在地上。

吴京和巴里前来帮忙，陆续将队员从井盖中拉出。

队员都在喘息。

保罗和吴京击掌。

克鲁斯：（拥抱巴里）做得好！小伙子。

其他人上车并将武器放上车，向远方驶去。（远镜头，全景。）

驻校作家

简介

01 尤今



曾任职于国家图书馆和报界、执教于中学和初级学院，现专事写作。

迄今已出版小说、散文、小品、游记等177部（85部出版于新加坡，另92部分别出版于中国内地、香港、台湾，以及马来西亚等地）。1991年，获颁第一届《新华文学奖》、1996年，尤今获颁第一届《万宝龙——国大艺术中心文学奖》、2009年荣获新加坡文化艺术最高荣耀奖项“国家文化奖”。目前为中国上海“新民晚报”、广州《家庭》杂志、香港《明报》、新加坡“联合早报”及学生周报“逗号”撰写专栏。

她的作品是目前多所学校的课外辅助读本；著有《文字就是生命》、《听青春在哭泣》、《听面包唱歌》和《释放快乐》等书。

02 虎威



虎威原名黄虚怀，建筑师。毕业于英国剑桥大学，并获英国约克大学古建筑保留硕士学位。自1992年起，为《联合早报》专栏作家，著作包括散文集《遨游点线面》、《看松读画》、《两地为家》、《飞来飞去》、《四海漫游》。《飞来飞去》获选为2012年“读吧！新加坡”读物。2010年起受邀为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属下阅读与写作组主办，“驻校作家计划”与“写作新秀”的导师，指导学生们创作散文。

03 艾禺



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副秘书、世界海外华文女作家会员、世界华文作家交流会秘书。曾任新传媒华文戏剧组故事策划、编审、编剧二十余年，写过的剧本超过80余部。现为驻校作家兼自由撰稿人。2007年开始参与驻校作家计划，已经在超过30间中学进行活动，并同时担任“写作新秀”导师。

个人创作体裁以微型小说和儿童文学为主，作品包括：《困鸟》、《风云再起》、《艾禺微型小说》、《最后一束康乃馨》、《红蜻蜓》、《海魂》、《妈妈的玻璃鞋》、《镜子里的秘密》、《天狼星游戏事件簿》等。其中《艾禺微型小说》曾获选为2006年“读吧，新加坡”全民阅读活动读物之一。作品多次在文艺创作比赛中得奖。

04 郭永秀



工艺教育学院电子与电脑科讲师、知名诗人、音乐工作者。现任作曲家协会会长、华乐协会副会长、茶阳会馆男声合唱团音乐总监兼指挥、新加坡华乐团艺术咨询团委员、作家协会、五月诗社、锡山文艺中心理事、黄埔民众俱乐部艺术站顾问。出版5本诗集、1本歌曲创作集及1本音乐评论集。曾获词曲版权协会颁发“卓越才艺奖”，诗集《筷子的故事》获全国书籍发展理事会颁发的书籍奖（高度表扬奖）。

05 王文献



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教育部特邀驻校作家、新秀写作计划指导作家，北京写家文学院签约作家。多年来，为提高莘莘学子的华文水准，致力于校园青春小说的创作。著有小说集《丁香初恋》、《爱城故事》、《追梦的翅膀》、《能说的秘密》，以及散文集《温柔的慈悲》等。其中《追梦的翅膀》一书，被新加坡图书馆管理局遴选为“读吧！新加坡2009”华文指定阅读书目之一，在菁菁校园，受到广泛欢迎；《爱城故事》一书，入围2010年新加坡文学奖。

06 李永乐



中学和大学时代主要发表诗歌及散文，进入新闻界后写作重点扩大到新闻特写、报道文学、影艺评论、杂文与时事评论。从企业界到报界，加上旅居中国多年的历炼，进一步深化对社会与人性的观察和了解。

目前担任国际元立集团养生杂志《泖塔》总编辑，每周也在新加坡《联合早报》副刊撰写专栏，出版作品有报告文学集：《栏里的牧歌——新加坡行业》。他也受邀担任新加坡大专文学奖散文组评审（复审）和新加坡华初与华中《华韵》征文比赛评审。

07 君盈绿



原名刘秀珍，北京语言大学文学士，厦门大学文学硕士／博士。新加坡土生土长。新加坡作家协会、世界华文微型小说研究会理事。曾任新加坡电视台戏剧编剧、《新加坡文艺》主编、《新华文学》主编。现为自由撰稿人，教育部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委任之驻校作家。擅写小说，散文／游记。著有散文集、小说集多本。

08 蔡欣



原名蔡向荣，中国华中师范大学文学硕士。祖籍中国广东省澄海市。1947年出生于新加坡，1965年开始写作，为新加坡作家协会会员，五月诗社社员。著有诗集《昙花》、《贝壳》、《感怀》、《鹰旅》和《蔡欣短诗选》（中英文版）；散文集《椰花集》、《艺苑漫游》、《上帝与艺术》、《小岛神话》、《方寸天地》、《柳暗花明》和散文选《蔡欣卷》。现为新跃大学与科思达教育机构智源教育学院兼职讲师。

09 邹璐



主要从事文学创作和文史研究。创作题材包括现代诗、散文、随笔、纪实文学等，此外也有文化评论、口述历史、人物专访等。自2006年开始写作，后陆续在新加坡以及海内外报章杂志发表文章，参与编撰或主编刊物、杂志多本。出版著作包括《时间，一条美丽的河》（诗集，2006）、《爱在他乡》（文集，2009）、《追随河流的方向》（诗集，2010）、《听见海的声音》（诗集，2010）、《让爱川流不息》（纪念特刊，2011）、《那年春天，那年秋天》（散文集，2011）等。此外也策划制作历史题材纪录片《世纪回眸》（2014）、《写意南洋》（2014）、《新加坡，1942》（2015）等。参与创办新加坡首个华文文化网站随笔南洋网。2009年起受邀担任“驻校作家”。

10 林高



原名林汉精。台湾大学文学士，华中师范大学硕士。林高之创作以散文、小小说为主，近年亦努力于评论和现代诗之耕耘。1992年与周粲等文友创刊《微型小说季刊》并任编辑。1993年召集青年作者创办 《后来》四月刊。1997年创刊儿童文学半年刊《萤火虫》和《百灵鸟》并担任主编。

2014年获新加坡文学奖（小说类）。2015年获新加坡文化奖。林高曾任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副会长，现为受邀理事。

著作有《往山中走去》《被追逐的滋味》《林高卷》《笼子里的心》《林高微型小说》《遇见诗》等。

11 谢裕民



祖籍广东揭阳。新闻从业员，1993年荣获“青年艺术家奖”，1995年受邀参加爱荷华“国际写作计划”；曾获得3届的金狮奖，书籍奖（1996）及新加坡文学奖（2006，2010）。著有小说集《最闷族》（1989）、《一般是非》（1999）、《重构南洋图像》（2005）、《谢裕民小说选》（2007）及《m40》（2009）等。《m40》被推选为2001-2015年度新加坡最佳长篇小说之一。

12 陈兆锦



从事戏剧工作40年。少年时代（1969年）在电台的儿童剧社，接受严格的舞台话剧和广播训练。70年代活跃舞台话剧的演出，在相声、快板、朗诵的表演中，演绎方式别具一格风格，自创个人舞台魅力；能编能导，在1984年，以话剧《一条绝路、夕鹤》获得艺术理事会颁发的最佳导演奖。80年代至90年代和华亮先生在电视台创作不少脍炙人口的喜剧小品，深受民间欢迎和爱戴。现致力语言和艺术教学工作，因教学方式灵活多变，活学活用，深受欢迎。

13 白荷



从事华文教育工作数十年，先后执教于中正中学与公教中学。在校期间分别负责出版学生文艺刊物（中正中学的《湖声》及公教中学的《学文》）。是新加坡文艺协会理事、新加坡儒学研究会、新加坡儒学会会员、福州会馆（小作家）导师。著有散文集：《独上高楼》、《风雨故人来》、及《白荷散文选》。2010年获亚细安文艺营颁发的亚细安华文文学奖。2011年受邀为驻校作家，为推动新加坡华文文艺出一份棉力。

14 周德成



生于新加坡，擅写现代诗，也创作散文、短篇小说及闪小说。目前为英国剑桥大学修读博士生。2014年获新加坡文学奖，2009年新加坡金笔奖（中文诗歌）冠军，2005年全国大专文学奖诗歌组冠军，2012/4/5年“新加坡作家节”推荐作家。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系硕士，曾任南洋理工大学教育学院亚洲文化系特任讲师、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2015年参与新德里书展、2014年伦敦书展，及2012巴黎法英诗歌节。曾出版散文合辑《四书》、编辑《新加坡文学风景99》，及《新华文学》“旅行的意义”、“时空人物”散文，与“地方书写”专号。作品散见《联合早报》与《新华文学》，曾于流行杂志《i周刊》自由撰写专栏文字等。2012月出版诗集《你和我的故事》。2015年组诗《你和我的故事》改编成动画短片，公开上映。

15 王德远



南大公共政策博士生、同时任职某跨国公司投资者关系总监。中学华文成绩不及格，被迫加入华文补助班，十五岁突然开始喜欢文学与写作，参加了校内一些写作比赛，竟然名列前茅。九十年代开始在新加坡与台湾报章杂志投稿，主要体裁为散文、小品与游记。也曾为新、中、港、台艺人写歌，创作的电视主题曲，包括《客家之歌》、《浓浓咖啡乌》等。著有《喂！华人！》、《我们正年轻》、《欧洲大逃亡》和《阿婆的手》。

16 黄浩威



生于新加坡，英国伦敦大学亚非学院中国与亚洲学博士生，华语剧团戏剧盒白色空间的戏剧创作导师之一。著有散文集《查无此城》、诗集《冰封赤道》以及书信散文集《如果岛国，一个离人》（与柯思仁合著）。多语剧《逃亡》（与AlfianBinSa'at合编）和华语剧《欲望岛屿》皆获《海峡时报》生活版戏剧奖最佳剧本提名，《如果岛国，一个离人》曾被部分改编成舞台剧《独在家乡为异客》，于2006年的新加坡艺术节上演。

17 李前南



少年时曾靠投稿赚取稿费，就读前南大中文系时任书法学会会长。他献身华文教育二十余年，曾任中小学教师、中学部门主任、课程发展署编写员、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讲师、华文学习科技研究室副主任。2000年荣获第一届全国华文教学科技贡献奖。现任华文学习研究院副院长兼教育科技研发中心总监，《学语致用：李光耀华语学习心得》数码光碟的监制。曾任香港中文大学特邀国际讲师，为新加坡国际电台主持电脑资讯科技与网络节目“探头入网”达七年之久。

18 辛白



本名黄兴中，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学士。曾任小学与中学教师、前新加坡教育部课程规划与发展署华文专科督学、华文课程规划员，现已退休。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受邀理事、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邀约驻校作家。主要写诗、散文、微型小说和闪小说。曾获1977年新加坡文化部主办“全国诗歌创作比赛”华文公开组首奖。著有诗集《风筝季》、《细雨燕子图》、《童诗45》（五人合集）和散文集《音乐雨》等。

19 蔡忆仁



弹唱人音乐制作室创办人兼节目总监。80年代时是新谣小组跳动律的成员。98年创立弹唱人民歌餐厅，2000年后成立音乐制作室，主办及为各方团体制作筹划音乐活动，工作坊和音乐专集制作。除了新谣作品外，曾为本地电视剧写歌包括了《敢敢做个开心人》，《早安老师》，《芽笼芽笼》和《福满人间》的主题歌及插曲。偶尔也会在报刊发表文章作品。

20 刘瑞金



任教于淡滨尼初级学院，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新华文学》编辑。学生时代曾担任《联合早报》少年通讯员，主编过校园刊物《天空》。大学期间曾担任中文学会主席，创办国大肯特岗文学奖（现新加坡大专文学奖前身）。创作以诗歌和散文为主，著作包括诗集《若是有情》、《用一种回忆拼凑叫神话》，以及散文集《众山围绕》，并且主编《新加坡的99幅文学风景》。1999年获国家艺术理事会颁发青年艺术奖（文学），2009年开始担任驻校作家。

21 蔡家梁



笔名学枫，现任财务总监，新加坡作家协会副会长。自小爱好写作，曾任联合早报通讯员。学生时代就开始中了文学的毒，如今在文字和数字之间窜行，数字是生活的碗筷，文字是精神的米饭。诗和文学佐着岁月，在数字和会计圈子里打滚的隙缝中留下点滴的意象空间。2011年加入驻校作家行列，为培养文坛新秀尽绵力。曾获金狮奖（散文，1991），新诗获得2011年的金笔奖。

22 李叶明



毕业于上海大学，后获澳洲柯廷理工大学硕士。1992-1995年执教于上海大学。1996年移居狮城。2006年在新加坡和上海同步出版《随笔南洋》，并创办同名文学网站——随笔南洋网。现任随笔南洋网主编，随笔南洋文化协会会长。他也是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联合早报》特约撰稿人，同时为北京、广州、香港及本地多家报刊杂志撰稿，在《国际先驱导报》等辟有专栏，是新加坡大专文学奖等多项本地赛事的评审。

23 林容婵



林容婵，毕业自中国北京大学（学士），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硕士），目前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攻读博士课程，专攻第二语言测试。她曾担任南华中学项目管理科主任（内部委任）、南洋理工大学国立教育学院借调讲师，以及新加坡教育部华文课程规划员。2011年受邀担任“世界书香日在狮城”之“诗的感动”座谈会主讲嘉宾，2012年加入“驻校作家计划”阵容。诗歌曾获第七届新加坡大专文学奖（季军），以及2011年SPH-NAC金笔奖（华文诗歌组——荣誉提名）。诗作曾于新加坡政府大厦地铁站、国家图书馆，以及碧山图书馆展出。

24 寒川



寒川（吕纪葆），1950年出生于金门，新加坡南洋大学中文系毕业。前人民协会出版主任、现任新加坡锡山文艺中心主席、台湾金门县政顾问、印尼华文作家协会海外顾问、印尼国际日报《东盟文艺》副刊统筹、印尼印华日报《东盟园地》副刊主编等职。

已出版《树的气候》、《银河系列》、《金门系列》、《云树山水间》、《文学回原乡》等著作20种。另主编《华实串串》、《华岗依旧》和《新加坡金门籍写作人作品选》等六种。多次受邀参加在中国、台湾、美国、澳门及亚细安等地举行的文学会议；也担任多项海内外文艺创作比赛评审。

25 穆军



穆军，毕业于陕西师范大学中文系，2001年起在新加坡中学任教，2006年获南洋理工大学教育学院教育学硕士学位，现为新加坡作家协会理事。在教学之余，大量创作散文、诗歌、微型小说及评论等，散见于《新华文学》《联合早报》《联合晚报》《青年文摘》《西安日报》《作家文摘典藏》等报刊上。著有散文集《走近狮城》（2004年）《生命中的温差》（2012年）。

26 蔡志礼



土生土长在本地完成大学教育的第三代新加坡华人，后获颁奖学金到美国威斯康辛大学东亚语言与文学系完成博士学位。现任泰生策略研究院执行长、电子商务研究所所长、五月诗社副社长。曾在南洋理工大学任教16年，担任文学院助理院长与博导。后来出任南方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院长兼中文系主任。主持“驻校作家计划”“文学四月天”国际论坛与编辑《青春文选》系列至今十年。担任多届国家文化奖文学评审团主席与文化奖得主英译系列顾问。擅长诗歌、散文、闪小说与评论。

2015年获选为新加坡首位驻法国作家。编著语言教学、数码科技与文化艺术书籍数十种，属于自由游走于数码科技与文化艺术的创作型学者。

27 杨姿英



为新加坡土生土长第一代，于新加坡三一神学院完成道学学士，后于美国加州神学研究院完成文学硕士主修宗教教育。

曾参与编辑教会青年月刊《芭园》；为《关怀月刊》、《800击》、《华校生》与《廿一工程》等杂志的义工，参与采访与撰稿工作。近15年为《中信月刊》每月专题撰稿。除了写作，嗜好陶艺、西洋水彩画、欣赏音乐、旅游等。

曾获第五届金狮奖散文组佳作奖、第一届金笔奖第二奖等。已出版散文集《一心寻觅》、小说集《玉米田的安慰》、信仰灵修小品《耶稣说》与生活小品《融于爱》。

28 陈志锐



陈志锐，国立台湾师范大学国文系学士、英国莱斯特大学商业管理硕士、新加坡国大英国文学硕士及剑桥大学汉学博士。现为南洋理工大学助理教授、新加坡华文教研中心副院长。其主要研究领域为华语文教学、现当代文学、文学教学法等。

陈志锐曾获新加坡杰出青年奖、国家青年艺术家奖、模范华文教师奖、新加坡金笔奖等。其撰写并主编的华文创作、中英文学术论著逾20种，近年创作有《剑桥诗学》（光触媒，2010）、《原始笔记》（2012）、《打嗝的亲情》（2013）、《睡不着》（绘本，2013）、《习之微刻书》（八方文化，2014）。近年学术论著包括《新加坡华文及文学教学：教与学之间的新磨合》（浙江大学，2011）；主编《深入教学——新加坡华文特级教师的教学实践与反思》（万卷楼，2015）等。

若把世间的色彩混起来快速转动，都会回归到最初的本色。人生路程也一样，从羞涩平淡到缤纷多彩，后来又坦然回到初衷的纯真，因此创作的精神贵于“真善美”。写作除了抒发思想感情外，也是与自己的真诚对话。“善”是写作最基本的道德要求，唯有怀着一颗人文关怀的心从事创作，方能写出闪耀人性光辉的作品。文学艺术不能欠缺“美”，遣词用字的美，意境超然的美和底蕴丰厚的美，都可让一篇具备真与善品质的佳作更有气质。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
Committee to Promote Chinese Language Learning
主催

赞助



青春正美丽，我们填色去！

ISBN 978-981-09-8954-5

9 789810 989545